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所載有關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須就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披露的其他資料如下：

本集團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適時提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就該兩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交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等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也沒有載列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中国太平
CHINA TAIPING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

公 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業績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業績如下：

董事長致辭

2024 年是中國太平創立 95 周年，也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面對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全體太平人沉著應對、迎難而上，在轉方式、調結構、提質量、增效益上積極進取，堅持目標導向，抓實主責主業，穩步推進「十四五」規劃落地，高質量完成全年經營任務，取得了近年來最好的經營業績。

經營發展質效全面提升。集團總資產突破 1.7 萬億港元，較 2023 年末增長 14.9%；股東應佔溢利 84.32 億港元，同比增長 36.2%。**保險板塊**規模穩步增長，業務品質大幅優化。保險服務收入、保險服務業績保持良好增長勢頭。太平人壽新業務貢獻合同服務邊際明顯提升，新業務價值重回百億台階，增長 94.2%，創歷史新高，銀保、個險繼續率連續十二年行業領先，分紅險轉型步伐堅定。產險和再保險綜合成本率同比優化，保持承保盈利。太平養老新業務貢獻合同服務邊際同比增長 37.0%。**投資板塊**業務穩中有進，投資收益顯著回升。集團管理投資資產與集團內保險資金投資資產規模均實現增長。實現總投資收益額較 2023 年增長 98.2%。綜合投資收益率同比提升幅度較大。

服務國家戰略卓有成效。奮力寫好「五篇大文章」，支持實體經濟和保障社會民生力度加大。科技金融方面，戰略性新興產業保費同比增長，科創領域投資規模快速增加，科技保險產品不斷豐富，網絡安全保險服務方案入圍工信部服務試點。綠色金融方面，綠色保險保費、投資規模快速增長，實現對五大電力央企集團服務全覆蓋，成功加入綠色船舶共同體和海運共同體。普惠金融方面，大病保險保障人數、惠民保覆蓋人數、長護險累計服務人數、承保小微企業個數持續增長。以本公司為核心成員的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連續三年獲得中央單位定點幫扶工作成效考核「好」的最高等次評價。養老金融方面，第二支柱年金基金資產淨增 660.88 億港元，第三支柱業務發展取得新突破，個人養老金保費收入同比大幅增長，首只養老公募基金產品設立並納入個人養老金基金名單。數字金融方面，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技術在經營管理中的應用更加廣泛，數據治理和數據安全扎實推進，國際新會計準則、境外財險核心、風險減量等信息系統不斷完善，「保險+科技+服務」的數字金融服務模式初步形成。

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2024 年，集團在大灣區實現保費收入 601.65 億港元，大灣區有效個人客戶超 700 萬人、團體客戶近 15.0 萬家，區內存量投資規模上升至 1,245 億港元。聚焦「跨境保障」，內地、香港、新加坡三地跨境協同產品「傳世共享」全球發佈。跨境車承保業務領先地位進一步鞏固。正式承接運營橫琴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園區整體出租率大幅提升，產業聚集效應初步形成。

大力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制定集團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行動方案，提出一攬子舉措。港澳機構市場地位鞏固提升，香港產險與再保險業務優勢進一步穩固。「港人灣區養老太平方案」榮獲「2024 香港保險業大獎」和「卓越跨境金融服務大獎特等獎」。在港成功發行亞洲首支雙風險、雙觸發機制巨災債券。

生態圈建設有力推進。成都芙蓉人家、北京玉蘭人家正式開業，五個自持自營康養社區全部投運。集團「自有+第三方合作」社區已達 76 家，覆蓋 26 省 62 市，輕重結合的全國化養老項目佈局初步成型。在大灣區六個城市開展居家養老服務探索。成功舉辦醫康養生態聯盟、金融科技生態聯盟聯合會議，「朋友圈」不斷拓展。

國際化發展穩步前行。海外機構的經營質效不斷提高。太平盧森堡、迪拜代表處順利開業，海外服務網絡更加健全。服務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和中資企業「走出去」力度加大。積極「引進來」，太平養老獲富傑集團戰略入股。

綜合協同持續深化。於 2024 年末，共與 123 家客戶建立戰略客戶合作夥伴關係，戰略客戶價值潛力不斷釋放。優化協同業務利益分配機制，擴展綜合協同發展基金激勵範圍，建立保銷聯動、科技保險等專項激勵方案，協同工作向縱深拓展。太平人壽、太平財險、太平養老聯合推出「遠航計劃」，共拓優質客戶。召開壽險跨境協同專題會，跨境保險協同穩步推進。

客戶服務水平不斷提高。成功舉辦第五屆「吉象節•太平客戶節」和第二期「太平全球社會實踐營」。在香港發佈全港保險業首個家辦服務品牌「港悅薈•SMILE」並揭幕集團第二家境外全球匯客廳。持續深化「大消保」服務格局，連續三年召開集團客戶服務暨消費者權益保護大會，探索「數字消保」創新模式，打造投訴大數據分析模型。多家子公司在「7.8 全國保險公眾宣傳日」獲中保協通報表揚。

風險防控能力明顯增強。扎實推進全面風險管理，系統優化集團風險偏好體系，形成全維度、多視角風險監測框架，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不斷提升。太平人壽、太平財險、太平養老、太平再（中國）獲得監管風險綜合評級 A 類的最高類別評級。太平人壽連續九年、太平財險第七年獲得保險公司法人機構經營評價 A 類的最高類別評價。

2024 年末，王思東先生不再擔任公司董事長，公司董事會對王思東先生在任職期間帶領廣大太平人，為公司發展所做的卓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2025 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規劃謀篇之年。站在承上啟下、繼往開來的歷史起點上，中國太平將保持戰略定力，堅定不移推動高質量發展，持續鞏固和增強公司良好的發展態勢；將直面機遇和挑戰，科學謀劃「十五五」發展，以更加奮發有為的姿態，在繼承中發展，在守正中創新，堅持實幹為先，為實現「百年太平」目標接續奮鬥。

我們深知，外部環境複雜嚴峻，但中國經濟基礎穩、優勢多、韌性強、潛能大，長期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變。國內經濟的轉型發展，為保險業發展提供了新動能。人工智能的應用爆發，推動保險業創新取得突破性進展。同時，銀髮經濟、低空經濟、企業出海等領域蘊含著巨大發展機遇，保險業仍大有可為。集團近年來佈局生態圈建設，已經打響了中國太平養老服務品牌。深耕國際化數十年，在服務中資企業「走出去」特別是在服務「一帶一路」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面向未來，外部環境中的有利因素與集團的戰略方向越來越契合。

展望2025年，機遇與挑戰並存，希望和困難同在。我們將堅定不移實施高質量發展戰略，在過去幾年的發展成果基礎上，保持定力，接續推進，在繼承中發展，在守正中創新。堅持服務大局，堅持穩中求進，堅持實幹為先，堅持底線思維，以防風險、強管理、促發展、保安全為主線，以持續深化改革為動力，認真履行央企責任，將服務國家戰略與發揮自身稟賦統一起來，努力把各方面積極因素用好、用足，盡全力轉化為發展實績，奮力續寫高質量發展新篇章。

一、積極履行職責使命，聚焦重點服務國家戰略

一是充分發揮保險功能，提高服務實體經濟質效。扎實做好「五篇大文章」，在擴大內需，服務新質生產力發展，高水平對外開放，鄉村全面振興、全面綠色轉型，保障和改善民生等事關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重點領域持續發力。積極有效發揮保險功能作用，全力築牢經濟安全網、社會保障網和災害防護網。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理念，建立健全客戶為先的經營管理和產品運營服務體系。

二是全力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堅持「立足港澳、深耕大灣區」戰略方向，持之以恆把大灣區建設成為中國太平高質量發展的引領區、服務國家戰略的示範區。制訂發佈集團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白皮書，優化頂層設計。加大資源支持力度，做強做優區域機構，優化大灣區投資佈局，拓展優質項目，深度參與大灣區重點片區建設，高質量做好橫琴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園運營。

三是全力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做強做優在港機構，保持中資領先地位。鞏固和拓展港澳車北上、港人北上養老等先發優勢，積極助力「粵車南下」政策落地。在探索豐富離岸人民幣保險和投資產品、支持香港自保市場發展、支持香港國際航運中心建設、支持北部都會區等香港重點建設規劃、搭建「中資企業海外保險歸集服務平台」等領域發揮好綜合金融與跨境協同優勢。

二、加快轉型步伐，持續深化高質量發展。做強做優保險主業，持續優化結構、提質增效。進一步加快價值轉型，樹立正確的經營觀、業績觀、風險觀，向以價值和效益優先轉變。進一步提升資本效能，把握好大與強、當前和長遠的關係，提升資本內生增長能力。進一步提高投資能力，強化長期投資、價值投資、責任投資理念，加強投資人才隊伍建設，完善長周期考核機制，提升科技對投資能力的支撐作用，更好發揮另類投資在服務國家戰略、增厚投資收益上的重要作用。

三、樹牢底線意識，築牢風控合規防線。從總部在港、跨境經營的實際出發，進一步加強形勢研判，牢固樹立底線思維、極限思維，確保合規經營和自身安全。密切關注利率和匯率風險，健全利率傳導和負債成本調節管理機制，加強久期和利率風險管理，提升淨資產在利率下行時的穩定性。加強資產和負債協調，加大跨境資產配置研究推進力度，嚴防投資風險。強化科技賦能，提高風險監測分析和預警水平。

四、加快改革創新，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積極推進重點領域改革，全面落實集團進一步深化改革重點任務。推進資產負債管理體系改革，深化集團財務、保險、投資、風控四方聯席工作機制，加強保險端和投資端深層次聯動。推進綜合協同機制改革，進一步優化協同激勵機制，更好服務支持業務一線。推進提質增效，在預算執行中加強監控，對於任何一項工作、任何一項指標，都要在預期目標基礎上再努力優化，把提質增效融入到每個人的日常工作與每個項目的實施過程。

五、深化戰略佈局，著力打造未來競爭優勢。堅持國際化特色、推進生態圈建設、加快數字化轉型，是「十四五」期間集團從實際出發，著眼大局大勢、行業變革所作出的戰略佈局。經過這幾年努力，已經逐漸發展為集團的特色優勢。我們將一張藍圖繪到底，一錘接著一錘敲，腳踏實地，久久為功，努力實現從量變到質變的飛躍。

2025年是中國太平「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我們將錨定金融強國建設目標，聚焦保險功能定位，堅定信心、真抓實幹、心無旁騖、腳踏實地做好自己的事，積極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奮力書寫金融「五篇大文章」，全力為經濟社會發展提供高質量金融服務，全力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價值，努力走出一條質量更高、效益更好、結構更優、後勁更足的發展之路，以集團高質量發展的實際成效助力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一直以來關心支持中國太平事業發展的各位股東，致以誠摯的謝意！並對全體太平同仁的辛苦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尹兆君

中國香港，2025年3月24日

管理層回顧和分析

2024年，中國太平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深入實施高質量發展戰略，在轉方式、調結構、提質量、增效益上積極進取，持續深化價值轉型，經營發展質效全面提升；積極履行職責使命，服務國家戰略卓有成效；奮力寫好五篇大文章，支持實體經濟和保障社會民生力度加大；強化風險合規管理，風險防控能力明顯增強；深化改革深耕佈局，發展活力不斷激發，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

2024 年度經營情況及綜合業績

股東應佔溢利持續增長，業務板塊持續向好

- 股東應佔溢利84.32億港元，同比增長36.2%，主要原因為保險服務業績及淨投資業績均較去年上升
- 人壽保險業務溢利突破100億港元，同比增長11.6%；境內財產保險業務溢利8.04億港元，同比增長831.0%；再保險業務溢利9.57億港元，同比增長187.5%，主要原因為該等業務淨投資業績均較去年上升
- 資產管理業務溢利5.39億港元，扭轉2023年虧損局面，主要原因為與去年比較，管理費收入上升及節省成本
- 保險服務收入1,113億港元，同比增長3.5%
- 保險服務業績220.24億港元，同比增長18.8%，主要原因為人壽保險業務表現較去年優異
- 淨投資業績58.31億港元，扭轉2023年虧損局面，主要原因為投資回報較去年上升
- 總資產17,343億港元，較去年末增長14.9%，主要原因為金融投資總額較去年末上升
- 合同服務邊際2,078億港元，較去年末下降1.6%，主要受人民幣匯率變動影響
- 股東應佔每股總內含價值為48.57港元，經濟假設調整前口徑值為63.78港元，較去年末的56.51港元增長12.9%，其中太平人壽經濟假設調整前口徑內含價值較去年末同比增長13.9%，人民幣口徑同比增長16.4%

2024年度經營情況及綜合業績 (續)

人壽保險業務¹深化轉型，品質價值實現突破

- 壽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5.9%，保險服務業績同比增長19.9%，主要原因為境內壽險²業務表現優異；其中，境內壽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4.6%，保險服務業績同比增長23.5%，主要由於深入推動價值轉型，顯著提升經營質效
- 於2024年12月末，壽險合同服務邊際1,916億元人民幣，較2023年末增長0.5%；2024年壽險新業務貢獻合同服務邊際179.6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0.7%，主要原因為境內壽險業務盈利性提升
- 太平人壽實現新業務價值³ 132.16億元人民幣，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94.2%，新業務價值率³ 32.5%，同比提升16.6個百分點，主要得益於公司聚焦價值型產品推動，貫徹落實「報行合一」；保險服務收入、保險服務業績均同比正增長；原保費同比增長5.7%，個險、銀保四項繼續率連續多年居行業領先地位
- 太平養老持續深化轉型，高價值長險業務貢獻持續提升，業務結構持續優化；聚焦養老主業，大力發展養老金融業務，其中個人養老金業務實現保費收入2.61億元人民幣，同比大幅增長88.2%，主要原因為以個人養老金制度實施為契機推進業務銷售；商業養老金業務年度新增繳費突破200億元人民幣
- 境外壽險持續推進價值轉型，業務結構優化

財產保險業務品質持續優化，承保效益持續改善

- 太平財險¹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3.5%，綜合成本率98.1%；車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8%；續保率同比提升1.9個百分點；非車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4.8%，業務結構持續優化
- 太平香港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0.9%，綜合成本率94.0%，保持承保盈利
- 太平澳門市場排名繼續穩居第一，綜合成本率83.9%，承保表現優異
- 太平新加坡產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6%，綜合成本率87.8%，承保表現優異
- 太平印尼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34.8%，主要得益於中資業務快速增長，綜合成本率94.7%，保持承保盈利
- 太平盧森堡順利開業，已開始簽發保單，服務當地中資企業方面取得突破

再保險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承保效益持續改善

- 太平再保險保險服務收入同比下降8.4%，主要受人民幣兌換港幣匯率下行、業務結構優化等因素影響；得益於把握再保市場機遇及積極調整業務結構，產險綜合成本率92.7%，保持良好承保盈利水平，繼續保持香港產險專業再保市場首位

¹ 按人民幣計算

² 包括太平人壽及太平養老

³ 經濟假設調整前口徑

2024年度經營情況及綜合業績 (續)

投資業務穩中有進，投資收益率明顯提升

- 投資規模穩健增長，淨投資收益穩步提升。於2024年12月末，集團投資資產15,621億港元，較去年末增長15.8%，實現淨投資收益503.36億港元，同比增長12.0%，主要原因為債券利息收入高於去年同期
- 總投資收益大幅增長，收益率明顯提高。2024年，集團實現總投資收益665.43億港元，同比大幅增長98.2%，主要原因為已實現及未實現資本利得由去年的虧損轉為盈利，總投資收益率4.57%，較去年同比上升1.91個百分點
- 加強投資能力建設，港股大幅跑贏恒指。2024年，集團加強權益市場研究，持續提升投資能力，持有的高股息策略品種表現較好，受此影響，集團持有的港股綜合投資收益率為27.66%，跑贏恆生含息指數4.73個百分點
- 進一步強化投資信息系統建設。提升投資風險監測能力，加快處置存量風險資產，嚴防新增風險，促進投資業務高質量發展

綜合協同和戰略客戶業務不斷縱深拓展

- 於2024年末，共與123家客戶建立戰略客戶合作夥伴關係；戰略客戶貢獻總保費規模616.89億港元，養老金新增繳費823.95億港元
- 2024年境內交叉銷售共實現保費91.54億港元，其中壽銷產保費71.5億港元，壽銷養保費15.75億港元

服務國家戰略扎實有力

- 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力度持續加大。大灣區業務穩健發展，實現保費收入601.65億港元，2024年末有效個人客戶超700萬人、團體客戶近15.0萬家，2024年末存量投資規模達1,245億港元、較去年末增長43.1%。聚焦「跨境保障」，中國內地、中國香港、新加坡三地跨境協同產品「傳世共享」全球發佈，承保三地跨境車3.9萬輛，同比增長22.7%，業務領先地位進一步鞏固。正式承接運營橫琴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園區整體出租率增至77.7%，較去年末提升31.1個百分點，產業聚集效應顯現
- 助力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建設積極有為。在香港成功發行亞洲首支雙風險、雙觸發機制巨災債券，保險風險證券化取得突破。「港人灣區養老太平方案」深入推進，榮獲2024香港保險業大獎和「卓越跨境金融服務大獎特等獎」。香港保險科創基金連續2年獲「最佳投資機構獎」

2024年度經營情況及綜合業績 (續)

「五篇大文章」取得良好成效

- 發展科技金融。戰略性新興產業保費收入5.35億港元，同比增長2.4%；投資規模1,212億港元，較去年末增長30.5%。4個網絡安全保險項目入圍工信部典型服務方案目錄，落地全國首批數據資產損失費用保險
- 發展綠色金融。綠色保險保費收入53.25億港元，同比增長25.3%，提供風險保障金額4.1萬億港元，同比增長40.2%；綠色投資規模856.87億港元，較去年末增長14.4%。實現對五大電力央企集團服務全覆蓋，成功加入綠色船舶共同體和海運共同體。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連續3年上榜《財富》中國ESG影響力榜
- 發展普惠金融。大病保險保障超3,000萬人，惠民保覆蓋超2,500萬人，長護險服務約1,800萬人。農險保費收入10.27億港元、同比增長58.1%。境內財險服務小微企業保費收入15.26億港元、同比增長9.9%，為小微企業提供風險保障2.1萬億港元。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定點幫扶工作連續3年獲得中央單位定點幫扶工作成效考核「好」的最高等次評價
- 發展養老金融。第二支柱年金基金資產淨增660.88億港元，同比增長9.6%；第三支柱業務發展取得新突破，商業養老金新增繳費251.26億港元，個人養老金保費收入同比增長72.6%；首個養老公募基金產品設立並納入「個人養老金基金名單」
- 發展數字金融。武漢數據中心二期項目順利開工，通過數據安全能力成熟度和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級認證。自主研發風險減量系統群，新增國家專利授權55項，初步建成隱私計算平台，發佈集團大模型建設高階規劃，成功將大模型技術應用於兩核、營銷、風控等18個業務場景

戰略佈局進一步深化

- 穩妥推進國際化發展。港澳機構市場地位鞏固提升，海外機構經營質效不斷提高。太平盧森堡、迪拜代表處順利開業，重要戰略區域落子取得新突破。服務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和中資企業「走出去」力度加大。積極「引進來」，太平養老獲富傑集團戰略入股
- 積極推進生態圈建設。集團「自有+第三方合作」社區已達76家，覆蓋26省62市，輕重結合的全國化養老項目佈局初步成型。成都芙蓉人家、北京玉蘭人家正式開業。木棉人家完善「適港澳化」設計，搭建港式醫療服務體系。在粵港澳大灣區6個城市探索開展居家養老服務。成功舉辦醫康養生態聯盟、金融科技生態聯盟聯合會議，「朋友圈」不斷拓展

2024年度經營情況及綜合業績 (續)

風險合規能力進一步加強

- 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健全有效。進一步夯實風險管理基礎，全面完成SARMRA監管評估優化舉措，管理架構進一步完善，管理機制和工具進一步健全。在國家金融監管總局保險公司風險綜合評級中，集團境內5家成員公司中4家獲得「A類」的最高等級評價。強化全員風險管理培訓，編發金融風險案例，全集團風險防範意識不斷增強
- 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不斷提升。系統優化集團風險偏好體系，形成全維度、多視角風險監測框架。併表管理自動化水平大幅提升。進一步完善境外主權和境外主體評級模型，前置信用風險管控能力持續增強
- 以服務集團高質量發展為目標，牢固樹立全域意識和系統觀念，嚴格執行法律法規和各項監管規定，將依法合規作為一切活動必須堅守的底線和紅線，將合規管理全面融入各項工作任務上，以風險為導向，將合規要求貫穿決策、執行、監督、反饋等全流程，覆蓋各領域、各環節，充分發揮服務、支撐和保障作用

社會影響力和品牌價值持續提升，全面構建「大消保」服務格局

- 以本公司為核心成員的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入選品牌金融「2024年全球最具價值保險品牌100強」榜單，已連續十年上榜，位列第60位；入選世界品牌實驗室「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榜單」，位列第45位；連續十五年入榜《財富》中國500強，位列172位。此外，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旗下十一家機構獲得國際權威評級機構授予的「A」級評級
- 成功舉辦第五屆「吉象節·太平客戶節」，各類活動1萬餘場，參與人次超5,000萬。香港「全球匯客廳」正式啟用，95589服務熱線升級智能客服，支持語音問答和方言識別。連續三年召開集團客戶服務暨消費者權益保護大會，完善構建消保投訴四層預防機制，修訂消費投訴處理管理辦法，搭建消保管理系統，開展消保宣教活動17,112次，覆蓋消費者達1.6億人次，八家單位在「7.8 全國保險公眾宣傳日」活動中獲中保協通報表揚。監管披露2024年全年集團投訴量同比下降69.0%，降幅較行業整體水平高出9%

綜合財務表現

本集團年內重點財務表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111,267.76	107,488.85	+3.5%
保險服務費用	(86,432.64)	(86,255.38)	+0.2%
保險服務業績	22,024.09	18,531.26	+18.8%
淨投資業績	5,831.17	(1,838.15)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22,127.70	11,658.07	+89.8%
除稅後溢利	12,797.84	10,276.94	+24.5%
股東應佔溢利	8,431.61	6,189.76	+36.2%
每股基本盈利 (港元)	2.068	1.495	+0.573 元
建議末期息每股 35 港仙 (2023年：每股 30 港仙)	1,257.91	1,078.21	+16.7%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總資產	1,734,342.01	1,509,497.49	+14.9%
合同服務邊際	207,769.38	211,207.80	-1.6%
總權益	122,407.45	132,595.65	-7.7%
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	71,080.41	78,988.11	-10.0%
- 每股 (港元)	19.777	21.978	-2.201 元
淨資產收益率 (ROE)	10.0%	8.5%	+1.5 點
總內含價值	307,014.82 ¹	272,123.42	+12.8%
普通股股東應佔總內含價值	229,242.73 ¹	203,105.77	+12.9%
- 每股 (港元)	63.785 ¹	56.512	+7.273 元

¹ 為經濟假設調整前口徑值。

綜合財務表現 (續)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抵銷前，各公司的營運業績。

按各業務分類之經營淨溢利／（虧損）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人壽保險 ¹	10,504.83	9,414.77	+11.6%
境內財產保險 ²	804.31	86.39	+831.0%
境外財產保險 ³	367.58	386.41	-4.9%
再保險 ⁴	957.37	333.04	+187.5%
資產管理業務 ⁵	539.37	(56.35)	不適用
其他 ⁶	(375.62)	112.68	不適用
經營淨溢利	12,797.84	10,276.94	+2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4,366.23)	(4,087.18)	+6.8%
股東應佔溢利	8,431.61	6,189.76	+36.2%

¹ 人壽保險包括太平人壽、太平養老之人壽及養老保險業務、太平人壽（香港）及太平新加坡之人壽保險業務。

² 境內財產保險為太平財險業務。

³ 境外財產保險包括太平香港、太平澳門、太平英國、太平盧森堡、太平新加坡及太平印尼之財產保險業務。

⁴ 再保險主要包括太平再保險和太平再保險（中國）。

⁵ 資產管理業務包括太平資產、太平資本、太平基金、太平金控之資產管理業務，以及太平養老的年金投資業務。

⁶ 其他主要包括控股公司、太平投資（香港）、太平石化金租等公司的經營成果，以及合併調整。

綜合財務表現 (續)

以下為本集團總權益變動分析。

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於1月1日之總權益	132,595.65	108,843.60
確認於損益表之溢利淨額	12,797.84	10,276.94
公允價值儲備變化淨額	62,971.63	22,523.02
保險金融儲備變化淨額	(80,164.88)	(33,024.05)
因自用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 而產生之重估收益	79.61	83.74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減遞延稅項	185.84	-
因換算境外與非境外營運業務財務報表 的匯兌差異	(2,501.07)	(1,466.85)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入資本	-	11.70
發行永續資本證券	-	27,764.84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佈的股息	(1,080.45)	(983.76)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 的股息	(1,398.51)	(499.09)
向股東宣佈的股息	(1,078.21)	(934.44)
於12月31日之總權益	122,407.45	132,595.65
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權益	71,080.41	78,988.11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15,990.48	15,991.52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336.56	37,616.02
	122,407.45	132,595.65

人壽保險業務

本集團之人壽保險業務由太平人壽、太平養老、太平人壽（香港）與太平新加坡經營，分別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與新加坡從事人壽保險業務。

太平人壽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本集團持有其 75.1% 之權益。

太平養老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全資擁有。在企業及個人養老保險、團體人壽保險業務外，太平養老從事的年金和養老保障產品的投資管理、受託管理等服務於「資產管理業務」標題下概述。於 2024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龍璧、富傑及太平養老訂立增資協議，太平養老同意向富傑有條件發行相當於太平養老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 10% 的新股份，以 10.75 億元人民幣為對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平養老已收到對價，而相關監管批准程序仍然在進行中。有關增資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5 月 20 日的公告。

太平人壽（香港）於 2015 年在中國香港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全資擁有。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太平人壽（香港）於 2019 年在中國澳門註冊成立附屬公司太平人壽（澳門），以探索及發展中國澳門的人壽保險業務。

太平新加坡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全資擁有。在經營財產保險業務外，於 2018 年開展壽險業務。太平新加坡從事的財產保險業務於「境外財產保險業務」標題下概述。

財務表現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對銷前，人壽保險業務之財務業績。

本集團壽險業務的保險服務收入 644.54 億港元，同比增長 4.7%，除稅後溢利 105.05 億港元，同比增長 11.6%，除稅後溢利同比增長主要受益於費差、死差持續優化，以及利差同比提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64,453.92	61,575.46	+4.7%
保險服務費用	(44,175.10)	(44,636.60)	-1.0%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595.45)	(319.46)	+86.4%
保險服務業績	19,683.37	16,619.40	+18.4%
淨投資業績	2,286.24	(4,620.30)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18,972.00	9,795.70	+93.7%
除稅後溢利	10,504.83	9,414.77	+11.6%

於 12 月 31 日，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總資產	1,493,130.58	1,255,876.78	+18.9%
總權益	56,594.22	61,767.89	-8.4%

人壽保險業務 (續)

財務表現 (續)

合同服務邊際

人壽保險業務之合同服務邊際變動如下：

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於1月1日餘額	210,336.64	220,683.17	-4.7%
於本期間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	19,709.64	16,532.71	+19.2%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17,466.39)	(17,450.27)	+0.1%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動	(8,807.71)	(14,248.70)	-38.2%
導致虧損部分的確認和攤回的估計變動	9.23	(28.52)	不適用
保險合同的金融變動額	7,652.20	7,919.37	-3.4%
匯率變動的影響	(4,497.75)	(3,071.12)	+46.5%
於12月31日餘額	206,935.86	210,336.64	-1.6%

人壽保險業務 (續)

保險業務表現

保費

人壽保險業務的原保費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太平人壽	195,866.77	187,502.91	+4.5%
太平養老	8,844.25	9,878.52	-10.5%
太平人壽 (香港)	15,081.27	17,855.71	-15.5%
太平新加坡	779.33	757.31	+2.9%

太平人壽的原保費由去年之 1,875.03 億港元增長 4.5%至 1,958.67 億港元。

太平人壽按業務渠道劃分之原保費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個人代理	127,857.34	125,322.83	+2.0%
銀行保險	58,899.87	53,216.57	+10.7%
團體	563.98	656.74	-14.1%
多元銷售 ¹	8,545.58	8,306.77	+2.9%
	195,866.77	187,502.91	+4.5%

¹ 多元銷售主要由電話營銷組成。

人壽保險業務 (續)

保險業務表現 (續)

保費 (續)

太平人壽按繳費類別劃分之原保費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個人代理

	2024年	2023年	變動
長險首年保費			
— 躉繳	245.27	240.69	+1.9%
— 期繳	20,202.07	19,958.87	+1.2%
續年保費	99,430.93	96,691.62	+2.8%
短期險	7,979.07	8,431.65	-5.4%
	127,857.34	125,322.83	+2.0%

銀行保險

	2024年	2023年	變動
長險首年保費			
— 躉繳	354.53	84.37	+320.2%
— 期繳	15,390.48	16,937.65	-9.1%
續年保費	43,080.79	36,109.43	+19.3%
短期險	74.07	85.12	-13.0%
	58,899.87	53,216.57	+10.7%

團體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團體保險	563.98	656.74	-14.1%

人壽保險業務 (續)

保險業務表現 (續)

保費 (續)

太平人壽按繳費類別劃分之原保費分析如下：(續)

多元銷售

	2024年	2023年	變動
長險首年保費			
— 躉繳	1,531.16	1,526.96	+0.3%
— 期繳	1,273.17	1,077.24	+18.2%
續年保費	5,703.15	5,667.00	+0.6%
短期險	38.10	35.57	+7.1%
	8,545.58	8,306.77	+2.9%

太平人壽按產品類別劃分之原保費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傳統壽險	94,060.41	71,770.57	+31.1%
長期健康險	35,460.41	36,646.02	-3.2%
年金保險	26,117.52	36,034.81	-27.5%
分紅保險	30,172.87	32,268.62	-6.5%
意外和短期健康險	10,036.96	10,762.90	-6.7%
萬能壽險	16.73	18.27	-8.4%
投資連結保險	1.87	1.72	+8.7%
總額	195,866.77	187,502.91	+4.5%

人壽保險業務 (續)

主要經營數據

太平人壽之主要經營數據概述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市場份額 ¹	4.5%	4.8%	-0.3點
省級分公司數目	38	38	-
支公司及市場推廣中心數目	1,312	1,378	-66
客戶數目			
- 個人	13,907,025	15,174,031	-1,267,006
- 公司	804	811	-7
分銷網絡			
- 個人代理數目	226,102	234,715	-8,613
- 銀行保險銷售網點數目	88,908	78,997	+9,911
代理每月人均期繳原保費 (人民幣) ²	16,628	14,410	+2,218元
第13個月之原保費繼續率 ³			
- 個人	98.7%	96.2%	+2.5點
- 銀行保險	98.6%	98.0%	+0.6點
第25個月之原保費複合繼續率 ³			
- 個人	95.0%	90.0%	+5.0點
- 銀行保險	97.6%	95.9%	+1.7點

¹ 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刊發之原保費得出。

² 按期繳原保費和活動人力。

³ 按原保費金額。

境內財產保險業務

本集團之中國境內財產保險業務由太平財險營運。太平財險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財務表現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對銷前，太平財險業務的財務業績。

太平財險業務之主要財務數據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33,145.98	32,404.44	+2.3%
保險服務費用	(31,913.60)	(31,102.55)	+2.6%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603.55)	(776.45)	-22.3%
保險服務業績	628.83	525.44	+19.7%
淨投資業績	740.19	(187.16)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虧損）	932.45	(4.33)	不適用
除稅後溢利	804.31	86.39	+831.0%
綜合成本率 ¹	98.1%	98.4%	-0.3點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總資產	46,219.26	43,089.43	+7.3%
總權益	10,461.71	9,218.42	+13.5%

¹ 綜合成本率 = (保險服務費用 +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 保險服務收入。

境內財產保險業務 (續)

保險業務表現

保費

太平財險的原保費由去年的333.87億港元增長2.7%至342.97億港元。太平財險原保費類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業務種類	2024年	2023年	變動
車險	21,005.56	20,559.56	+2.2%
水險	802.19	716.91	+11.9%
非水險	12,489.26	12,110.34	+3.1%
	34,297.02	33,386.80	+2.7%

主要經營數據

太平財險之主要經營數據概述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市場份額 ¹	1.9%	1.9%	-
省級分公司數目	33	33	-
支公司及市場推廣中心數目	1,029	953	+76
客戶數目			
- 個人	8,686,947	9,853,300	-1,166,353
- 公司	480,872	503,502	-22,630
直接銷售代表數目	10,516	12,218	-1,702

¹ 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刊發之原保費得出。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

本集團之境外財產保險業務覆蓋中國香港、中國澳門、英國、盧森堡、新加坡及印尼，分別由太平香港、太平澳門、太平英國、太平盧森堡、太平新加坡及太平印尼營運。本集團全資擁有太平香港、太平澳門、太平英國、太平盧森堡、太平新加坡。本集團擁有太平印尼 55%權益。

太平新加坡從事的人壽保險業務在「人壽保險業務」標題下概述。

太平盧森堡於2024年6月正式於盧森堡開展業務，其業務處於起步階段。

財務表現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對銷前，各公司的營運業績。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之主要財務數據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太平香港	3,313.46	3,284.46	+0.9%
太平澳門	929.00	748.94	+24.0%
太平英國	308.82	293.50	+5.2%
太平新加坡 ¹	820.87	800.02	+2.6%
太平印尼	611.35	453.69	+34.8%
保險服務業績			
太平香港	197.67	218.82	-9.7%
太平澳門	150.02	144.02	+4.2%
太平英國	104.63	92.45	+13.2%
太平新加坡 ¹	100.11	58.59	+70.9%
太平印尼	32.62	89.82	-63.7%
淨投資業績			
太平香港	144.43	178.58	-19.1%
太平澳門	85.79	67.74	+26.6%
太平英國	40.10	44.38	-9.6%
太平新加坡 ¹	63.42	(29.13)	不適用
太平印尼	28.49	6.30	+352.2%
除稅前溢利／（虧損）			
太平香港	82.16	276.52	-70.3%
太平澳門	206.87	190.35	+8.7%
太平英國	(56.47)	(4.76)	+1,086.3%
太平新加坡 ¹	132.00	(12.67)	不適用
太平印尼	62.05	25.59	+142.5%
除稅後溢利／（虧損）			
太平香港	74.26	232.73	-68.1%
太平澳門	182.80	167.93	+8.9%
太平英國	(55.87)	(10.43)	+435.7%
太平新加坡 ¹	102.58	(18.66)	不適用
太平印尼	51.11	19.96	+156.1%

¹ 為太平新加坡的財產保險業務業績，不包括其壽險業務。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 (續)

綜合成本率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的綜合成本率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太平香港	94.0%	93.3%	+0.7點
太平澳門	83.9%	80.8%	+3.1點
太平英國	66.1%	68.5%	-2.4點
太平新加坡 ¹	87.8%	92.7%	-4.9點
太平印尼	94.7%	80.2%	+14.5點

¹ 為太平新加坡的財產保險業務業績，不包括其壽險業務。

² 綜合成本率 = (保險服務費用 +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 保險服務收入。

保險業務表現

保費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的原保費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太平香港	2,605.94	2,471.09	+5.5%
太平澳門	924.14	902.49	+2.4%
太平英國	418.26	407.41	+2.7%
太平新加坡 ¹	791.60	779.58	+1.5%
太平印尼	610.53	525.21	+16.2%

¹ 為太平新加坡的財產保險業務業績，不包括其壽險業務。

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之再保險業務主要由太平再保險與太平再保險（中國）營運。

本集團擁有太平再保險 75%權益，太平再保險（中國）於 2015 年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由太平再保險全資擁有。

財務表現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對銷前，再保險經營分部的業績。

再保險業務之主要財務數據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8,629.67	9,418.50	-8.4%
保險服務費用	(7,419.96)	(8,541.66)	-13.1%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625.24)	(588.46)	+6.3%
保險服務業績	584.47	288.38	+102.7%
淨投資業績	895.43	(4.01)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1,076.94	409.14	+163.2%
除稅後溢利	957.37	333.04	+187.5%
綜合成本率 ¹	92.7%	95.6%	-2.9 點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總資產	44,777.20	48,181.66	-7.1%
總權益	12,123.32	11,130.59	+8.9%

¹ 綜合成本率 = (保險服務費用 +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淨費用) / 保險服務收入，僅含產再業務。

再保險業務 (續)

保險業務表現

保費

再保險業務的總保費由去年的 162.51 億港元下降 5.1% 至 154.26 億港元。

再保險業務總保費按再保險業務類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
壽險	4,001.61	3,715.73	+7.7%
非壽險	11,424.17	12,534.97	-8.9%
	15,425.78	16,250.70	-5.1%

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之資產管理業務主要由太平資產、太平資本、太平基金、太平金控與太平養老營運，為本集團的人民幣及非人民幣投資組合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和年金投資及受託服務。

太平資產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由本集團擁有80%權益。

太平資本於2017年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太平人壽和太平財險分別擁有其60%和40%的權益。

太平基金由太平資產於2016年9月完成收購，太平資產和太平人壽分別擁有其56.3%和38.5%的權益。

太平金控在中國香港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太平養老提供年金和養老保障產品的投資管理、受託管理等服務，其經營的企業及個人養老保險及團體人壽保險業務在「人壽保險業務」標題下概述。

財務表現

以下數字為集團內部對銷前，資產管理業務的營運業績。

資產管理業務之主要財務數據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管理費收入	3,003.53	2,755.21	+9.0%
除稅前溢利	862.81	185.39	+365.4%
除稅後溢利／（虧損）	539.37	(56.35)	不適用

資產管理情況

太平資產由於保險資金流入，管理規模穩步提升；太平資本受存量項目到期影響，管理資產規模下降；太平金控受資金流出影響，管理規模下降；太平養老積極拓展企業年金與職業年金業務，管理資產規模上升。

主要子公司資產管理業務規模概述如下：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太平資產	1,677,513.93	1,548,163.58	+8.4%
太平資本	57,117.40	67,814.66	-15.8%
太平金控	113,508.00	118,426.53	-4.2%
太平養老	664,773.66	605,571.96	+9.8%

資產管理業務 (續)

資產管理情況 (續)

集團內保險資金資產受保費流入與資產價格上漲影響，較去年同期增長15.8%；集團主動提升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質量，壓降管理費率較低的資管業務，第三方管理資產規模同比下降6.2%。集團內與第三方管理的資產分別概述如下：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集團內保險資金資產	1,562,099.00	1,349,531.70	+15.8%
為第三方管理資產	1,022,499.09	1,090,003.12	-6.2%

集團內保險資金管理

投資收益

本集團之總投資收益及投資收益率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港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
淨投資收益 ¹	50,335.79	44,924.36	+12.0%
其中：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²	2,664.69	(162.69)	不適用
已實現及未實現資本利得 ³	16,207.49	(11,358.51)	不適用
總投資收益	66,543.28	33,565.86	+98.2%
淨投資收益率	3.46%	3.56%	-0.10點
總投資收益率 ⁴	4.57%	2.66%	+1.91點
綜合投資收益率 ⁵	10.32%	5.01%	+5.31點

¹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權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股權型金融資產股息收入、投資性物業租賃收入、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業績等並扣除賣出回購證券利息支出。

² 包含資管產品、基金等收益中被列入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的部分。

³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⁴ 計算總投資收益率時，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包含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證券的影響。

⁵ 計算綜合投資收益率時，包含了FVOCI科目下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影響約776億港元。

資產管理業務 (續)

資產管理情況 (續)

集團內保險資金管理 (續)

淨投資收益由2023年的449.24億港元增長12.0%至2024年的503.36億港元；已實現及未實現資本利得由2023年的虧損113.59億港元轉為2024年的盈利162.07億港元，主要原因是權益結構優化調整，表現好於2023年。

受上述因素綜合影響，2024年本集團投資資產的總投資收益為665.43億港元，較2023年的335.66億港元增長98.2%，總投資收益率由2023年的2.66%增長至2024年的4.57%。

投資組合

本集團的保險資金投資組合資產配置情況：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佔總額百分比	2023年	佔總額百分比
按投資對象分				
固定收益類				
定期存款	68,323.70	4.4%	52,714.61	3.9%
債務證券	1,163,458.01	74.5%	926,465.69	68.7%
債權產品	61,598.10	3.9%	77,538.72	5.7%
權益類投資				
股本證券	130,240.27	8.3%	113,353.32	8.4%
投資基金	73,277.01	4.7%	82,872.22	6.1%
其他權益投資	13,743.14	0.9%	23,679.92	1.8%
長期股權投資	28,918.67	1.9%	27,874.85	2.1%
投資性物業	22,829.11	1.5%	24,685.92	1.8%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8.58	2.8%	42,554.40	3.2%
買入返售證券／ 賣出回購證券	(44,677.59)	-2.9%	(22,207.95)	-1.7%
投資資產總額	1,562,099.00	100.0%	1,349,531.70	100.0%

本集團加強資本市場研判，進一步優化投資組合結構。截至2024年末，集團內保險資金固定收益類投資的佔比為82.8%，權益類投資的佔比為13.9%，長期股權投資的佔比為1.9%，投資性物業的佔比為1.5%，現金及其他的佔比為-0.1%。

資產管理業務 (續)

資產管理情況 (續)

集團內保險資金管理 (續)

證券投資的分析

債務證券信用評級較高

於2024年末，本集團持有債券投資約11,635億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約67.1%。境內債券投資佔89.1%，其中99.9%為投資於高信用等級的AAA級債券、國債和政策性金融債，BBB及以上級別佔比達到100%；境外債券投資佔10.9%，其中國際評級BBB及以上比例約91.4%。

債權產品信用狀況較好

於2024年末，本集團持有債權產品約616億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約3.6%。境內債權類金融產品維持較高信用評級，其中AAA級產品佔比81.2%，其他為低風險的銀行理財產品，佔比18.8%；境外債權類金融產品主要投向私募債權。本集團投資債權產經過嚴格投資決策流程審核，並通過專有信息系統進行投中監測與投後管理。整體來看，集團內持有另類投資風險評估較充分，資產信用狀況良好。

- 房地產債權金融產品投資權重較少

於2024年末，房地產債權類金融產品投資約152億港元，合計佔總資產比例0.9%，較去年末降低0.5個百分點。房地產債權類金融產品維持高信用評級，增信措施較為完備，主要項目處於一線城市、省會城市或經濟發達的二線城市，融資主體償債能力較強。

第三方資產管理

2024年，本集團主動提升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質量，壓降管理費率較低的資管業務。於2024年12月末，管理的第三方資產總額為10,22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降低6.2%。

2024年，太平資產（含太平基金）實現稅費扣除前總管理費收入20.05億港元，其中集團外管理費7.91億港元，佔比達到39.5%。

償付能力

於2024年12月31日，中國境內主要附屬公司太平人壽、太平財險及太平養老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均顯著高於中國境內監管要求。

	2024年	2023年	變動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太平人壽	186%	148%	+38點
太平財險	172%	138%	+34點
太平養老	186%	152%	+34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太平人壽	298%	284%	+14點
太平財險	239%	216%	+23點
太平養老	245%	229%	+16點

流動資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127.12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952.69億港元）。

財務槓桿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需付息票據及已提取銀行貸款額度分別為108.13億港元及698.72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286.07億港元及711.77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中國太平控股的綜合財務槓桿比率（有息債務／（有息債務＋普通股股東權益＋稅後合同服務邊際））為26.2%（2023年12月31日：29.6%）。

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及2023年，本公司並無發行新股。

2023年3月，本公司發行20億美元永續次級資本證券，初期年利率為6.4%，並可於2028年贖回。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主要物業

本集團持有作投資用途的主要物業地點及用途如下，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物業地點	用途
中國上海浦東新區太平金融大廈	中期租賃；商業物業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太平金融大廈	中期租賃；商業物業
中國杭州市上城區太平金融大廈	中期租賃；商業物業
中國香港北角中國太平金融中心	中期租賃；商業物業
中國北京朝陽區京匯大廈	中期租賃；商業物業

員工及員工酬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達62,266人（2023年：65,378人），減少3,112人。本年度內總員工成本（不含退休計劃供款）為142.15億港元（2023年：127.62億港元），增長11.4%。花紅與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掛鉤。

或然負債

除在本集團日常保險業務中產生的訴訟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決訴訟或或然負債。

展望

實幹為先、接續奮進，譜寫中國太平高質量發展新篇章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中國太平將堅持穩中求進，堅持實幹為先，堅持底線思維，以防風險、強管理、促發展、保安全為主線，以持續深化改革為動力，奮力續寫高質量發展新篇章。積極履行職責使命，聚焦重點服務國家戰略，全力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全力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充分發揮保險功能，提高服務實體經濟質效，扎實做好「五篇大文章」。加快轉型步伐，持續深化高質量發展，進一步加快價值轉型、提高投資能力、提升資本效能。樹牢底線意識，築牢風控合規防線，著力提高風險管理能力、加強合規管理。加快改革創新，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積極推進重點領域改革，把提質增效擺在更重要的位置。深化戰略佈局，著力打造未來競爭優勢，穩慎推進國際化發展，扎實推進生態圈建設，務實推進數字化轉型。

境內人壽業務－太平人壽

- 主動適應行業發展形勢，堅決貫徹監管決策部署，深入實施高質量發展戰略，聚焦負債結構優化，全面推進分紅險轉型
- 繼續圍繞「調結構、降成本、抓創新、育人才、防風險」工作主線，奮力寫好「五篇大文章」、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全面實現「報行合一」、加強創新賦能落地、強化人才隊伍建設、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扎實推進各項工作有效落地，以新作為推動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

境內產險業務－太平財險

- 車險業務堅持效益為先的經營原則，提升風險篩選和定報價能力，對標市場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和新能源車險業務品質，強化職域行銷和產渠協同，保持車險保費穩步增長且承保盈利
- 非車險業務以服務國家戰略為抓手，扎實推進「五篇大文章」，加快發展政策性健康保險、綠色保險、科技保險、巨災保險，服務社會民生保障、戰略性新興產業和科技創新領域，同時持續優化管理流程，加大降賠減損力度，扎實推進風險減量管理，提高理賠管理質效

團體保險和養老金業務－太平養老

- 全力推動年金業務穩中有進，大力開拓企業年金新單項目，做大年金管理資產規模；加強受託能力及賬戶管理能力建設，持續提升年金投資能力
- 平穩推進團體保險業務轉型，有序推進業務轉型提升長險新業務價值貢獻，優化短險業務結構與品質，大力推進價值成長；深化發展商業養老保險年金業務，持續提升保費收入和業務規模

展望 (續)

境外壽險業務－太平人壽（香港）、太平人壽（澳門）及太平新加坡

- 太平人壽（香港）將加快推進價值轉型，進一步優化業務結構，強化負債、資產、資本三端的協同聯動管理，多措並舉管理各類風險，推動創新項目深化提升，加強業務支持能力
- 太平人壽（澳門）將持續加強價值型長單的銷售能力，繼續擴大和鞏固銀保渠道優勢，同時豐富多元營銷渠道
- 太平新加坡壽險業務將繼續穩步轉型，強化資本約束，加快產品研發、豐富產品體系，持續提升壽險業務價值和資本效能

境外產險業務－太平香港、太平澳門、太平英國、太平盧森堡、太平新加坡及太平印尼

- 太平香港加快數位化轉型，推動產品創新與服務升級，加快推進重大戰略項目實施落地，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 太平澳門聚焦澳門重大項目建設，進一步豐富跨境保險產品，優化保險服務體系，鞏固公司市場領先地位
- 太平英國繼續完善內控制度建設，優化業務結構，加強產品研發水平和市場開拓，為「走出去」中資企業和華人提供更全面的風險保障
- 太平盧森堡全力充實專業隊伍，確保業務穩健起步
- 太平新加坡堅持品質第一、效益優先，貼近市場、貼近客戶，優化承保理賠，優化業務結構，保持承保盈利，推動業務實現穩定增長
- 太平印尼繼續夯實中資業務基礎，確保中資業務穩健發展，同時進一步改善本地業務質量，提高公司整體盈利水平，實現均衡穩定發展

再保險業務－太平再保險、太平再保險（中國）及太平再保險顧問

- 太平再保險把握全球再保市場周期變化，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強化服務國家戰略能力、精細化管理能力，持續推進境內外資源協同，加強專業技術人才培養和引進，以及數位化轉型賦能運營質效提升，持續提升承保盈利水平
- 太平再保險（中國）加大服務國家戰略力度，不斷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完善機構佈局，更大力度參與上海國際再保險中心建設，進一步提升經營質效，持續提升創新能力和盈利能力
- 太平再保險顧問持續鞏固擴充境內外再保渠道，提升專業能力，完善機構佈局，穩步推動壽險經紀業務發展

展望 (續)

投資

2025年，全球經濟增長保持穩定，通脹壓力繼續降低。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今年1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預計2025年全球經濟增長3.3%，與2024年比略微提升0.1個百分點。全球主要經濟體中，預計美國經濟增速2.7%，歐元區經濟增速1.0%，日本經濟增速1.1%。中國方面，根據中國政府工作報告，中國經濟增長目標設定為5%左右。

2024年12月，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2025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要保持經濟穩定增長，保持就業、物價總體穩定，保持國際收支基本平衡，促進居民收入增長和經濟增長同步。預計在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影響下，市場預期和投資者信心將繼續改善。境外方面，2025年1月美聯儲召開的議息會議宣佈將美國聯邦基金利率維持在4.25%-4.50%之間，會議紀要顯示由於美國通脹仍處於高位，委員會將視後續勞動力市場狀況和通脹變化情況決定是否放鬆政策。美國利率期貨價格顯示，預計美聯儲將在年內降息2-3次，後續需持續關注美國財政、關稅等政策對通脹的影響。

本集團將堅決貫徹國家「穩中求進、以進促穩」總基調，加強服務國家戰略，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發揮保險資金長期優勢，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同時，圍繞保險主業優化醫療、健康、養老等產業佈局，促進保險、投資、生態圈良性循環發展。

本集團將堅持「長期投資、價值投資、責任投資」理念，密切關注境內外宏觀政策與資本市場變化，構建穩健審慎的投資組合，通過多元化資產配置策略應對境內利率環境挑戰，穩定長期投資收益。

內含價值

背景

本集團由三項主要業務分部組成：人壽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及再保險業務。本集團亦有其他公司經營投資控股、資產管理、養老保險及其他業務。太平人壽（本公司持有75.1%股權之附屬公司）運作之人壽保險分部就其毛承保保費額、總資產及盈利能力而言是本集團重要之部份。為向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以評估太平人壽之盈利能力及估值，本集團於年度及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太平人壽之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內含價值包括經調整股東資產淨值及未來有效業務可為股東創造之預期現金流之現值，扣減為支持有效業務而按照監管要求持有償付資本之成本。新業務價值乃指以精算方法評估的在過去一年售出的人壽保險新業務所產生的經濟價值。

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包括財產保險、再保險及養老及團體人壽保險）（統稱「其他核心業務」）繼續發展良好。為向投資者提供更多有關以上營運的資料，本集團披露集團的總內含價值。總內含價值乃定義為其他核心業務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加上太平人壽的內含價值。其他核心業務的經調整資產淨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並對市價及商譽作出調整。請注意總內含價值的計算並不包括日後任何新業務的估值。

編製基準

本集團已委聘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畢馬威」），審查太平人壽編製於2024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時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是否符合評估標準要求、一般性精算原理和相關法律法規，並且與可獲得的市場信息一致。畢馬威亦有審查本集團編製總內含價值時對於其他核心業務的經調整淨資產所採用的調整步驟。

提示聲明

計算太平人壽的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乃基於有關未來經驗之若干假設。故此實際結果可能與作出該等計算時之預測有重大差異。此外，總內含價值亦基於若干假設，因此不應視之為評價及評估本集團業務營運的唯一基準。從投資者角度看，中國太平控股之估值乃按照本公司股份於某個別日子之股市價格計量。於評估中國太平控股股份時，投資者不僅要慮及太平人壽的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和總內含價值，而且亦應考慮到其他多項因素。此外，本公司擁有太平人壽之75.1%股權。因此，不應把下列所披露之於2024年12月31日之太平人壽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全數作為中國太平控股的估值。倘若彼等認為該等因素重要，及對本公司之估值關係重大，投資者務須特別留意該等因素，及其他支持計算太平人壽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計算及總內含價值之因素。

內含價值 (續)

總內含價值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調整後)	2024年 (調整前) ²	2023年
經調整資產淨值 ¹	182,917	211,681	185,712
太平人壽有效業務扣除資本 成本前之價值	121,124	140,976	131,025
太平人壽資本成本	(69,816)	(45,642)	(44,614)
總內含價值	234,224	307,015	272,123
應佔:			
本公司股東權益	174,577	229,243	203,106
非控股股東權益	59,647	77,772	69,018
總內含價值	234,224	307,015	272,123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下同）。

¹ 經調整資產淨值是按中國太平控股經審計後資產淨值，及進行以下主要調整而計量：

- i 扣除合併賬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 ii 資產的市場價值和賬面價值之間稅後差異的調整；及
- iii 準備金與價值評估相關負債稅後差異的調整。

² 計算2024年12月31日（調整前）內含價值的經濟假設與2023年12月31日一致。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計量的調整後總內含價值為2,169.01億元人民幣，調整前總內含價值為2,843.08億元人民幣（2023年12月31日：2,466.04億元人民幣）。

內含價值 (續)

太平人壽之內含價值

1 內含價值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24年 (調整後)	2024年 (調整前)	2023年
經調整資產淨值	155,443	184,207	158,964
有效業務扣除資本成本前 之價值	121,124	140,976	131,025
資本成本	(69,816)	(45,642)	(44,614)
內含價值	206,751	279,541	245,375
應佔:			
本公司股東權益	155,270	209,936	184,277
非控股股東權益	51,481	69,606	61,098
內含價值	206,751	279,541	245,375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計量的調整後內含價值為1,914.60億元人民幣，調整前內含價值為2,588.67億元人民幣（2023年12月31日：2,223.64億元人民幣），其中調整後的經調整資產淨值為1,439.47億元人民幣，調整前的經調整資產淨值為1,705.83億元人民幣（2023年12月31日：1,440.57億元人民幣）。

內含價值 (續)

太平人壽之內含價值 (續)

2 新業務之價值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調整後)	於2024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調整前)	於2023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新業務扣除資本成本前之價值	13,940	17,886	13,219
資本成本	(4,837)	(3,614)	(5,708)
新業務扣除資本成本後之價值	9,103	14,272	7,512

2024年，以人民幣計量的調整後新業務之價值為84.30億元人民幣，調整前新業務之價值為132.16億元人民幣（2023年：68.07億元人民幣）。

2024年太平人壽調整後整體新業務價值率為20.7%，調整前整體新業務價值率為32.5%（2023年：15.9%）；其中調整後個險新業務價值率為20.6%，調整前個險新業務價值率為32.6%（2023年：22.2%）；調整後銀保新業務價值率為20.8%，調整前銀保新業務價值率為32.6%（2023年：5.9%）。

按業務劃分新業務之價值如下：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調整後)	於2024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調整前)	於2023年 12月31日 過去十二個月
個人代理	5,481	8,695	6,124
銀行保險	3,179	4,982	996
其他 ¹	443	595	391
	9,103	14,272	7,512

¹ 其他主要由網電多元、團險等渠道業務組成。

內含價值 (續)

太平人壽之內含價值 (續)

3 內含價值之動態分析

以下分析反映內含價值如何變化至2024年12月31日。

	註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內含價值		245,375
內含價值預期回報	a	14,764
新業務之價值	b	14,272
最低資本分散效應	c	3,415
營運假設及模型變化	d	1,529
其他經驗差異項及匯率影響等	e	2,657
資本注入或股東紅利	f	(2,470)
於2024年12月31日經濟假設變化前之 內含價值		279,541
經濟假設變化	g	(72,791)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內含價值		206,751

註：

- (a) 有效業務回報加調整後淨資產預期利益。
- (b) 2024年新業務銷售之貢獻。
- (c) 最低資本分散效應，主要為償二代內含價值框架下，新業務價值資本成本在保單層面核算而有效業務價值資本成本在整體層面核算造成的差異。
- (d) 營運假設及模型變化的影響。
- (e) 包括投資收益率、分紅、死亡率、發病率、退保、費用等實際經驗與預期經驗之間的差額所產生的影響、以及人民幣兌換所產生的匯率影響等。
- (f) 2024年股東分紅。
- (g) 經濟假設變化的影響。

4 主要假設

太平人壽在設定計算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之假設時乃採納最佳估計方法。有關假設乃基於太平人壽之實際經驗，及參照中國之整體經濟狀況及其他壽險公司之經驗而設定之若干基準。

4.1 風險貼現率

風險貼現率乃指接受估值之投資者之稅後長期資本成本，同時慮及中國有關政治經濟環境等因素對風險作出調整。

計算時，貼現率乃按無風險利率加風險溢價計算。無風險利率乃基於中國10年政府債券，而風險溢價反映與未來現金流有關之風險，包括所有在估值時未有慮及之風險。

太平人壽現時就其所有有效業務及新業務所採納之風險貼現率均為8.5%（2023年：9.0%）。

4.2 投資回報

假設未來年度每年投資回報率為4.0%（2023年：假設未來年度每年投資回報率為4.5%）。

4.3 費用

費用乃根據基準假設而預計。

4.4 稅項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稅率為25%。

4.5 死亡率

經驗死亡率根據產品特徵及保險人群特點，按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之70%比率為基準計算。

4.6 發病率

發病率假設參考實際經驗設定，並區分險類。

4.7 賠付率

短期險業務的賠付率假設參考實際經驗設定，並區分渠道和險類。

4.8 退保

退保假設乃基於太平人壽之精算定價假設，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最近之經驗考察結果。

4.9 資本要求

資本要求是按最低償付能力的100%計算（2023年：100%）。

內含價值 (續)

太平人壽之內含價值 (續)

5 敏感性測試

有關主要假設之敏感性測試概述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百萬港元

假設	內含價值	新業務價值 扣除 資本成本後
基本情景	206,751	9,103
投資回報率和風險貼現率提高 10%	225,776	11,004
投資回報率和風險貼現率下跌 10%	183,828	6,747
死亡率提高 10%	205,645	9,011
死亡率下跌 10%	207,864	9,197
發病率提高 10%	202,546	9,046
退保率提高 10%	210,465	9,094
退保率下跌 10%	202,849	9,112
費用率假設提高 10%	205,320	8,914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保險服務收入	4(a)	111,267,759	107,488,846
保險服務費用	9	(86,432,636)	(86,255,383)
持有的再保合同淨費用		(2,811,029)	(2,702,206)
保險服務業績		22,024,094	18,531,257
利息收益	5	40,239,750	35,716,881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64,493	27,560,492
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175,257	8,156,389
其他投資回報	6	24,970,928	(250,704)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7	(1,332,088)	(1,737,63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2,664,685	(162,686)
投資回報	4(b)(i)	66,543,275	33,565,858
承保財務費用	4(b)(ii)	(61,035,012)	(36,012,224)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4(b)(iii)	387,959	252,969
投資合約負債變動淨額	4(b)(iv)	(65,049)	355,249
淨投資業績		5,831,173	(1,838,148)
其他收益	8	4,647,209	5,740,050
其他行政費用	9	(6,917,399)	(7,011,340)
其他財務費用	10(a)	(3,457,378)	(3,763,752)
除稅前溢利	10	22,127,699	11,658,067
稅項支出	13	(9,329,863)	(1,381,126)
除稅後溢利		12,797,836	10,276,941
應佔：			
本公司股東權益		8,431,613	6,189,764
非控股股東權益		4,366,223	4,087,177
		12,797,836	10,276,941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14	元	元
基本		2.068	1.495
攤薄		2.068	1.495

所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除稅後溢利	12,797,836	10,276,941
其他綜合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自用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而產生之 重估收益，減遞延稅項	79,610	83,743
非境外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431,731)	(1,547,6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減遞延稅項	4,710,515	353,417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財務費用，減遞延稅項	(17,213)	-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的營運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9,346)	80,8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減遞延稅項	58,261,112	22,169,599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財務費用，減遞延稅項	(80,182,811)	(33,099,875)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的財務收入，減遞延稅項	35,146	75,829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減遞延稅項	185,837	-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6,631,045)	(1,607,184)
應佔：		
本公司股東權益	(5,830,321)	(2,601,496)
非控股股東權益	(800,724)	994,312
	(6,631,045)	(1,607,1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資產			
法定存款	16	6,430,618	6,126,504
固定資產			
— 物業及設備	17	39,871,354	34,787,745
— 投資物業	18	22,829,108	24,685,922
— 租賃使用權資產	19	6,263,500	6,729,005
		68,963,962	66,202,672
商譽	20	352,587	353,658
無形資產	20	261,408	261,408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22	28,918,673	27,874,851
遞延稅項資產	23	8,495,132	11,549,792
金融投資	2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49,973,516	460,487,656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2,160,533	125,324,19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828,786,139	612,963,06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51,396,341	25,134,939
買入返售證券	25	2,005,621	7,108,241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26	1,312,476	1,313,246
保險合同資產	27	870,982	1,451,667
再保合同資產	27	10,793,568	11,295,059
應收金融租賃款	28	44,903,617	53,388,724
其他資產	29	12,435,180	9,519,295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30	1,226,236	2,412,29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60,666,843	44,175,8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44,388,582	42,554,402
		1,734,342,014	1,509,497,488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27	1,413,410,381	1,196,541,128
再保合同負債	27	93,082	133,735
投資合約負債	32	20,379,713	6,030,767
遞延稅項負債	23	1,871,363	1,964,299
需付息票據	33	10,813,422	28,606,595
銀行貸款	34	69,872,231	71,176,964
租賃負債		1,437,899	1,646,685
賣出回購證券	25	46,683,213	29,316,187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26	22,146	16,639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35	46,773,159	40,409,767
當期稅項		577,955	1,059,068
		1,611,934,564	1,376,901,834
資產淨值		122,407,450	132,595,6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40,771,408	40,771,408
儲備	38	30,309,000	38,216,702
		71,080,408	78,988,110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39	15,990,486	15,991,524
		87,070,894	94,979,634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336,556	37,616,020
		122,407,450	132,595,654
總權益			

所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合併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千元	保險金融 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普通股股東 小計 千元	永續次級 資本證券 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40,771,408	(5,618,303)	(6,842,218)	(5,962,339)	32,151,963	(61,414,865)	1,562,384	84,340,080	78,988,110	15,991,524	37,616,020	132,595,654
本年度溢利	-	-	-	-	-	-	-	8,431,613	8,431,613	-	4,366,223	12,797,83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減遞延稅項	-	-	-	(1,891,869)	48,073,908	(60,521,543)	77,570	-	(14,261,934)	-	(5,166,947)	(19,428,881)
綜合收益總額	-	-	-	(1,891,869)	48,073,908	(60,521,543)	77,570	8,431,613	(5,830,321)	-	(800,724)	(6,631,045)
向股東宣佈的股息	15	-	-	-	-	-	-	(1,078,206)	(1,078,206)	-	-	(1,078,206)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	-	-	-	(1,080,447)	(1,080,447)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分配	39	-	-	-	-	-	-	(999,175)	(999,175)	999,175	-	-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永續 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	39	-	-	-	-	-	-	-	-	(1,000,213)	(398,293)	(1,398,506)
處置指定為通過其他綜合收益 以反映公允價值的權益投資	24(ii)	-	-	-	(141,402)	-	-	141,402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40,771,408	(5,618,303)	(6,842,218)	(7,854,208)	80,084,469	(121,936,408)	1,639,954	90,835,714	71,080,408	15,990,486	35,336,556	122,407,450

註：儲備目的或性質於附註38(a)內披露。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合併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千元	保險金融 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普通股股東 小計 千元	永續次級 資本證券 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40,771,408	(5,618,303)	(6,842,218)	(4,839,608)	15,011,588	(36,410,708)	1,479,780	79,787,927	83,339,866	-	25,503,729	108,843,59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6,189,764	6,189,764	-	4,087,177	10,276,941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減遞延稅項	-	-	-	(1,122,731)	17,253,024	(25,004,157)	82,604	-	(8,791,260)	-	(3,092,865)	(11,884,125)
綜合收益總額	-	-	-	(1,122,731)	17,253,024	(25,004,157)	82,604	6,189,764	(2,601,496)	-	994,312	(1,607,184)
向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	(934,445)	(934,445)	-	-	(934,445)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	-	-	-	(983,759)	(983,759)
向附屬公司注入資本	-	-	-	-	-	-	-	-	-	-	11,700	11,700
發行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永續資本證券	39	-	-	-	-	-	-	-	-	15,674,799	12,090,038	27,764,837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分配	39	-	-	-	-	-	-	(815,815)	(815,815)	815,815	-	-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	39	-	-	-	-	-	-	-	-	(499,090)	-	(499,090)
處置指定為通過其他綜合收益 以反映公允價值的權益投資	24(ii)	-	-	-	(112,649)	-	-	112,649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40,771,408	(5,618,303)	(6,842,218)	(5,962,339)	32,151,963	(61,414,865)	1,562,384	84,340,080	78,988,110	15,991,524	37,616,020	132,595,654

註：儲備目的或性質於附註 38(a)內披露。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22,127,699	11,658,06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0	2,245,560	2,325,901
— 租賃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939,935	1,002,755
—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6	778,581	427,421
— 其他財務費用	10	3,457,378	3,763,752
— 股息收入	6	(6,569,250)	(8,552,940)
— 利息收益	5	(40,239,750)	(35,716,881)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2,664,685)	162,686
—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6	(48,320)	-
—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淨額	8	46,904	3,622
—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	6	-	173
— 金融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21,896,896)	8,524,752
— 商譽減值確認	8	-	364,870
— 物業及設備減值確認	8	30,077	23,910
—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7	1,332,088	1,737,633
— 應收金融租賃款減值沖回	8	(283,780)	(27,177)
— 其他資產減值確認	8	645,797	258,137
— 於聯營公司權益減值確認	6	3,463,161	687,50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36,635,501)	(13,355,8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保險合同資產／負債轉變	136,155,636	124,807,756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515,883)	1,100,777
應收金融租賃款減少／(增加)	6,432,606	(7,657,006)
再保險合同資產／負債轉變	327,367	(837,215)
給予金融租賃的銀行貸款增加	2,847,279	10,159,063
投資合約負債增加	14,679,039	660,843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5,183,875	(3,105,744)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126,474,418	111,772,663
已付稅項	(525,062)	(192,603)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125,949,356	111,580,060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投資業務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186,061	(892,375)
法定存款增加	(363,779)	(35,538)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7,555,168)	21,681,300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減少	770	746,618
購入金融投資付款	(553,326,979)	(504,983,674)
出售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419,256,849	314,247,923
買入返售證券減少	5,033,010	6,997,925
賣出回購證券增加	18,206,297	2,302,556
已收利息收入	37,439,852	29,684,358
已收股息收入	5,761,418	7,898,550
購入物業及設備付款	(9,711,595)	(6,923,032)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367,519	743,884
購入投資物業付款	(21,543)	(262,911)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1,118
購入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付款	(4,424,634)	(5,481,439)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股息收入	1,087,242	648,88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433,410	2,674,819
投資業務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95,631,270)	(130,951,0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融資活動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5,507	(2,366)
發行需付息票據所得款項		3,291,675	1,443,562
贖回需付息票據		(20,441,304)	-
募集銀行貸款		-	2,50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000,000)	(3,950,000)
償還租賃負債		(900,379)	(1,007,184)
發行永續次級資本債券		-	27,764,837
向永續次級資本債券持有人派發股息		(1,398,506)	(499,090)
非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注入資本	35	1,179,517	11,70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派發股息		(1,080,447)	(983,759)
支付利息		(4,488,535)	(4,557,722)
支付股息	15	(1,078,206)	(934,445)
融資活動所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		(27,910,678)	19,785,533
匯率轉變影響		(573,228)	(332,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34,180	81,97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42,554,402	42,472,429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44,388,582	42,554,402

所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公司為於中國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公告「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附註21披露。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規定所編撰。綜合財務報表同樣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本集團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需進行若干會計估計，而規定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有關範圍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範疇之假設及估計，於附註47披露。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內大部分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功能貨幣為本集團有關實體公司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

除以下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允價值列賬或按精算方法計量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有關詳情於下列會計政策披露：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以公允價值列賬

- (i) 投資物業；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以及
- (v) 若干投資合約負債。

主要是基於精算方法計量

保險及再保險合同資產和負債。

公允價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性，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會考慮該等特性。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內的可變現淨額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別的輸入變數是指個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已識別資產或負債的標價（不做任何調整）；
- 第二級別的輸入變數是指除包含在第一級別的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數；及
- 第三級別的輸入變數是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得到的輸入變數。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要求，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政策實施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有關估計及假設乃按在既定情況下可合理地相信，根據過往之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判斷那些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有關估計及假設須不斷檢討。若修訂只影響該修訂期，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修訂期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會計期，則於修訂期及未來會計期確認。

在附註47內，已載有管理層估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下年度的財務報表及估計有重大影響引致可能產生重大的調整風險。

(c) 保險合同

(i) 保險合同的分類

本集團接受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被歸類為保險合同。本集團持有轉移其底層保險合同之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被歸類為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簽發保險合同併發起再保險合同，也通過企業合併或合同轉讓取得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除非另有說明，這些會計政策中所有涉及「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的內容均包括本集團簽發、發起或取得的合同。

本集團簽發的一些合同具有保險合同的法律形式，但不轉移重大保險風險。這些合同被稱為「投資合同」。本集團發行的投資合同如包含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的特徵（即投資者有權並期望獲得的、不受本集團支配的、基於特定資產池之回報的潛在重大額外利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入賬並採用保險合同的會計處理。不包含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被歸類為投資合同，並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的會計處理。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 保險合同的分類 (續)

保險合同被分類為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和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是指在初始確認時：

- 合同條款規定，保單持有人將參與一個清晰可辨認的基礎項目組合中指定份額的分紅；
- 本集團預計將基礎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回報中的相當大部分支付給保單持有人；以及
- 本集團預計應付保單持有人金額變動中相當大部分將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的變動而變動。

所有其他保險合同和所有再保險合同都被歸類為沒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

(ii)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的拆分

在合同開始時，本集團將以下組成部分從保險或再保險合同中分離出來，並將其作為獨立的金融工具進行核算：

- 嵌入合同的衍生工具，其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密切相關，其條款不符合作為保險或再保險合同的定義；以及
- 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即投資成分與保險成分之間並不高度相關，且具有相同條款的合同在同一市場或轄區內單獨出售或可單獨出售。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ii)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對與投保人簽定的保單及與再保險人簽訂的再保險合同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本集團認定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合同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本集團支付重大額外金額，即使保險事項發生可能性極小，或者或有現金流量按照加權計算所得的預期現值佔保險合同剩餘現金流量的預期現值的比例很小。其中，對交易沒有經濟上的可辨認影響的，表明不具有商業實質。額外金額是保險事項發生時比不發生時多支付金額（包括索賠處理費和理賠估損費）的現值。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本集團按現值計算遭受損失。但是，即使一項再保險合同可能不會使其再保險分入人遭受重大損失，只要該再保險合同將對應的保險合同分出部分中幾乎所有的保險風險轉移給了再保險分入人，那麼該再保險合同仍被視為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v)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的合併和確認

保險合同

為計量目的，保險合同被歸納為合同組。保險合同組是通過識別保險合同組合來確定的，每個保險合同組合包括具有類似風險且統一管理的合同，並將每個組合分為年度組群，即按發行年份，每個組群基於合同的盈利水平被劃分成三組：

- 任何在初始確認時存在虧損的合同；
- 初始確認時無顯著可能性在未來發生虧損的合同；以及
- 年度組合中的任何剩餘合同。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於下列時點中最早時點確認：

- 責任期（即本集團在合同範圍內就任何保費提供服務的期間）開始時；
- 保險合同組中，保單持有人首次付款的到期日。如果合同未明確規定付款到期日，則把收到保單持有人首次付款的日期作為到期日；以及
- 對於一個合同組，當事實和情況表明該合同組變得虧損時。

確認合同後，將其添加到現有合同組中，或者如果合同不符合包含在現有組中的條件，則形成一個新合同組，在未來可在該合同組中添加新合同。合同組在初始確認時建立，一旦所有合同都被添加到合同組中，它們的組成就不可被修改。

再保險合同

已簽發的再保險合同與已簽發的保險合同類似，並使用與已簽發的保險合同相同的方式進行匯總和核算，所使用的假設與用於計量相關保險合同的假設一致。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v)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的合併和確認 (續)

再保險合同 (續)

再保險合同在下列時點進行拆分、分組和確認：

- 對本集團發起的提供相稱的保險保障的再保險合同組，本集團按以下兩個時間中的較晚者確認：合同組的保險責任期間的期初，與原保險合同初始確認的時間。
- 對所有其他的再保險合同組，在再保險合同組保險責任期間的期初確認。但是，如果本集團在較早的日期確認一組虧損的標的保險合同，而相關的再保險合同是在該較早的日期之前簽訂的，保險責任期間是本集團為原保險合同中再保險部分有關的賠付收到補償的期間。

(v) 保險獲取現金流

保險獲取現金流是以有系統和合理的方法將保險獲取現金流分攤給各保險合同組，並考慮以無偏的方式獲得所有合理和可支持的資訊，而不必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

如果獲取現金流直接歸屬於某一個合同組，那麼它們會被分配到該合同組和包括預計由該合同組的續期而產生的保險合同組。

如果保險獲取現金流直接歸屬於某一組合，但不歸屬於某一個合同組，那麼它們會被利用一個系統和合理的方法，分配到組合中的某一組中。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 合同邊界

保險合同組的計量，應包括合同組內合同邊界內的所有未來現金流。確定方法如下。

保險合同

如果現金流產生於報告期內存在的實質性權利和義務，且本集團可以強制要求保單持有人支付保費或有提供服務（包括保險保障和任何投資服務）的實質性義務，則屬於合同邊界內。

再保險合同

如果現金流產生於報告期內存在的實質性權利和義務，且本集團被強制向再保險人支付款項或有從再保險人處獲得服務的實質性權利，則現金流在合同邊界內。

從再保險人處獲得服務的實質性權利在以下情況下終止：

- 再保險人有實際能力重新評估轉讓給它的風險，並能確定充分反映這些重新評估的風險的價格或利益水平；或
- 再保險人擁有終止保險的實質性權利。

合同邊界在每個報告日被重新評估，以包括情況變化對本集團實質性權利和義務的影響，因此，可能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變化。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保險合同 - 初始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將一個合同組計量為：履約現金流量，其中包括經過調整以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和相關的財務風險以及對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的對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以及合同服務邊際的總和。一個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並不反映本集團的不履約風險。

一個合同組的非金融風險調整是為承擔非金融風險所產生的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的不確定性而需要的補償。

一個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反映本集團在提供這些合同的服務時將確認的未獲利潤。在初始確認一個合同組時，如果履約現金流量，在該日產生的任何現金流和因終止確認該合同組相關的任何過去的現金流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包括保險獲取現金流資產，而產生的任何金額的總和為淨流入，則該保險合同組不屬於虧損。在這種情況下，合同服務邊際被計量為與淨流入等值、方向相反的金額，這將導致在初始確認時沒有收入或費用產生。

如果以上總額為現金淨流出，那麼該合同組就是虧損的。在這種情況下，淨流出在損益中被確認。虧損部分被創建來代表淨現金流出的金額，它將決定隨後計入損益中作為虧損合同組轉回的金額，且不包括在保險服務收入中。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保險合同 - 後續計量

一個合同組在每個報告日的賬面值為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之和。未到期責任負債包括，與未來期間根據合同提供的服務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和在該日期任何剩餘的合同服務邊際。已發生賠款負債包括已發生但未支付的賠付和費用相關的履約現金流，包括已發生但未報告的賠付。

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在報告日使用對未來現金流的當前估計、當前折現率和對非金融風險調整的當前估計來計量。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被確認如下：

與未來服務有關的變動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如果該合同組是虧損的，則在損益中確認為保險服務業績）
與當前或過去的服務有關的變化	在損益中確認為保險服務業績
貨幣時間價值、財務風險及其變動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	確認為保險財務損益和合同服務邊際（適用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每個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在每個報告日計算如下：

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

在每個報告日，合同服務邊際的賬面值基於年初的賬面值，對其進行以下調整：

- 該年度加入合同組的任何新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 本年度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值的累積利息，以名義現金流的折現率計算，該折現率在初始確認時確定，不因任何基礎項目的回報的變化而變化；
- 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但以下情況除外：
 - 履約現金流量的任何增加超過合同服務邊際的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超出部分在損益中確認為虧損，並形成一個虧損部分；或
 - 履約現金流量的任何減少被分配到虧損部分，轉回以前在損益中確認的損失；
- 任何匯兌差異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以及
- 由於當年提供的服務而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的金額。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是指本集團對保單持有人的義務是下列各項的淨值：

- 向保單持有人支付相當於基礎項目公允價值的金額的義務；以及
- 為換取合同提供的未來服務而收取的可變費用，即本集團應得的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減去不隨基礎項目的回報而變化的履約現金流量的金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 (續)

在計量一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時，本集團針對向保單持有人支付的義務的變動整體調整履約現金流量，該金額等於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這些變動與未來服務無關，並在損益中確認。然後，根據本集團在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份額中所佔份額的金額調整任何合同服務邊際，如下文所述。

合同服務邊際在每個報告日的賬面價值基於年初的賬面價值，並對其進行以下調整：

- 該年度加入合同組的任何新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及本集團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所佔份額的變動，但以下情況除外：
 - 本集團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所佔份額的減少，或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增加，超過合同服務邊際的賬面值，計入損益（計入保險服務費用中）並產生虧損部分；或者
 - 本集團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所佔份額的增加，或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減少，分配至虧損部分，轉回先前計入損益的損失（包括於保險服務費用）；
- 任何匯兌差異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以及
- 由於當年提供的服務而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的金額。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包括與上述沒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未來服務相關的上述變化（以當前折現率計量）以及貨幣時間價值和財務風險的影響，例如財務擔保的影響。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虧損保險合同組

初始確認為虧損合同

合同組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首日虧損的，或合同組合中的合同歸入其所屬虧損保險合同組而新增虧損的，本集團確認為虧損部分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初始確認時，虧損保險合同組的保險合同負債賬面價值等於其履約現金流量。

盈利合同組轉為虧損合同組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導致合同組在後續計量時發生虧損的，本集團確認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 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發生變更，導致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及
-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其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虧損合同組虧損減少或轉為盈利合同組

本集團將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變更所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減少額，以及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增加額，減少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沖減當期保險服務費用；超出虧損部分的金額，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

虧損增加

本集團確認為新增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 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發生變更，導致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及
-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其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虧損保險合同組 (續)

虧損合同組虧損分攤

本集團在確認合同組的虧損後，將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額，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分攤至未到期責任負債中的虧損部分和其他部分。需要分攤的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額包括：

- 因發生保險服務費用而減少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 因相關風險釋放而計入當期損益的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金額；和
-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分攤至虧損部分的金額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收入。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再保險合同

為計量所持有的再保險合同，集團採用了與無直接參與特徵的保險合同相同的會計政策，但做了以下修訂：

在每個報告日，一組再保險合同的賬面金額為未到期資產和已發生賠款資產之和。餘未到期資產包括與未來期間根據合同將獲得的服務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以及該日期的任何剩餘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採用與計量相關保險合同未來現金流現值的假設一致的假設，來計量未來現金流現值的估計值（如適用），並對再保險人不履約風險進行調整。再保險人不履約風險的影響在每個報告日進行評估，再保人不履約風險變化的影響在損益中確認。

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是本集團轉移至再保人的金額。

初始確認時，一組再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指未來獲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產生的淨成本或淨利得。其計量方式為：總履約現金流與終止確認之前為與該組現金流相關的任何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金額、當日產生的任何現金流以及因當日確認的虧損基礎合同而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損益的總和的相等和相反金額。但是，如果購買再保險的任何淨成本與購買一組再保險合同之前發生的保險事件有關，則本集團會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在每個報告日，合同服務邊際的賬面值基於年初的賬面值，並對其進行以下調整：

- 該年度加入合同組的任何新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 本年度合同服務邊際的賬面值所累積的利息，以名義現金流的折現率計算，該折現率在初始確認時確定，不因任何基礎項目的回報的變化而變化；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 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再保險合同 (續)

- 在初始確認虧損的相關合同時，在當年的損益中確認的收入；
- 虧損攤回部分的轉回，只要它們不屬於再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
- 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以初始確認時確定的折現率計算，除非它們是由虧損的標的合同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化引起的，在這種情況下，它們在損益中確認，並產生或調整虧損攤回部分；
- 任何匯兌差異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以及
- 由於當年收到的服務而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如果再保險合同是在確認虧損的標的合同之前或同時訂立的，本集團將調整再保險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並在確認虧損的標的合同的初始損失時確認收入。對合同服務邊際的調整是通過以下幾點來確定的：

- 與相關合同有關的損失金額；以及
- 本集團預期從再保險合同中收回的相關合同賠款的百分比。

如果再保險合同只覆蓋了包括在虧損合同組中的部分保險合同，那麼本集團使用一種系統和合理的方法來確定在虧損合同組中確認的與再保險合同所覆蓋的相關合同有關的虧損部分。

再保險合同組的虧損攤回部分被創建或調整，以描述對合同服務邊際的調整，這決定了隨後在損益中作為再保險合同虧損攤回的轉回呈現的金額，並不包括在已付再保險費的分配中。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i) 於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當初始時合同組符合以下標準，本集團使用保費分配法來簡化合同組的計量。

— 該合同組中每一合同的責任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本集團合理地預期，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計量與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結果不會有重大差異。

保險合同

在初始確認每個合同組時，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賬面值以初始確認時收到的保費減去該日分配給該合同組的任何保險獲取現金流來計量，並就先前確認的與該組有關的現金流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終止確認而產生的任何金額進行調整。本集團已選擇不在保險獲取現金流發生時確認費用。

後續計量時，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賬面值根據任何已收保費和確認為支出的保險獲取現金流的攤銷增加，並根據確認提供服務確認的保險服務收入和初始確認後額外的任何額外保險獲取現金流減少。在初始確認每個合同組時，本集團預計提供每部分服務和相關保費到期日之間的時間相隔不超過一年。因此，本集團已經調整了未到期責任負債，以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財務風險的影響。

相關事實和情況表明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存在虧損時，本集團將該日與未到期責任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超過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金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viii) 於以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的計量 (續)

保險合同 (續)

如果對已發生賠款負債也進行折現，則對履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以現行利率）。

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採用相同的會計政策來衡量一組再保險合同，必要時進行調整以反映與保險合同不同的特徵。

如果為一組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再保險合同設立了虧損攤回部分，那麼本集團將調整未到期保險資產的賬面值。

終止確認和合同修改

本集團在合同終止，即合同中的特定義務到期或被解除或取消時，終止確認合同。

如果合同的條款被修改，並且在新條款一直存在的情況下會對合同的會計處理產生重大變化，那麼本集團也會終止確認合同，在這種情況下，將確認基於修改後條款的新合同。如果合同的修改沒有導致終止確認，那麼本集團將修改引起的現金流的變化視為對履約現金流量的估計的變化。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x) 列報

保險合同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借方餘額的，列示為保險合同資產，為貸方餘額的，列示為保險合同負債；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借方餘額的，列示為分出再保合同資產，為貸方餘額的，列示為分出再保合同負債。

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組提供服務，減記未到期責任負債，同時計入保險服務收入。報告期內確認的保險服務收入金額反映轉讓的已承諾服務的模式，並反映本集團預期因交付這些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對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保險服務收入由如下幾部分組成：

與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變動相關的金額；

— 當期發生的保險賠款和費用，以報告期初預計金額計量，不包括：

— 與虧損部分相關的金額；

— 投資成分償還金額；

— 保單持有人非以受託人身份收取的基於交易的稅款；以及

— 保險獲取費用；

— 對於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不包括：

— 計入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變動；

— 與未來保險責任相關的變動（會導致合同服務邊際的調整）；以及

— 分攤至虧損部分的金額；

— 當期提供的服務確認為損益的合同服務邊際金額；

— 與未來服務不相關的收取保費的經驗調整；以及

— 其他金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x) 列報 (續)

保險服務收入 (續)

保險獲取現金流的攤銷基於時間的推移在合同組預期保險責任期間就與該等現金流攤銷相關的保費部分所作攤銷進行確定。

對於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本集團基於責任期時間的流逝，確認保險服務收入。

保險服務費用

保險服務費用包括如下各項：

- 已發生賠款和利益，剔除投資成分的償還；
- 其他已發生保險服務費用；
- 保單獲取現金流的攤銷；
-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即與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的履約現金流的變動）；以及
-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即虧損合同組的損失及該等損失的轉回）。

對於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保險獲取現金流的攤銷計入保險服務費用的金額等於計入保險服務收入的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的金額。對於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保險獲取現金流基於時間的推移進行攤銷。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x) 列報 (續)

持有的再保合同淨收入／費用

本集團因當期取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服務而導致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額，確認為分出保費的分攤；因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導致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確認為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本集團將預計從再保險分入人收到的不取決於對應的保險合同賠付的金額，作為分出保費的分攤的減項。本集團在確認分出保費的分攤和攤回保險服務費用時，不包含分出再保險合同中的投資成分。

對於採用保費分配法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本集團將預期收取的保費分攤至每個保險合同服務期，方法如下：

- 基於時間的推移在合同組保險責任期間確認分出保費的分攤；
- 如果風險在保險責任期內預期釋放的方式與時間的推移存在重大的差異，則以保險服務費用預期發生的時間作為分攤的基礎。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ix) 列報 (續)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由如下事項導致的保險合同組賬面值的變動組成：

- 貨幣時間價值及其變動的影響；以及
- 財務風險及其變動的影響。

針對以通用模型計量的合同，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主要組成為：

- 履約現金流量和合同服務邊際計提的利息；以及
- 利率及其他財務假設發生變動導致的影響。

針對以浮動收費法計量的合同，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包括基礎項目公允價值的變化（不考慮合同的增減變化）。

針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主要組成為：

- 已發生賠款負債計提的利息；以及
- 利率及其他財務假設發生變動導致的影響。

對於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本集團選擇將當期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保險財務損益，其金額按採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反映於合同組的期限內，不隨保險合同的基礎項目的預期總財務費用的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特徵的折現率確定。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本集團將當期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保險財務損益，其金額抵消其持有的基礎項目計入損益的收入或費用的會計錯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x) 中期財務報表的選擇

對於中期財務報表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作出的相關會計估計，本集團選擇在以後中期財務報表和年度財務報表中不會改變。集團採用累積（年初至今）法更新以往中期期間的估計，並適用於集團已簽發的所有保險合同組和持有的再保險合同組。

(xi) 過渡

在過渡日期，即 2022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在可行的範圍內採用了全面追溯調整法。在無法採用全面追溯調整法的情況下，本集團在過渡日採用了修正追溯調整法或公允價值法。

根據修正追溯調整法計量的合同

本集團已對過渡日的某些合同組應用了修正追溯調整法，其未採用全面追溯調整法，因為它不切實際，但利用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可以實現最接近的可能結果。修正追溯調整法應用如下：

如果無法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來估計初始確認時的未來現金流量，則初始確認日的一個合同組的未來現金流量將按照過渡日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根據過渡日的未來現金流量，調整過渡（或更早）日期與初始確認日期之間發生的實際現金流量。

過渡日非金融風險調整是通過過渡日之前的預期風險釋放來調整過渡日非金融風險調整來估計的。

對於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過渡日之前計入損益的合同服務邊際金額是通過比較初始確認時的責任單元和過渡日的剩餘責任單元來確定的。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xi) 過渡 (續)

根據修正追溯調整法計量的合同 (續)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過渡日未到期責任負債的合同服務邊際或虧損部分的是根據以下因素計算的：

- 基礎項目在過渡日的總公允價值；減去
- 該日的履約現金流量，並對其進行調整：
 - 該日之前向保單持有人收取的金額；
 - 在過渡日之前支付的、不會根據基礎項目的回報率而變化的金額；以及
 - 在過渡日期前對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釋放。

就分配給過渡日期前提供的服務的損益而言，通過比較過渡日期的剩餘責任單元與過渡日期前在合同組下提供的責任單元，減少了合同服務邊際。如果計算的合同服務邊際導致虧損部分，本集團將虧損部分調整為零，並將不包括虧損部分的未到期責任負債增加相同的金額。

公允價值法

本集團使用在過渡日可獲得的合理和可支持的資訊來確定：

- 如何識別一個合同組；以及
- 一項合同是否符合直接參與合同的定義；以及
- 如何識別沒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合同的可自由支配現金流。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保險合同 (續)

(xi) 過渡 (續)

公允價值法 (續)

對採用公允價值法處理的合同組，初始確認日的折現率在過渡日確定。履約現金流量在過渡日進行前瞻性估計。

在過渡日的合同服務邊際（或虧損部分）被確定為合同組在該日的公允價值與該日履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過渡日累計計入在保險服務儲備中累計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確定為零，除非是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其金額相等於基礎項目於其他綜合收益累計確認的金額。

(xii) 投資合同

本集團簽發的包含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入賬並採用保險合同的會計處理。不包含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分類為「投資合同」，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作為金融工具進行會計處理。

(d)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及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權被定為擁有，當本公司：

- 可對被投資者行使權力；
- 從參與被投資者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對被投資者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

若上述三項因素中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由本公司對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開始，並於本公司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尤其是對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除共同控制合併者使用合併會計法外，將由本公司獲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公司終止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綜合基準 (續)

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乃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乃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股東之間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面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出現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變動，均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股東權益所調整之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盈虧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總額與(ii)資產（包括商譽）的先前賬面值及附屬公司的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間的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金額會予以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其後入賬時被列作首次確認的公允價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成本。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投資是以成本減去減值（附註1(n)）列賬。本公司把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一個個體有重大影響。重大影響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者的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決策但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公司指一項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聯合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均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惟投資或其中部分被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在這情況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記賬。按照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作出調整。倘本集團對某一聯營公司所承擔之虧損超逾對該聯營公司所享權益（其中包括任何長期利息基本上成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本集團停止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招致司法或引申債務或代表聯營公司支付時，才對額外虧損額進行撥備。

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是由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起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當收購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任何投資成本比本集團應佔被投資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高出之差額便確認為商譽，已包括在投資的賬面值中。任何本集團應佔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比投資成本高出之差額，於重新評估後，立即於收購投資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項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之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投資不再作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或投資(或其一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當日,本集團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且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則本集團於當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允價值則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部分權益所得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此外,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可能需要按相同基準計入有關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以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所有金額。因此,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以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損益重新分類為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損益,則本集團將於終止使用權益法時將權益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或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於發生該等所有權變動時,不會對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

當本集團削減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但繼續使用權益法時,倘以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有關削減所有權權益的盈虧部分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該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一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交易(如出售或投入資產)所產生之損益只會在有關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業務合併及商譽

(i)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收購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股東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之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一般於產生時確認於損益中。

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安排有關或以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安排有關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本之付款」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業務」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值。倘經過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廉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允價值或（倘適用）按另一項準則規定的計量基準計量。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ii) 購入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於購入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購入額外權益的成本及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值減少之差異於資本儲備中錄入。

(iii)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一般。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乃按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條件下，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淨值高出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損益表包括自最早列報日期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的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乃按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先前報告期或當該等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按已合併的方式列報。

(iv)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如有）列賬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列報。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受惠於收購所產生協同效益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iv) 商譽 (續)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因收購產生商譽之財政年度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會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會直接於綜合損益表的損益確認。商譽減值並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所得損益包括已撥充資本化商譽應佔金額。

(v) 業務合併所獲得的無形資產

倘於業務合併收購之無形資產符合無形資產之定義，且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計量，則會予以識別及與商譽分開確認。該等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

於初次確認後，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列賬（附註1(n)）。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i) 確認和初始計量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起始日或交易日(即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同規定的一方的日期)確認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金融資產的定期購買和銷售)。

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最初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以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

分類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會被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這種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改變後的第一個報告期的第一天被重新分類。

如果一項金融資產符合以下兩個條件,並且沒有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以攤餘成本計量: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為目標;以及
- 其合同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金融資產 (續)

分類 (續)

如果一項金融資產滿足以下兩個條件，並且沒有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兼顧收取合同現金流和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以及
- 其合同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

本集團選擇將某些不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變化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現。這種選擇是在初始確認時逐個進行的，並且是不可撤銷的。

如上所述，所有未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外，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一項符合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要求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這樣做可以消除或大大減少本來會出現的會計錯配。

業務模式評估

本集團對每個金融資產組合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進行評估，因為這最能反映業務管理和向管理層提供資訊的方式。所考慮的資訊包括

- 投資組合的既定政策和目標以及這些政策的實際運作情況，包括管理層的戰略是否側重於賺取合同利息收入、維持特定的利率狀況、使金融資產的期限與任何相關負債的期限或預期現金流出相匹配，或通過出售資產實現現金流；
- 如何評估投資組合的表現並向集團管理層報告；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金融資產 (續)

業務模式評估 (續)

- 影響業務模式（以及在該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以及如何管理這些風險；
- 如何對業務管理進行補償（例如，基於所管理資產的公允價值或是基於所收取的合同現金流）；以及
- 前期銷售的頻率、數量和時間，這些銷售的原因以及對未來銷售活動的預期。然而，有關銷售活動的資訊不是孤立地考慮，而是作為對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既定目標如何實現以及現金流如何實現的整體評估的一部分。

在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交易中，將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的行為在此不被視為銷售，這與本集團對資產的持續確認是一致的。

對於大多數債務投資，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是為保險合同負債提供資金。本集團定期進行大量的買賣活動，以重新平衡其資產組合，並確保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足以結算保險合同負債。本集團認為，收集到期的合同現金流和出售金融資產以維持理想的資產狀況，是實現商業模式目標的必要條件。

某些債務證券被持有在單獨的投資組合中，以獲得長期收益。這些證券可能會被出售，但預計這種出售不會太過頻繁。本集團認為，這些證券是在一個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其目標是持有資產以收取合同規定的現金流。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金融資產 (續)

評估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

在本評估中，本金被定義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然而，本金可能隨時間變化。

利息被定義為對貨幣的時間價值、特定時期內與未償還本金相關的信用風險和其他基本借貸風險和成本的考慮，以及利潤率。

在評估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本集團考慮了該工具的合同條款。這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個可能改變合同現金流時間或金額的合同條款，從而使其不符合這一條件。在進行這一評估時，本集團考慮

- 將改變現金流的數額或時間的或有事件；
- 杠桿功能；
- 預付和延期功能；
- 限制本集團對特定資產現金流的要求的條款；以及
- 修改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考慮的特徵。

如果預付金額實質上代表未支付的本金和未償還的利息，其中可能包括提前終止合同的合理補償，則預付功能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標準。此外，對於以合同面值的溢價或折價收購的金融資產，如果預付功能的公允價值在初始確認時並不顯著，則允許或要求以實質上代表合同面值加應計（但未支付）合同利息的金額進行預付（也可能包括對提前終止合同的合理補償），被視為符合該標準。

一些預付功能允許債務人按以下金額預付債務工具，剩餘的合同現金流以當前市場基準利率加固定利差折現計算。本集團已經確定，這些預付特徵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標準。由於本集團將只對市場基準利率的變化和損失的利息差額進行補償，預付罰款將不包括任何非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風險，可被視為合理的補償。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和收益與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淨收益和損失，包括任何利息或股息收入以及外匯收益和損失，都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它們來自淨投資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品。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使用有效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外匯損益和減值在損益中確認。其他淨收益和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公允價值儲備中累積。在終止確認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累積的收益和損失被重新分類到損益中。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息在集團接受付款的權利確定後，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除非它們明確代表了投資成本的部分回收。其他淨收益和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且永遠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中。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和損失，在處置投資時轉入保留收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有效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異和減值在損益中確認。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在損益中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金融負債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負債，除金融擔保外，歸入以下類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在這一類別中歸為：
 - 持作交易；或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所有不含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約負債和合併基金中的第三方權益都有一個單位連結的特點，根據這個特點，應付給合同持有人的金額是根據特定的資產來決定的。單位連結功能對負債公允價值的影響是特定資產的業績風險，而不是信用風險，並且這些負債是完全抵押的。本集團確定，任何剩餘的信用風險不重大，對負債的公允價值沒有影響。

後續計量和收益與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淨收益和損失，包括任何利息支出和外匯收益和損失，都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它們來自淨投資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品。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採用有效利率法通過攤餘成本計量。利息支出和外匯收益和損失在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在損益中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利息收益及費用

利息收益及費用採用有效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有效利率是在初始確認金融工具時計算的，是將金融工具預期壽命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入精確折現到以下的利率：

- 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或
- 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

有效利率因定期重新估計浮動利率工具的現金流量而修訂，以反映市場利率的變化。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是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的金額減去本金償還額，再加上或減去使用有效利率法對該初始金額和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異進行的累計攤銷，對於金融資產，則按任何損失準備進行調整。

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是其調整任何損失準備前的攤餘成本。

利息收益是通過對資產的總賬面值採用有效利率來計算的。在計算有效利率時，本集團估計未來的現金流，考慮資產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考慮預期信用減值損失。如果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出現了信用減損，那麼利息收入是通過對資產的攤餘成本採用有效利率來計算的。如果該資產不再有信用減損，那麼利息收益的計算就恢復到總基準。

對於金融負債，利息支出是通過對負債的攤餘成本採用有效利率來計算的。在計算有效利率時，本集團考慮到負債的所有合同條款來估計未來的現金流。

有效利率的計算包括作為有效利率的一個組成部分的交易成本和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和點數。交易成本是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增量成本。

使用有效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和^在損益中呈現的其他財務成本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息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衍生工具，包括嵌入衍生工具

如果嵌入保險或再保險主合同的衍生品本身符合保險或再保險合同的定義，則該衍生品不與主合同分開核算。

(iii) 減值

本集團對以下的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對於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的交易而產生的應收賬款，本集團以相當於終生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的金額來計量損失準備金。

確認 12 個月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被稱為「階段一」。12 個月的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是指在報告日期後 12 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用減值虧損部分。

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大幅增加而確認終身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但不存在信用減損，被稱為「階段二」。終身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是指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終身預期信用減值損失被確認並有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被稱為「階段三」。

在所有情況下，估計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是對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用損失是以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支付給本集團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來計量。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i) 減值 (續)

核銷

當本集團對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沒有合理預期時，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將被核銷。這通常是指本集團確定借款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以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來償還被核銷的金額。這種評估是在個別資產層面進行的。

儘管本集團預計從核銷的金額中不會有很大的回收，但被核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會被強制執行，以遵守本集團回收到期金額的程序。

(iv) 終止確認和合同修改

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對該金融資產的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到期，或在一項交易中轉讓了接收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其中金融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被轉移，或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也沒有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在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終止確認之日的賬面值與收到的對價（包括獲得的任何新資產減去承擔的任何新負債）之間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以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從權益中重新分類到損益。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累計收益或損失不會被重新分類到損益中。

本集團進行交易，據此轉讓在其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資產，但保留所轉讓資產的全部或大部分風險和回報。在這些情況下，被轉移的資產不會被終止確認。這種交易的例子是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

在本集團既不保留也不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但保留對該資產的控制權的交易中，本集團繼續以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該資產，該程度由其面臨被轉移資產價值變化的程度決定。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v) 終止確認和合同修改 (續)

金融資產 (續)

如果一項金融資產的條款被修改，那麼本集團就會評估修改後的資產的現金流是否有實質性的不同。如果現金流有實質性的不同，那麼原金融資產的現金流的合同權利被視為已經到期。在這種情況下，原金融資產被終止確認，新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加上任何符合條件的交易成本確認。作為修改的一部分而收到的任何費用按以下方式入賬：

- 在確定新資產的公允價值時考慮的費用和代表符合條件的交易成本的償還的費用，包括在新資產的初始計量中。
- 其他費用作為終止確認的收益或損失的一部分計入損益。

如果現金流在債務人陷入財務困境時被修改，那麼修改的目的通常是為了最大限度地收回原來的合同現金流，而不是產生一個條款大不相同的新資產。如果本集團計劃修改一項金融資產，導致現金流的免除，那麼它首先考慮是否應在修改發生之前核銷該資產的一部分。

如果一項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被修改，但不是大幅修改，那麼該金融資產就不會被終止確認。本集團通過對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以原有效利率進行折現來重新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並將由此產生的對賬面總額的調整確認為損益中的修改收益或損失。對於浮動利率的金融資產，用於計算修改收益或損失的原始有效利率被調整以反映修改時的現行市場條款。如果這種修改是由於借款人的財務困難而進行的，那麼收益或損失與減值損失一起呈報；在其他情況下，它作為利息收益呈報。發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以及收到的修改費都會調整修改後的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並在修改後的金融資產的剩餘期限內攤銷。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v) 終止確認和合同修改 (續)

金融負債

本集團一般在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到期或被解除或取消時終止其確認。當一項金融負債的條款被修改，且修改後的負債的現金流有很大不同時，本集團也會終止確認該負債，在這種情況下，基於修改後的條款的新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確認。

在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負債時，消滅的賬面值和支付的對價（包括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儘管有上述規定，當且僅當本集團回購其金融負債並將其作為直接參與分紅特徵合同的基礎項目時，本集團可選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相反，本集團可以選擇繼續將該工具作為金融負債核算，並將回購的工具作為金融資產核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這種選擇是不可撤銷的，並且是以每個工具為基礎進行的。

如果一項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被修改，但不是實質性的，那麼它就不會被終止確認。

本集團通過將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以原有效利率折現來重新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並將任何由此產生的攤餘成本調整確認為損益中「其他財務費用」的修改收益或損失。對於浮動利率的金融負債，用於計算修改收益或損失的原始有效利率被調整以反映修改時的現行市場條款。發生的任何成本和費用都會調整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在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剩餘期限內進行攤銷。

抵消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來抵消這些金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被抵消，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呈報淨額，並打算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

只有在準則要求或允許的情況下，收入和支出才以淨額方式呈現。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買入返售證券／賣出回購證券

賣出回購證券指以所出售的證券作抵押之短期財務安排。該等證券仍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並就所收取之代價記錄為負債。利息乃按有效利率方法計算。賣出回購證券負債是按已攤銷成本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相反，買入返售證券指以所購買的證券作抵押之短期借貸安排。該等證券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金融資產，而已支付的代價會記入「買入返售證券」，並按已攤銷成本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利息乃按有效利率方法計算。

(i) 投資物業

土地及／或建築物若持有或以租約業權擁有，目的為賺取租金及／或實現資本增值為目的，列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未明確日後用途之土地。

投資物業是以公允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因公允價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損益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按附註 1(u)(ii)所述計算。

本集團是根據個別情況，把以經營租賃方式持有用作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二者皆是）的物業權益分類為投資物業。任何已歸類為投資物業的物業權益，當作持有融資租賃入賬。其他根據融資租賃租出的投資物業，採用同一會計政策入賬。

(j)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包括持有用於提供服務，或用於行政用途之建築物及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乃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附註 1(n)）。

由報廢或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收益或虧損是按出售所得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物業及設備 (續)

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及設備折舊是根據下列分類，按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沖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

— 土地及建築物按以尚餘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較短者計提折舊，即於完成日期後不多於 50 年。

— 其他固定資產 3 至 10 年

經營租賃資產的折舊是根據下列分類，按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沖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

— 鑽井平台 35 年

— 飛機設備 15 至 25 年

— 船舶設備 5 至 25 年

— 機器設備 6 至 25 年

— 井筒資產 15 年

倘某物業及設備項目之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須在各部分間按合理基準釐定，而各部分須分別計提折舊。資產及其剩餘價值之可使用年限（如有），須每年檢討。

當物業及設備項目因業主不再自用，證明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時，該項目於轉撥當日之賬面金額及公允價值間任何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及累計於物業重估儲備內。日後出售或報廢該資產時，物業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保留溢利。

(k) 預付租賃付款及發展中的建築物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建築物部分，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分之擁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之評估，獨立將各部分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兩部分明顯為經營租賃，在該情況下，則整項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分及建築物部分於租約開始時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及建築物部分之間分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預付租賃付款及發展中的建築物 (續)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付款，作為經營租賃入賬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報為「預付租賃付款」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被歸類為並作為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模式列賬的則除外。當租賃付款未能於土地及建築物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及設備入賬。

用作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乃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就合資格資產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該物業竣工後並可作其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於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所按之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l) 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在最初產生時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有效利率計算的已攤銷成本減去減值入賬（附註 1(g)(iii)）。然而，如應收賬款折算現值後的影響不大，則按成本減去減值入賬。

(m)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在最初產生時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有效利率計算已攤銷成本入賬。然而，如折算現值後的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入賬。

有效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已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攤利息成本之方法。有效利率指按金融負債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至負債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衡量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

- 物業及設備；
-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 無形資產；及
- 商譽。

如任何此等徵兆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每年亦會估計無形資產及商譽的可收回額。

(i)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以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現率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ii) 減值之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生產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須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有關確認現金生產單位減值時，首先減低分配予現金生產單位（或其單位組別）之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在該單位（或其單位組別）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該資產的賬面值不可低過其個別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或使用值（如可確定的話）。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資產減值 (續)

(iii) 減值沖回

除商譽外的有關資產，如在用來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的變化，則減值會被沖回。商譽的減值不可沖回。

減值沖回只局限至該資產的賬面值，猶如從未於往年年度確認該等減值。減值沖回在被確認的年度計入綜合損益表。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庫存現金、存置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即時存款、可隨時兌換作已知現金金額的短期且有高度流動性的投資，該等投資的到期日為其收購日期起三個月內，且受輕微價值變動的風險所影響。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組成本集團的現金管理的一部分，亦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部分。

(p) 需付息借款

需付息借款在最初確認時按公允價值減去應佔交易費用。最初確認後，須付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最初確認數額與贖回價值之差額，按有效利率方法計算於借款期內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q) 短期僱員福利及已訂定退休供款計劃供款

與僱員所提供的服務有關的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假期、已訂定退休供款計劃供款及非金錢利益的成本均累計在年度內。倘有任何遞延付款或還款而帶有重大影響，則該等金額乃以其現值列賬。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利得稅

利得稅支出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故與綜合損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當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末有規定或已有頒令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倘商譽或由初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其他資產及負債產生暫時差額，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聯合安排的權益之投資產生之暫時應課稅項差異予以確認，惟若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而短期差異有可能於可見未來不能撥回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投資及利益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異的情況下確認，暫時差異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實質制訂之稅率（及稅法），按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預期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出倘按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計算的稅項結果。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利得稅 (續)

就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除非假設不成立，否則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假設可透過銷售收回。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在業務目標是隨時間而消耗投資物業所含有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而非透過出售）持有時，有關假設會不成立。倘有關假設不成立，則上述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的上述一般原則計量（即根據將如何收回有關物業的預期方式）。

當期及遞延稅項確認於損益，惟倘遞延稅項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處理。當當期或遞延稅項乃因業務合併的初次會計處理而產生，稅項影響將包含於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s) 準備及或然負債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結付該項責任，而該項責任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即會確認撥備。撥備乃根據報告期末結付現行責任所須代價之最佳估算釐定，並已計及履行責任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撥備按履行現行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如影響重大）。

倘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若部分或全部需要確認撥備的支出預期由另一方補償的，補償金額只有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才能作為資產單獨確認。確認的補償金額不應當超過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

(t)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收入確認

(i) 保險服務收入

有關確認保險服務業績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 1(c)。

(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除非另有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源自運用租賃資產的利益模式。經營租賃協議涉及的激勵機制在綜合損益表內列作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在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iii) 資產管理、顧問、保險中介及養老保險業務的收入

資產管理、顧問、保險中介及養老保險業務的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提供的實際服務佔所提供服務總額的比例確認。

(iv) 股息

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v) 使用有效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有關確認使用有效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 1(g)。

(vi) 應收金融租賃利息

應收金融租賃利息按有效利率方法在租賃期內確認。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外幣換算

於本年度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內有關實體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內有關實體公司的功能貨幣。匯兌收益及虧損均已記錄在綜合損益表內。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內有關實體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並以公允值列賬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外幣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內有關實體公司的功能貨幣。因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包含於當期的損益，惟倘若有關損益直接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則有關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中國香港以外業務業績按大約相等於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折算為港元。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在股東權益內以一獨立組成部分確認。

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境外業務的全部利益，或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當中包括境外業務），或涉及對一間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之出售（當中包括境外業務），或涉及對一間合營公司之出售（當中包括境外業務）），有關該業務本公司股東應佔所有累計於權益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另外，部分出售但未導致集團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當中包括境外業務），其累計匯兌差額按相應比例計入非控股股東權益，而不計入損益。其他部分出售（例如部分出售不會導致集團失去重大影響、聯合控制的聯營公司或聯合安排權益），按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借款費用

購買、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經一段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款費用一律列入該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之大部分已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符合資本化之借款費用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在實際產生費用之時確認於損益。

(x) 應收融資租賃款和未實現融資收益

將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所附帶的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回報轉讓給承租人的租賃為融資租賃。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a)累計之最低租賃收款額及未擔保餘值之和(b)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記錄為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去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的淨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有效利率法進行分配。

(y) 租賃

如果合同轉移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利以換取對價，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在初次應用之日或之後訂立，修改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同，本集團在適用之初，修改日或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隨後更改了合同的條款和條件，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同。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租賃日起十二個月或以下的設備及小型固定裝置，而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並同時採用低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和低值資產的租賃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或其他系統基礎確認為費用。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租賃 (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計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金額；
- 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予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年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

按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財務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 (續)

(z) 租賃使用權資產

租賃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內容：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為拆卸或移除租賃資產、恢復其所在場地或將標的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所規定的狀態時所發生的預計成本。

如本集團合理地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使用權資產的所有權，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折舊至使用壽命結束。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和租賃期限中較短的期限按直線法折舊。

(aa)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沒有合同義務去償還本金，也沒有任何支付分派會被列為權益的一部分。假若或當宣佈分派時，會被視為股權變動。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被本集團首次應用的新會計準則及修訂

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告的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在本年度應用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沒有對本集團本年度和以往年度的財務業績和狀況和／或這些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a) 風險管理目標及降低保險風險政策和步驟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承保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人壽保險業務、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英國、盧森堡、新加坡及印尼財產保險業務及全球各地再保險業務。本集團的保險及財務風險管理乃主要的業務領域。本集團藉應用各種與承保、定價、賠款及再保險以及經驗監測有關的政策及程序管理保險風險。

本集團採用多種方法評估及監測保險風險，包括個別類型的承保風險及整體風險。該等方法包括內部風險計量模式、敏感性分析及方案分析。

保險合同組合的定價及準備應用概率理論。主要風險為賠款次數及嚴重性超過預期。保險事件在性質上具有任意性，任何年度內事件的實際數目及規模可能與使用現行統計技術所估計者不同。

(b) 承保策略

人壽保險業務

本集團人壽保險業務營運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人壽保險市場，提供各種各樣的保險產品，包括不同類型的個人及團體人壽保險、健康險、意外險及年金。在承保的保單質量控制方面，本集團已設立嚴格的承保及理賠操作程序，以控制保險承保的風險。

財產保險業務

本集團從事承保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英國、盧森堡、新加坡及印尼財產保險業務。本集團集中其財產保險業務，提供各種各樣的保險產品，包括不同類型的財產保險（包括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責任險、信用保險、保證保險、短期意外及健康險及有關之再保險業務。本集團已設立嚴格的承保及理賠操作程序，以控制保險承保風險。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b) 承保策略 (續)

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的再保險組合由涵蓋不同地區的一系列業務組成，重點在於亞洲國家，包括財產損毀、人壽、貨運及船隻保險以及其他非海事保險。除多元化承保組合外，本集團並無積極從亞太地區以外營運的客戶尋求任何責任再保險業務。在亞太地區，即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本集團會有限度承保責任再保險，為區內客戶提供全面再保險服務。

對於人壽再保險業務的承保策略而言，現時的人壽業務組合主要由中國香港市場的儲備壽險業務組成。除了維持現有的業務規模外，為了多元化及平衡承保組合，本集團開始重點關注保障或金融再保險業務的發展。本集團的策略是以審慎的態度發展業務，獲取更精密的市場經驗，而不是尋求快速業務擴張。

(c) 再保險策略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其他再保險公司購買再保險保障，以限制因不能預期及較集中風險而產生的潛在損失。在評估再保險公司的信用水平時，本集團會考慮認可信用評級機構的評級及評估、以往賠款及承保記錄及與本集團以往的交易經驗等因素。

(d) 資產與負債配比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管理目標為按期限基準配比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本集團通過平衡質素、多元組合、資產與負債配比、流動性與投資回報等方面來積極管理資產。投資過程的目標是在可容忍的風險程度內將投資回報提升至最高水平，同時確保資產與負債按現金流動及期限基準管理。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d) 資產與負債配比 (續)

然而，有關人壽保險業務，有鑒於中國現行監管及市場環境，本集團未能投資於期限足以配比其壽險負債的資產。在監管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本集團有意逐步延長其資產的期限。本集團密切監察資產與負債的期限差距，定期進行資產與負債的現金流預測。目前，本集團透過以下方法降低資產與負債不配的程度：

- 積極尋求取得收益水平可接受的較長期定息債務投資；
- 於定息債務投資到期後，將所得款項滾存入更長期的定息債務投資；
- 出售部分短期定息債務投資，尤其是收益率較低者，將收益滾存入更長期定息債務投資；及
- 長期投資股份及投資物業持有公司。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i) 人壽保險業務

保險風險集中

風險集中指本集團因相同事件造成特定人士或一群人士發生重大死亡或屬於其他承保範圍而蒙受重大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透過再保險安排壽險及個人意外保單的最高自留金限額風險為每人 50 萬元人民幣，重大疾病保險的最高自留金限額風險為每人 20 萬元人民幣管理集中風險。此外，本集團就同一事故造成涉及人數眾多的保險賠款而產生的巨額賠償購買巨災保障保險。每宗事故的最高自留限額風險為 100 萬元人民幣，而再保險保障上限為 1 億元人民幣。本集團購買溢額合約保險及比例合約保險以保障壽險、意外風險保險及長期健康保險。此外，任何受保的重大金額保險合同均安排了超額賠款再保險合同。

每份保單的受保金額分佈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再保險前		再保險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0-200	88.10%	88.34%	95.92%	96.15%
201-500	10.89%	10.73%	4.03%	3.80%
>500	1.01%	0.93%	0.05%	0.0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風險管理

壽險合約的主要風險為實際市場狀況導致特定保險產品產生潛在虧損，以及賠付經驗與假設的市場狀況及設計及定價產品所使用的賠付經驗不同而引致的潛在賠付風險。

本集團透過總部將產品設計功能集中化以管理風險，由委任的首席精算師及其他職能部門的高級管理層領導，設立標準及指引以確保特定保險產品的相關風險皆於可接受範圍內。定價方法、償付能力清償規定、利潤率及賠付經驗均是設計保險產品時考慮的關鍵因素。

此外，承保及賠款處理部門嚴格遵守既定的標準及程序。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i) 人壽保險業務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分析了在報告日，承保風險的變量變化，導致的總除稅前溢利和總權益的增加／(減少)。此等分析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展示了再保險緩釋風險前和緩釋風險後的敏感度。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總權益的影響	
	再保險前 千元	再保險后 千元	再保險前 千元	再保險后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死亡率／發病率 (+10%)	(1,098,762)	(1,091,308)	(5,510,475)	(5,486,622)
死亡率／發病率 (-10%)	1,150,017	1,144,119	5,880,985	5,861,452
退保率 (+10%)	224,736	218,476	601,932	591,156
退保率 (-10%)	(507,005)	(497,486)	(401,102)	(386,962)
於2023年12月31日				
死亡率／發病率 (+10%)	(1,072,366)	(1,059,024)	(3,708,379)	(3,690,744)
死亡率／發病率 (-10%)	1,099,983	1,087,749	3,915,653	3,899,798
退保率 (+10%)	(367,757)	(375,664)	159,228	151,097
退保率 (-10%)	41,533	50,984	(273,063)	(263,369)

基礎項目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的主要基礎項目包括債務和權益工具投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於2024年12月31日為5,844.37億元（2023年12月31日：4,719.92億元）。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續)

(ii) 財產保險業務

保險風險集中

在保險程序中，集中的風險可能令當特定事件或一連串事件出現時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負債。該等集中可能因單一保險合同或透過少量有關連合約引起，和涉及引起重大負債的情況。

關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及保險合同負債，按業務種類劃分再保險前及再保險後之保險風險集中情況概述如下。

太平財險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車險	-	14,889,435	-	14,462,377
非車險	803,581	10,194,665	754,511	9,333,382
總額	803,581	25,084,100	754,511	23,795,759

太平香港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車險	-	1,137,352	-	1,039,586
非車險	-	3,438,509	19,422	3,502,806
總額	-	4,575,861	19,422	4,542,392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續)

(ii) 財產保險業務 (續)

風險管理

本集團把承保權委託給有經驗之核保人。每個承保部門在每個業務種類均有承保手冊。承保手冊經業務管理委員會核准及明確說明各個級別的核保人之權力。每本承保手冊清楚載列可承保之風險、限制承保之風險及禁止承保之風險、以及各級別核保人可承保之最大可能賠付。超越承保部門主管承保權之風險需由業務管理委員會審閱及核准。在賠款處理方面，程序手冊載列有需要之營運程序及控制以減輕保險風險。

本集團亦根據國際慣例安排合約分保及臨時分保。合約分保於特定再保險合同條款下提供自動再保險保障。臨時分保為個別風險之分保。每份合約皆個別洽商。再保險合同按市場狀況、市場慣例及業務性質選擇。當個別風險沒有在合約分保涵蓋或超出合約分保的容量且超出自身承保能力及承受能力時，將安排臨時分保。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分析了在報告日，承保風險的變量變化，導致的總除稅前溢利和總權益的增加／(減少)。此等分析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展示了再保險緩釋風險前和緩釋風險後的敏感度。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總權益的影響	
	再保險前 千元	再保險后 千元	再保險前 千元	再保險后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賠付率 (增加5%)	(1,956,919)	(1,753,936)	(1,922,798)	(1,726,438)
賠付率 (減少5%)	1,951,316	1,748,585	1,912,959	1,718,496
於2023年12月31日				
賠付率 (增加5%)	(1,730,421)	(1,474,832)	(1,727,910)	(1,470,587)
賠付率 (減少5%)	1,719,027	1,465,319	1,716,342	1,460,929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續)

(iii) 再保險業務

保險風險集中

風險集中因特定業務種類與地理區域的風險累積而產生。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的主要方法為分散保費總額的業務種類及地區。下表顯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業務種類分佈的保險合同資產負債和再保險合同資產負債總額。

按業務種類：

	於2024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分出再保險 合同資產 千元	分出再保險 合同負債 千元
一般業務	16,205	13,103,693	1,456,438	8,045
人壽業務	25,820	15,586,745	168,255	2,331
總額	<u>42,025</u>	<u>28,690,438</u>	<u>1,624,693</u>	<u>10,376</u>

	於202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資產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分出再保險 合同資產 千元	分出再保險 合同負債 千元
一般業務	10,551	12,002,633	1,643,997	6,071
人壽業務	93,992	19,642,053	143,075	36,247
總額	<u>104,543</u>	<u>31,644,686</u>	<u>1,787,072</u>	<u>42,318</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e) 保險風險 (續)

(iii) 再保險業務

風險管理

再保險合同的主要風險為與承保相關的風險。

本集團設有若干承保團隊負責承保及銷售本集團的再保險產品。向客戶推銷一種特定產品的團隊擁有專門技術，從而釐定本集團能否在本集團既定的風險承擔範圍內滿足客戶的特定要求。承保人員會篩選及分析所有承接的業務。承保的決定及風險水平參照以下各項釐定：承保指引設定所需業務的類型、每種風險及每區的最大承保能力。該等標準經考慮多種因素後釐定，包括風險因素、定價、盈利潛力、業務類別、市場推廣策略、可用轉分保險及市場趨勢等。

本集團亦安排比例及超賠轉分保險以擴大承保能力，並同時可優化自留風險。對亞太地區的非水險業務，本集團安排了比例轉分保險。此外，本集團的巨災風險現時通過一系列超賠轉分保險的方式保障。

在確認任何新的人壽再保險安排前，通常由本集團之管理層統一決定人壽再保險安排。所有人壽再保險安排會遵循集團和監管要求的基本再保險原則。再保險安排用於管理死亡風險的波動。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報告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u>		
— 債務投資	284,109,432	265,717,137
— 股權投資	92,587,070	111,898,302
— 投資基金	73,277,014	82,872,217
	449,973,516	460,487,656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u>		
— 債務投資	828,786,139	612,963,068
— 股權投資	51,396,341	25,134,939
	880,182,480	638,098,007
<u>以攤餘成本計量</u>		
— 法定存款	6,430,618	6,126,504
— 債務投資	112,160,533	125,324,198
— 買入返售證券	2,005,621	7,108,241
—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12,476	1,313,246
— 其他資產	12,313,111	9,458,636
— 應收金融租賃款	44,903,617	53,388,724
—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1,226,236	2,412,297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60,666,843	44,175,81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8,582	42,554,402
	285,407,637	291,862,059
	1,615,563,633	1,390,447,722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報告日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u>		
— 投資合約負債	16,834,329	1,378,204
<u>以攤餘成本計量</u>		
— 需付息票據	10,813,422	28,606,595
— 租賃負債	1,437,899	1,646,685
— 銀行貸款	69,872,231	71,176,964
— 賣出回購證券	46,683,213	29,316,187
—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22,146	16,639
—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46,773,159	40,409,767
— 投資合約負債	3,545,384	4,652,563
	179,147,454	175,825,400
	195,981,783	177,203,604

金融工具和保險資產／負債的交易可能導致本集團承擔金融風險。這些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下文描述了這些金融風險中的每一項，以及本集團管理這些風險的方式的摘要。

本集團的風險敞口和風險產生的方式，以及本集團管理每項風險的目標、政策和程序，都沒有重大變化。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可以描述為由於利率、股票價格或外幣匯率的變化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化的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股權投資、計息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及以外幣計價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但這些風險在很大程度上被保險和再保險合同產生的類似風險所抵消。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和資產負債匹配流程意味著其面臨代表股東權益的淨資產的市場風險。本集團保險和投資合同中的擔保也會產生利率風險，只要這些擔保沒有進行經濟對沖或由合同持有人承擔。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不確定的未來市場利率而導致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市場價值或收益的風險。本集團發行的部分合同亦含有利率保證。

本集團通過對其金融工具的定期審查來監測這一風險。對現金流的估計，以及與投資組合有關的利率波動的影響都被模擬和定期審查。

本集團面臨著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以及再保合同淨資產和保險合同淨負債的計量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敏感的金融工具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債務投資	284,109,432	265,717,1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828,786,139	612,963,068
再保合同淨資產	10,700,486	11,161,324
保險合同淨負債	(1,412,539,399)	(1,195,089,461)
	(288,943,342)	(305,247,932)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續)

(a) 利率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對報告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個基點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總權益的影響	
	上升 25個基點 千元	下降 25個基點 千元	上升 25個基點 千元	下降 25個基點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債務投資	(3,961,852)	4,056,349	(33,256,091)	34,956,576
保險合同淨負債	6,042,848	(6,780,137)	39,332,406	(41,922,836)
再保合同淨資產	(8,413)	6,953	(21,552)	20,240
	<u>2,072,583</u>	<u>(2,716,835)</u>	<u>6,054,763</u>	<u>(6,946,020)</u>
於2023年12月31日				
債務投資	(2,393,979)	2,438,446	(22,262,899)	23,405,439
保險合同淨負債	2,194,881	(3,368,194)	38,661,908	(42,611,571)
再保合同淨資產	(21,660)	28,032	(36,082)	42,901
	<u>(220,758)</u>	<u>(901,716)</u>	<u>16,362,927</u>	<u>(19,163,231)</u>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利率變化發生在報告期末，並適用於該日存在的金融工具、保險合同淨負債和再保合同淨資產的利率風險暴露。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續)

(b)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一組以公允價值計價的有價證券資產池，面臨價格風險。由於投資聯結合同的財務風險完全由保單持有人承擔，故在分析權益價格風險中剔除了與投資聯結產品相關的資產。權益價格風險是指因價格的不利變化而導致的市場價值的潛在損失。

本集團通過投資多樣性的投資組合、並投資於高質量和高流動性的證券來管理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不存在顯著的權益價格集中度風險。

本集團股權證券和投資基金的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217,260,425,000元(2023年12月31日：219,905,458,000元)，佔本集團所持總投資資產的比例約15%(2023年12月31日：約18%)。

敏感度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報告日權益價格上升或下跌10%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總權益的影響	
	上升10% 千元	下跌10% 千元	上升10% 千元	下跌10%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和再保合同 資產／負債	(9,287,274)	9,287,274	(9,140,186)	9,140,186
股本證券和投資基金	16,586,408	(16,586,408)	21,726,043	(21,726,043)
	<u>7,299,134</u>	<u>(7,299,134)</u>	<u>12,585,857</u>	<u>(12,585,857)</u>
於202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和再保合同 資產／負債	(10,040,212)	10,040,212	(9,977,361)	9,977,361
股本證券和投資基金	19,477,052	(19,477,052)	21,990,546	(21,990,546)
	<u>9,436,840</u>	<u>(9,436,840)</u>	<u>12,013,185</u>	<u>(12,013,185)</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續)

(c) 外匯風險

如果保險和再保險合同及金融工具的計價貨幣與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不同，本集團就會面臨外匯風險。

就在內地之人壽保險業務及財產保險業務而言，保費以人民幣計值，而中國保險法例規定保險公司持有人民幣資產。因此，本集團的內地業務有關人民幣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就在中國香港之財產保險業務及再保業務而言，幾乎所有的保費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而美元及港元的匯率目前掛鈎。資產及負債之貨幣持倉由本集團定期監控。

就中國澳門、英國、盧森堡、新加坡及印尼之財產保險業務及再保險業務而言，這些外地業務的外匯風險不會對綜合利潤表有重大影響。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續)

(c) 外匯風險 (續)

下表呈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非功能貨幣分類的金融及保險資產及負債之港元賬面等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港元 千元	其他外幣 千元	
金融及保險資產：					
法定存款	1,080	675,978	106,618	158,031	941,707
金融投資	3,106,854	116,569,226	1,225,502	360,139	121,261,721
- 債務證券及債權產品	247,220	111,701,693	18,039	267,802	112,234,754
- 股本證券／投資基金	2,859,634	4,867,533	1,207,463	92,337	9,026,967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219	-	-	-	13,219
保險合同資產	28,388	5,656	325	1,582	35,951
再保合同資產	22,475	1,046,067	70,940	77,491	1,216,973
其他資產	95,798	512,677	897,604	16,684	1,522,763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	347,831	-	-	347,83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41,175	2,182,211	327,370	-	2,550,7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2,137	5,090,188	364,203	605,523	6,742,051
	3,991,126	126,429,834	2,992,562	1,219,450	134,632,972
金融及保險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145,745	250,561	-	-	396,306
需付息票據	-	2,363,299	-	-	2,363,299
保險合同負債	54,285	1,021,657	62,321	351,157	1,489,420
再保合同負債	170	166	36,751	32,512	69,599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22,146	-	-	-	22,146
	222,346	3,635,683	99,072	383,669	4,340,770
資產淨值	3,768,780	122,794,151	2,893,490	835,781	130,292,202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 市場風險 (續)

(c) 外匯風險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港元 千元	其他外幣 千元	
金融及保險資產：					
法定存款	1,103	834,995	205,382	124,632	1,166,112
金融投資	4,364,769	121,805,536	1,794,318	162,662	128,127,285
— 債務證券及債權產品	1,560,357	118,379,692	521,898	9,125	120,471,072
— 股本證券／投資基金	2,804,412	3,425,844	1,272,420	153,537	7,656,213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368	-	-	-	13,368
保險合同資產	91,176	6,820	309	4,520	102,825
再保合同資產	436,694	947,410	1,145,747	206,893	2,736,744
其他資產	139,713	851,345	845,897	12,456	1,849,411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	470,716	-	-	470,71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45,365	510,049	647,864	-	1,203,2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4,017	9,048,959	142,482	368,097	12,363,555
	7,896,205	134,475,830	4,781,999	879,260	148,033,294
金融及保險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146,534	2,049,196	-	-	2,195,730
需付息票據	-	2,379,475	-	-	2,379,475
保險合同負債	37,495	800,193	1,557,326	256,094	2,651,108
再保合同負債	-	4,471	29,560	42,437	76,468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16,639	-	-	-	16,639
	200,668	5,233,335	1,586,886	298,531	7,319,420
資產淨值	7,695,537	129,242,495	3,195,113	580,729	140,713,874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未能在到期時全額支付本金或利息而導致經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和應收金融租賃款有關。本集團對法定存款、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和其他資產確定其預期信用損失，已識別的其減值準備金額不重大。

本集團根據信貸質量、風險特徵和本集團的內部信貸控制政策對金融資產進行內部評級。

如適用，這些內部信用評級與外部信用評級機構，如穆迪和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結果一致。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不斷監測各個投資部門的風險水平，並對投資組合進行相應調整。就人壽保險和財產及意外傷害保險業務在中國投資的債務證券而言，由投資委員會管理的《投資程序手冊》包括中國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要求的發行人的最低可接受信用評級。任何不符合或違反手冊的行為都將被跟進，並立即採取糾正措施。

由於投資組合多元化，本集團不存在因債務證券投資而產生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重大集中。

再保險公司的信用風險是通過定期評估相關再保險人的信用品質來管理的。此外，再保險人在保險合同撥備中的大部分份額是根據與同一再保險人的相應保險債權人餘額的淨結算安排持有的。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本集團評估初始確認及每個報告日，均會評估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

本集團考慮個別金融資產或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通過比較金融資產在報告日的信用風險和初始確認時的信用風險來確定信用風險減值損失的階段。在確定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階段時，各種合理的支持資訊被用來判斷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包括前瞻性資訊。

本集團制定了定量和定性的標準來識別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的信用風險增加。考慮的主要因素是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違約概率，以及在每個報告期間違約概率是否持續增加。本集團根據現有的合理和支持性的前瞻性資訊，如但不限於，評估每個報告日的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 外部信用評級（如可用）；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預計會導致發行人履行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
- 發行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變化；
- 同一發行人發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以及
- 支持金融資產的抵押品的價值或第三方擔保或增信措施的質量發生重大變化。

在判斷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逾期 30 天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之一。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對信用受損資產的評估

在每個報告日，集團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和應收融資租賃款是否信用受損。當一個或多個以下事件對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造成減少時，該金融資產的信用受損。

一個金融資產的信用受損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測數據：

- 內部信用評級為損失級；或
- 借款人希望債權人因金融困難做成經濟上或合約上的讓步，但債權人通常難以接受此讓步；或
- 發債人有顯著的金融困難；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重組；或
- 因金融困難，該金融資產不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

通常，由於借款人狀況惡化而重新談判的金融資產通常被視為信用減值，除非有證據表明無法獲得合同現金流的風險已大幅降低，並且沒有其他減值跡象。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對信用受損資產的評估 (續)

在評估一項主權債務投資是否有信用損失時，本集團考慮以下因素：

- 債券收益率所反映的市場對信用度的評估；
- 評級機構對信用度的評估；
- 該國家進入資本市場發行新債的能力；
- 債務重組的概率，通過自願或強制債務豁免導致持有人遭受損失；以及
- 作為「最後貸款人」向該國提供必要支持的現有國際支持機制，以及反映在公開聲明中的政府和機構使用這些機制的意圖，包括評估這些機制的深度，以及無論政治意圖如何，是否有能力滿足所需標準。

當交易方未能在合同到期後 90 天內支付合同款項時，該金融資產被視為信用受損。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修訂條款的金融資產

一個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可能被修訂，包括市場情況改變和其他當前或可能的不與借款人信用惡化相關的因素。一個現有的金融資產的條款被修訂時，其可被終止確認，並以重新商定的條款以公允價值加符合附註 1(g)中列出的會計政策的交易費用來確認一個新的金融資產。新的金融資產屬於階段一（假設其在修訂日沒有信用受損）。

當一個修訂的金融資產沒有被終止確認，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取決於比較以下兩點：

- 其於報告日基於修訂後條款的內部信用評級；以及
- 其基於初始確認時原始條款下的內部信用評級。

信用質量分析

下表主要列出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及應收金融租賃款賬面淨值的信用質量分析，但沒有考慮到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賬面淨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823,463,099	5,119,770	203,270	828,786,139
<u>攤餘成本</u>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99,326,869	11,846,047	987,617	112,160,533
應收金融租賃款	43,064,883	1,477,269	361,465	44,903,617
	<u>965,854,851</u>	<u>18,443,086</u>	<u>1,552,352</u>	<u>985,850,289</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信用質量分析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賬面淨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610,608,351	2,182,040	172,677	612,963,068
攤餘成本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15,147,201	8,587,261	1,589,736	125,324,198
應收金融租賃款	51,664,386	1,337,843	386,495	53,388,724
	<u>777,419,938</u>	<u>12,107,144</u>	<u>2,148,908</u>	<u>791,675,990</u>

評估減值的輸入值、假設和技術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模型涉及的參數和假設描述如下：

對於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者未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分別提供整個期限或 12 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是對風險敞口（「EAD」）、違約概率（「PD」）和違約損失率（「LGD」）的乘積進行折現的結果。

EAD： EAD 是基於在違約時，本集團在未來 12 個月內或在剩餘期限內預期被虧欠的金額。

PD： PD 代表借款人在未來 12 個月內或在債務的剩餘期限內違約的可能性，這取決於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或被評估為上述的信用受損。每個內部信用評級的 PD 由集團的信用評級中心確定，並每年審查。

LGD： LGD 代表本集團對違約風險的損失範圍的預期。LGD 因金融資產的類型、交易對手的類型、賠款的優先權和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支持的可用性而不同。LGD 以 EAD 的每單位風險的損失百分比表示。本集團在確定 LGD 時考慮了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和穆迪的出版物，並根據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和本集團的經驗研究進行調整。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用於估計減值的輸入、假設和技術 (續)

下表列出了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按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的信用質量資訊：

內部信用 評級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額			總額 千元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AA+及以上	642,336,398	-	-	642,336,398
AA	2,922,149	-	-	2,922,149
AA-	3,126,028	-	-	3,126,028
A+	20,190,191	-	-	20,190,191
A	23,655,160	-	-	23,655,160
A-	68,647,080	-	-	68,647,080
BBB+	28,630,350	-	-	28,630,350
BBB	51,834,149	-	-	51,834,149
BBB-	20,121,648	-	-	20,121,648
BB+及以下	61,471,861	17,227,069	7,036,621	85,735,551
	922,935,014	17,227,069	7,036,621	947,198,704

內部信用 評級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額			總額 千元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AA+及以上	475,410,746	-	-	475,410,746
AA	3,174,409	-	-	3,174,409
AA-	2,267,536	-	-	2,267,536
A+	16,761,075	-	-	16,761,075
A	21,123,018	-	-	21,123,018
A-	48,230,593	-	-	48,230,593
BBB+	18,716,557	-	-	18,716,557
BBB	42,734,957	-	-	42,734,957
BBB-	20,358,278	-	-	20,358,278
BB+及以下	77,183,106	10,960,013	6,926,838	95,069,957
	725,960,275	10,960,013	6,926,838	743,847,126

本集團考慮到歷史違約率，根據宏觀經濟前瞻性數據，對違約概率進行調整。本年度對於估計調整的技術和假設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前瞻性資訊的考慮

本集團在評估一項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以及計量預期信用減值損失時，都考慮了前瞻性資訊。在考慮前瞻性資訊時，外部資訊包括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政府機構和貨幣當局公佈的經濟數據和預測。

損失準備

下表顯示了按金融工具類別劃分的信用風險敞口和損失準備從期初餘額到期末餘額的調節情況。由於信用風險變化而進行的轉移是根據附註1(g)中的會計政策確定的。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總計 千元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u>				
<u>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u>				
2023年1月1日的餘額	161,201	88,873	205,918	455,992
轉移到第二階段	(8,055)	67,361	(59,306)	-
轉移到第三階段	-	(20,851)	20,851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9,804	(29,631)	583,856	564,029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100,116	-	-	100,116
匯率變動的影響	(9,611)	(9,846)	(340)	(19,797)
2023年12月31日的餘額	253,455	95,906	750,979	1,100,340
轉移到第二階段	(26,867)	26,867	-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49,550)	162,296	348,536	461,282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77,110	-	-	77,11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412)	(3,427)	14,047	(11,792)
2024年12月31日的餘額	231,736	281,642	1,113,562	1,626,940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損失準備 (續)

	階段一 千元	階段二 千元	階段三 千元	總計 千元
<u>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u>				
2023年1月1日的餘額	189,271	138,180	4,307,369	4,634,820
轉移到第二階段	(1,631)	189,734	(188,103)	-
轉移到第三階段	-	(120,153)	120,153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4,872)	(1,899)	1,035,651	1,028,880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44,608	-	-	44,608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核銷	-	-	(156,901)	(156,90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653)	(15,150)	46,256	8,453
2023年12月31日的餘額	204,723	190,712	5,164,425	5,559,860
轉移到第二階段	(25,655)	25,655	-	-
轉移到第三階段	-	(15,643)	15,643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60,783)	62,340	762,789	764,346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29,350	-	-	29,350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核銷	-	-	(61,820)	(61,82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589)	(1,812)	(35,303)	(39,704)
2024年12月31日的餘額	145,046	261,252	5,845,734	6,252,032
<u>應收融資租賃</u>				
2023年1月1日的餘額	1,217,694	244,180	1,687,281	3,149,155
轉移到第二階段	(5,600)	34,551	(28,951)	-
轉移到第三階段	-	(2,821)	2,821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602,118)	(7,440)	(53,803)	(663,361)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636,184	-	-	636,18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920)	(3,490)	(24,113)	(44,523)
2023年12月31日的餘額	1,229,240	264,980	1,583,235	3,077,455
轉移到第二階段	(24,820)	24,820	-	-
轉移到第三階段	-	(247)	247	-
損失準備的重新計量／(轉回)	(517,050)	2,171	(93,802)	(608,681)
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324,901	-	-	324,901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核銷	-	-	(373,028)	(373,028)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885)	(5,705)	(32,402)	(60,992)
2024年12月31日的餘額	989,386	286,019	1,084,250	2,359,655

於2024年12月31日，來自保險合同的最大信用風險為4,264,246,000元（2023年12月31日：4,169,536,000元），主要與本集團已提供服務的應收保費有關。來自再保險合同的最大信用風險為826,694,000元（2023年12月31日：753,401,000元），主要與本集團應收分保賬款有關。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i)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須滿足其現金資源的每日調用，尤其是其人壽保險合同、財產保險合同及再保險合同產生的賠款費用，因此存在現金不足以償還到期負債的風險。

本集團透過制定流動資金管理的政策及一般策略管理該風險，以確保本集團滿足正常情況下的財務需求及備存充裕的高質素流動資產，以應對可能產生的流動資金危機。

除流動資金管理及監管遵從外，本集團致力於留存適度的流動資金緩衝額作為應對意料之外的大筆資金需求的安全措施，以及制定應急計劃以應付公司的特定危機。

金融工具

下表詳細列出了金融工具的剩餘合同義務，這些義務以商定的償還期為基礎，但投資合約負債除外，因為行使所有退保和轉讓選擇權將導致所有投資合同在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所以投資合約負債以預期到期日為基礎。

	於2024年12月31日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元	賬面值 千元
	少於一年 千元	一年至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金融資產					
法定存款	1,506,335	5,262,032	-	6,768,367	6,430,618
金融投資	346,510,841	250,530,056	1,315,547,238	1,912,588,135	1,442,316,529
買入返售證券	2,005,810	-	-	2,005,810	2,005,621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12,476	-	-	1,312,476	1,312,476
應收金融租賃款	16,947,957	28,459,367	5,791,307	51,198,631	44,903,617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9,454,164	49,387,316	7,570,918	66,412,398	61,893,0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8,582	-	-	44,388,582	44,388,582
	422,126,165	333,638,771	1,328,909,463	2,084,674,399	1,603,250,522
金融負債：					
需付息票據	605,267	3,897,362	9,335,404	13,838,033	10,813,422
銀行貸款	58,030,095	13,350,538	997,446	72,378,079	69,872,231
租賃負債	706,837	895,270	41,146	1,643,253	1,437,899
投資合約負債	17,358,602	1,622,359	1,956,494	20,937,455	20,379,713
賣出回購證券	46,688,677	-	-	46,688,677	46,683,213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22,146	-	-	22,146	22,146
	123,411,624	19,765,529	12,330,490	155,507,643	149,208,624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f) 財務風險 (續)

(iii) 流動性風險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元	賬面值 千元
	少於一年 千元	一年至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金融資產					
法定存款	2,927,209	3,544,096	-	6,471,305	6,126,504
金融投資	268,658,977	173,968,381	983,313,925	1,425,941,283	1,223,909,861
買入返售證券	7,108,241	-	-	7,108,241	7,108,241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13,246	-	-	1,313,246	1,313,246
應收金融租賃款	19,498,605	35,585,191	6,673,306	61,757,102	53,388,724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7,663,410	40,018,643	-	47,682,053	46,588,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554,402	-	-	42,554,402	42,554,402
	<u>349,724,090</u>	<u>253,116,311</u>	<u>989,987,231</u>	<u>1,592,827,632</u>	<u>1,380,989,086</u>
金融負債：					
需付息票據	5,406,466	4,241,548	23,921,839	33,569,853	28,606,595
銀行貸款	47,705,048	25,637,924	1,512,480	74,855,452	71,176,964
租賃負債	771,972	1,091,307	83,629	1,946,908	1,646,685
投資合約負債	2,598,490	1,902,013	2,133,334	6,633,837	6,030,767
賣出回購證券	29,335,735	-	-	29,335,735	29,316,187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16,639	-	-	16,639	16,639
	<u>85,834,350</u>	<u>32,872,792</u>	<u>27,651,282</u>	<u>146,358,424</u>	<u>136,793,837</u>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下表提供了本集團保險和再保險合同的到期日分析，反映了淨現金流預計發生的日期。

	於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千元
	少於一年 千元	一到二年 千元	二到三年 千元	三到四年 千元	四到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保險合同	80,978,854	50,044,159	27,705,628	19,695,828	14,067,444	956,086,971	1,148,578,884
再保險合同	(4,595,691)	(1,160,848)	(525,880)	(259,449)	(61,078)	(584,937)	(7,187,883)
合計	<u>76,383,163</u>	<u>48,883,311</u>	<u>27,179,748</u>	<u>19,436,379</u>	<u>14,006,366</u>	<u>955,502,034</u>	<u>1,141,391,001</u>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千元
	少於一年 千元	一到二年 千元	二到三年 千元	三到四年 千元	四到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保險合同	35,951,905	33,243,708	30,105,817	19,397,011	8,601,207	774,116,741	901,416,389
再保險合同	(3,408,011)	(790,125)	(163,165)	(131,628)	(54,510)	(374,293)	(4,921,732)
合計	<u>32,543,894</u>	<u>32,453,583</u>	<u>29,942,652</u>	<u>19,265,383</u>	<u>8,546,697</u>	<u>773,742,448</u>	<u>896,494,657</u>

於2024年12月31日於應要求時支付的保險合同金額為908,077,668,000元(2023年：844,238,425,000元)。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人壽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及再保險業務，其業務皆透過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是確保從事人壽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及再保險業務之公司將可符合業務經營相關司法權區之法定償付能力規定。各受監管保險附屬公司的法定償付能力要求乃載於各司法管轄區的償付能力規定內。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策略亦致力為未來業務擴展機會維持充裕資金。本集團之整體資本管理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本集團之資本包括122,407,450,000元(2023年:132,595,654,000元)的總權益，10,813,422,000元(2023年:28,606,595,000元)的需付息票據及69,872,231,000元(2023年:71,176,964,000元)的銀行貸款。本集團整年皆符合各償付能力之要求。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估計未決賠款準備的關鍵假設為最終賠款支出。最終賠款支出的百分比變動單獨導致未決賠款準備產生相似的百分比變動。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財險之未扣除再保險毛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	2021	意外年度 2022	2023	2024	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估計累計賠款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16,751,106	22,464,501	18,799,939	21,469,826	21,748,467	
一年後	16,910,608	20,642,130	17,850,049	21,192,151		
兩年後	15,447,852	20,265,854	17,480,723			
三年後	15,212,939	19,824,842				
四年後	14,865,089					
估計累計賠款	14,865,089	19,824,842	17,480,723	21,192,151	21,748,467	95,111,272
迄今累計付款	(14,748,839)	(19,521,686)	(16,676,189)	(18,686,193)	(14,453,422)	(84,086,329)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116,250	303,156	804,534	2,505,958	7,295,045	11,024,943
於2019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395,289
						747,278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12,167,51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2020	意外年度 2021	2022	2023	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估計累計賠款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13,840,929	16,751,106	22,464,501	18,799,939	21,469,826	
一年後	14,384,248	16,910,608	20,642,130	17,850,049		
兩年後	14,997,157	15,447,852	20,265,854			
三年後	13,727,838	15,212,939				
四年後	13,550,268					
估計累計賠款	13,550,268	15,212,939	20,265,854	17,850,049	21,469,826	88,348,936
迄今累計付款	(13,440,026)	(14,924,232)	(19,482,631)	(15,607,596)	(14,337,873)	(77,792,358)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110,242	288,707	783,223	2,242,453	7,131,953	10,556,578
於2018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371,311
						611,830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11,539,719</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續)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財險之減去再保險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	2021	意外年度		2024	總額
	千元	千元	2022	2023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14,429,907	21,422,187	16,980,007	18,853,533	20,155,884	
一年後	15,108,821	19,206,770	16,262,426	18,591,868		
兩年後	13,699,894	18,872,298	15,964,842			
三年後	13,493,478	18,448,567				
四年後	13,188,987					
估計累計賠款	13,188,987	18,448,567	15,964,842	18,591,868	20,155,884	86,350,148
迄今累計付款	(13,118,187)	(18,245,994)	(15,393,633)	(16,642,556)	(18,682,697)	(82,083,067)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70,800	202,573	571,209	1,949,312	1,473,187	4,267,081
於2019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352,416 724,791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5,344,28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2020	意外年度		2023	總額
	千元	千元	2021	2022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12,014,214	14,429,907	21,422,187	16,980,007	18,853,533	
一年後	12,536,167	15,108,821	19,206,770	16,262,426		
兩年後	13,178,036	13,699,894	18,872,298			
三年後	12,089,719	13,493,478				
四年後	11,924,442					
估計累計賠款	11,924,442	13,493,478	18,872,298	16,262,426	18,853,533	79,406,177
迄今累計付款	(11,843,429)	(13,304,847)	(18,256,815)	(14,473,565)	(17,586,504)	(75,465,160)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81,013	188,631	615,483	1,788,861	1,267,029	3,941,017
於2018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204,848 600,853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4,746,718</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續)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香港之未扣除再保險毛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意外年度					總額 千元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2024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3,313,226	2,000,212	1,704,367	2,182,421	2,187,876	
一年後	2,788,840	2,418,863	1,624,919	2,082,241		
兩年後	2,890,595	2,643,184	1,510,701			
三年後	2,733,571	2,543,923				
四年後	2,697,720					
估計累計賠款	2,697,720	2,543,923	1,510,701	2,082,241	2,187,876	11,022,461
迄今累計付款	(2,314,063)	(2,243,318)	(1,015,555)	(950,123)	(400,338)	(6,923,397)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383,657	300,605	495,146	1,132,118	1,787,538	4,099,064
於2019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203,827 88,807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4,391,69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意外年度					總額 千元
	2019 千元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2,436,736	3,313,226	2,000,212	1,704,367	2,182,421	
一年後	2,551,768	2,788,840	2,418,863	1,624,919		
兩年後	2,736,255	2,890,595	2,643,184			
三年後	2,614,103	2,733,571				
四年後	2,578,242					
估計累計賠款	2,578,242	2,733,571	2,643,184	1,624,919	2,182,421	11,762,337
迄今累計付款	(2,340,532)	(2,189,493)	(2,021,341)	(742,882)	(506,664)	(7,800,912)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237,710	544,078	621,843	882,037	1,675,757	3,961,425
於2018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230,235 26,080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4,217,740</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續)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香港之減去再保險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	2021	意外年度		2024	總額
	千元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千元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2,209,168	1,472,554	1,191,724	1,451,637	1,662,944	
一年後	2,028,493	1,837,914	1,199,215	1,508,201		
兩年後	2,166,915	2,090,523	1,184,875			
三年後	2,109,286	2,054,617				
四年後	2,078,593					
估計累計賠款	2,078,593	2,054,617	1,184,875	1,508,201	1,662,944	8,489,230
迄今累計付款	(1,983,933)	(1,882,909)	(839,586)	(793,010)	(359,910)	(5,859,348)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94,660	171,708	345,289	715,191	1,303,034	2,629,882
於2019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12,884 (46,904)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2,695,862</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2020	意外年度		2023	總額
	千元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千元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意外年度年結時	1,796,205	2,209,168	1,472,554	1,191,724	1,451,637	
一年後	1,866,380	2,028,493	1,837,914	1,199,215		
兩年後	2,069,577	2,166,915	2,090,523			
三年後	2,096,259	2,109,286				
四年後	2,077,458					
估計累計賠款	2,077,458	2,109,286	2,090,523	1,199,215	1,451,637	8,928,119
迄今累計付款	(1,958,588)	(1,945,202)	(1,766,314)	(621,911)	(453,778)	(6,745,793)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118,870	164,084	324,209	577,304	997,859	2,182,326
於2018年意外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08,824 (137,556)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2,153,594</u>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續)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再保險之未扣除再保險毛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保年度					總額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2024 千元	
估計累計賠款						
於承保年度年結時	2,933,936	3,550,847	3,389,456	3,514,588	2,965,882	
一年後	6,119,368	7,323,214	7,572,722	7,257,470		
兩年後	6,538,672	7,857,458	7,907,217			
三年後	6,702,160	7,990,314				
四年後	6,827,577					
估計累計賠款	6,827,577	7,990,314	7,907,217	7,257,470	2,965,882	32,948,460
迄今累計付款	(5,752,783)	(6,234,201)	(5,653,114)	(3,452,105)	(361,191)	(21,453,394)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1,074,794	1,756,113	2,254,103	3,805,365	2,604,691	11,495,066
於2019年承保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827,691
						2,508,170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15,830,927

註：上述數額不包括人壽再保險業務之賠款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保年度					總額
	2019 千元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估計累計賠款						
於承保年度年結時	2,917,941	2,933,936	3,550,847	3,389,456	3,514,588	
一年後	6,460,757	6,119,368	7,323,214	7,572,722		
兩年後	6,917,786	6,538,672	7,857,458			
三年後	6,667,620	6,702,160				
四年後	6,768,803					
估計累計賠款	6,768,803	6,702,160	7,857,458	7,572,722	3,514,588	32,415,731
迄今累計付款	(5,990,362)	(5,393,938)	(5,272,589)	(3,778,901)	(551,364)	(20,987,154)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778,441	1,308,222	2,584,869	3,793,821	2,963,224	11,428,577
於2018年承保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466,438
						1,525,599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14,420,614

註：上述數額不包括人壽再保險業務之賠款負債。

2 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h) 賠款發展 (續)

賠款發展分析—太平再保險之減去再保險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保年度					總額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2024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承保年度年結時	2,629,139	3,116,088	3,085,920	3,208,951	2,487,841	
一年後	5,363,057	6,310,386	7,031,943	6,718,202		
兩年後	5,666,038	6,756,385	7,336,662			
三年後	5,829,110	6,881,024				
四年後	5,939,073					
估計累計賠款	5,939,073	6,881,024	7,336,662	6,718,202	2,487,841	29,362,802
迄今累計付款	(5,071,687)	(5,444,022)	(5,287,053)	(3,206,940)	(308,502)	(19,318,204)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867,386	1,437,002	2,049,609	3,511,262	2,179,339	10,044,598
於2019年承保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525,499
						1,692,574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13,262,671</u>

註：上述數額不包括人壽再保險業務之賠款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保年度					總額
	2019 千元	2020 千元	2021 千元	2022 千元	2023 千元	
<i>估計累計賠款</i>						
於承保年度年結時	2,497,108	2,629,139	3,116,088	3,085,920	3,208,951	
一年後	5,438,086	5,363,057	6,310,386	7,031,943		
兩年後	5,823,648	5,666,038	6,756,385			
三年後	5,623,921	5,829,110				
四年後	5,709,471					
估計累計賠款	5,709,471	5,829,110	6,756,385	7,031,943	3,208,951	28,535,860
迄今累計付款	(5,116,344)	(4,778,521)	(4,687,797)	(3,574,693)	(494,985)	(18,652,340)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593,127	1,050,589	2,068,588	3,457,250	2,713,966	9,883,520
於2018年承保年度及以前的負債 折現率及其他變動影響						1,241,801
						700,595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總負債						<u>11,825,916</u>

註：上述數額不包括人壽再保險業務之賠款負債。

3 營運分部

本集團主要由各項業務組成。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資料，亦按此基準編製及呈報。因此，本集團營運分部的詳情載列如下：

- 人壽保險業務；
- 境內財產保險業務；
- 境外財產保險業務；
- 再保險業務；及
- 其他業務，包括資產管理業務、保險中介業務、金融租賃、物業投資業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

有關上述分部的資料列報如下。

管理層透過監控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營運業績以評估分部表現。

3 營運分部 (續)

(a) 2024年分部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其他業務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保險服務收入	64,453,922	33,145,981	5,951,461	8,629,670	-	(913,275)	111,267,759
保險服務費用	(44,175,096)	(31,913,596)	(3,989,485)	(7,419,955)	-	1,065,496	(86,432,636)
持有的再保合同淨費用	(595,453)	(603,552)	(1,346,738)	(625,239)	-	359,953	(2,811,029)
保險服務業績	19,683,373	628,833	615,238	584,476	-	512,174	22,024,094
利息收益	35,706,045	859,181	414,763	1,628,053	619,719	1,011,989	40,239,750
其他投資回報	23,519,916	532,808	108,530	357,319	265,991	186,364	24,970,928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91,225)	5,597	(9,449)	(325,572)	(8,497)	(2,942)	(1,332,08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3,220,514	(24,197)	-	-	3,830	(535,462)	2,664,685
投資回報	61,455,250	1,373,389	513,844	1,659,800	881,043	659,949	66,543,275
承保財務費用	(59,179,158)	(766,117)	(282,894)	(858,705)	-	51,862	(61,035,012)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104,185	132,916	139,512	65,343	-	(53,997)	387,959
投資合約負債變動淨額	(94,037)	-	-	28,988	-	-	(65,049)
淨投資業績	2,286,240	740,188	370,462	895,426	881,043	657,814	5,831,173
其他收益	545,980	68,829	(55,428)	(214,741)	8,667,901	(4,365,332)	4,647,209
其他行政費用	(3,053,157)	(355,268)	(457,715)	(127,570)	(6,408,962)	3,485,273	(6,917,399)
其他財務費用	(490,433)	(150,136)	(33,247)	(60,652)	(2,960,003)	237,093	(3,457,378)
除稅前溢利	18,972,003	932,446	439,310	1,076,939	179,979	527,022	22,127,699
稅項支出	(8,467,175)	(128,132)	(71,728)	(119,572)	(546,898)	3,642	(9,329,863)
除稅後溢利	10,504,828	804,314	367,582	957,367	(366,919)	530,664	12,797,836
非控股股東權益							(4,366,22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431,613

分部收入（包括保險服務收入和投資回報）及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收入及溢利／（虧損），此乃向董事會呈報之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3 營運分部 (續)

(b) 2024年分部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其他業務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法定存款	3,755,681	2,047,675	113,484	511,063	2,715	-	6,430,618
固定資產							
—物業及設備	4,666,102	1,011,492	538,504	40,417	28,824,554	4,790,285	39,871,354
—投資物業	4,323,867	495,540	3,028,080	216,680	21,106,713	(6,341,772)	22,829,108
—租賃使用權資產	1,591,076	456,965	31,216	113,247	4,744,313	(673,317)	6,263,500
商譽	-	-	-	-	48,940	303,647	352,587
無形資產	-	-	-	-	-	261,408	261,408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42,744,173	2,628,583	-	-	2,302,391	(18,756,474)	28,918,673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10,273,034	9,340,208	877,780	6,741,950	5,145,303	17,595,241	449,973,516
—以攤餘成本計量	79,667,760	6,178,089	3,739,559	14,837,112	2,611,903	5,126,110	112,160,5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804,269,589	8,405,047	3,094,279	11,293,782	1,723,442	-	828,786,1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44,676,991	3,058,342	277,062	709,753	2,891,179	(216,986)	51,396,341
保險合同資產	33,984	803,581	5,650	42,025	-	(14,258)	870,982
再保合同資產	3,189,856	2,247,383	3,866,356	1,624,693	-	(134,720)	10,793,568
應收金融租賃款	-	-	-	-	44,903,617	-	44,903,617
現金及銀行存款	76,542,707	7,529,748	2,291,193	6,143,707	6,641,960	7,132,346	106,281,661
其他分部資產	17,395,764	2,016,608	1,209,435	2,502,769	6,138,159	(5,014,326)	24,248,409
分部資產	1,493,130,584	46,219,261	19,072,598	44,777,198	127,085,189	4,057,184	1,734,342,014
保險合同負債	1,351,402,090	25,084,100	8,698,259	28,690,438	-	(464,506)	1,413,410,381
再保合同負債	48,620	48,698	48,222	10,376	-	(62,834)	93,082
投資合約負債	19,048,583	-	145,744	1,185,386	-	-	20,379,713
需付息票據	3,752,211	3,248,845	-	1,449,066	2,363,300	-	10,813,422
銀行貸款	-	-	-	-	69,872,231	-	69,872,231
租賃負債	1,441,913	400,793	29,488	118,226	151,247	(703,768)	1,437,899
賣出回購證券	35,381,086	2,149,347	556,820	392,351	264,547	7,939,062	46,683,213
其他分部負債	25,461,857	4,825,772	1,357,485	808,032	15,258,978	1,532,499	49,244,623
分部負債	1,436,536,360	35,757,555	10,836,018	32,653,875	87,910,303	8,240,453	1,611,934,564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336,556)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87,070,894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指各分部資產／負債，此乃向董事會呈報之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3 營運分部 (續)

(c) 2023年分部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其他業務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保險服務收入	61,575,461	32,404,439	5,560,722	9,418,499	-	(1,470,275)	107,488,846
保險服務費用	(44,636,601)	(31,102,546)	(3,994,124)	(8,541,655)	-	2,019,543	(86,255,383)
持有的再保合同淨費用	(319,462)	(776,446)	(988,563)	(588,464)	-	(29,271)	(2,702,206)
保險服務業績	16,619,398	525,447	578,035	288,380	-	519,997	18,531,257
利息收益	32,084,379	824,798	359,882	1,651,304	709,533	86,985	35,716,881
其他投資回報	(314,263)	(406,657)	42,488	(307,839)	1,150,942	(415,375)	(250,704)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670,011)	8,316	(12,759)	(608,859)	544,410	1,270	(1,737,63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288,814)	(27,004)	-	-	14,393	138,739	(162,686)
投資回報	29,811,291	399,453	389,611	734,606	2,419,278	(188,381)	33,565,858
承保財務費用	(34,499,052)	(668,099)	(146,356)	(762,128)	-	63,411	(36,012,224)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112,139	81,483	54,684	40,820	-	(36,157)	252,969
投資合約負債變動淨額	(44,680)	-	-	(17,309)	-	417,238	355,249
淨投資業績	(4,620,302)	(187,163)	297,939	(4,011)	2,419,278	256,111	(1,838,148)
其他收益	1,680,517	88,915	5,855	315,780	8,389,153	(4,740,170)	5,740,050
其他行政費用	(3,095,390)	(272,592)	(381,198)	(140,588)	(6,222,939)	3,101,367	(7,011,340)
其他財務費用	(788,526)	(158,935)	(30,723)	(50,425)	(2,989,061)	253,918	(3,763,752)
除稅前溢利	9,795,697	(4,328)	469,908	409,136	1,596,431	(608,777)	11,658,067
稅項抵免/(支出)	(380,929)	90,721	(83,503)	(76,093)	(856,435)	(74,887)	(1,381,126)
除稅後溢利	9,414,768	86,393	386,405	333,043	739,996	(683,664)	10,276,941
非控股股東權益							(4,087,17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189,764

分部收入（包括保險服務收入和投資回報）及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收入及溢利／（虧損），此乃向董事會呈報之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3 營運分部 (續)

(d) 2023年分部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其他業務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法定存款	3,639,418	1,600,053	404,423	478,889	3,721	-	6,126,504
固定資產							
—物業及設備	4,724,533	1,074,680	490,334	48,904	23,340,098	5,109,196	34,787,745
—投資物業	4,717,052	520,426	3,121,443	227,100	22,868,205	(6,768,304)	24,685,922
—租賃使用權資產	1,871,076	524,755	15,024	76,628	4,993,692	(752,170)	6,729,005
商譽	-	-	-	-	50,011	303,647	353,658
無形資產	-	-	-	-	-	261,408	261,408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41,519,953	2,526,489	-	-	2,617,047	(18,788,638)	27,874,851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15,154,030	11,597,179	1,579,219	7,582,328	4,672,719	19,902,181	460,487,656
—以攤餘成本計量	94,826,084	6,703,729	3,292,967	16,881,775	2,614,669	1,004,974	125,324,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591,183,915	6,397,005	2,436,727	11,486,330	1,459,091	-	612,963,0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9,593,103	1,756,576	396,578	771,097	2,820,026	(202,441)	25,134,939
保險合同資產	542,755	754,511	56,485	104,543	-	(6,627)	1,451,667
再保合同資產	4,217,837	2,091,551	4,063,686	1,787,072	-	(865,087)	11,295,059
應收金融租賃款	-	-	-	-	53,388,724	-	53,388,724
現金及銀行存款	55,303,251	4,976,522	2,039,117	5,367,055	17,123,883	4,332,682	89,142,510
其他分部資產	18,583,768	2,565,952	1,182,166	3,369,943	5,441,725	(1,652,980)	29,490,574
分部資產	1,255,876,775	43,089,428	19,078,169	48,181,664	141,393,611	1,877,841	1,509,497,488
保險合同負債	1,132,463,075	23,795,758	9,042,936	31,644,686	-	(405,327)	1,196,541,128
再保合同負債	44,378	186,875	17,487	42,318	-	(157,323)	133,735
投資合約負債	3,835,037	-	146,534	2,049,196	-	-	6,030,767
需付息票據	16,917,168	3,325,618	-	1,480,759	6,883,050	-	28,606,595
銀行貸款	-	-	-	-	75,544,406	(4,367,442)	71,176,964
租賃負債	1,723,179	463,175	15,445	80,658	169,409	(805,181)	1,646,685
賣出回購證券	15,828,525	717,617	526,976	400,581	57,861	11,784,627	29,316,187
其他分部負債	23,297,526	5,381,967	1,068,071	1,352,876	11,496,384	852,949	43,449,773
分部負債	1,194,108,888	33,871,010	10,817,449	37,051,074	94,151,110	6,902,303	1,376,901,834
非控股股東權益							(37,616,020)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94,979,634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指各分部資產／負債，此乃向董事會呈報之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3 營運分部 (續)

地區分佈：

本集團約92% (2023：92%) 的總收入來自於中國內地的業務。

下表詳列本集團按資產地區分佈之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中國香港及 中國澳門 千元	中國內地 千元	世界 其他地區 千元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遞延稅 項資產、有關保險合約之權利 益除外)	12,274,884	56,611,361	691,712	69,577,957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中國香港及 中國澳門 千元	中國內地 千元	世界 其他地區 千元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遞延稅 項資產、有關保險合約之權利 益除外)	12,550,258	53,557,692	709,788	66,817,738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客戶為本集團保險服務收入帶來逾10%之貢獻。

4 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財務業績

(a) 保險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承保直接人壽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及各類再保險業務。下表呈現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險服務收入構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與未到期責任負債變動相關的金額						
- 合同服務邊際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17,449,254	52,228	92,541	1,285,797	(106,951)	18,772,869
-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1,727,498	52,541	43,480	548,469	(27,337)	2,344,651
- 預計當期發生的保險服務費用	14,805,544	875,682	190,522	6,037,910	(370,783)	21,538,875
- 與當期或過去服務相關的保費經驗調整	-	(17,866)	45,796	427,759	(27,470)	428,219
保險獲取現金流的攤銷	17,034,762	453,883	48,314	329,735	(15,639)	17,851,055
	51,017,058	1,416,468	420,653	8,629,670	(548,180)	60,935,669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13,436,864	31,729,513	5,530,808	-	(365,095)	50,332,090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64,453,922	33,145,981	5,951,461	8,629,670	(913,275)	111,267,75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壽保險 千元	境內 財產保險 千元	境外 財產保險 千元	再保險 千元	內部對銷 及調整 千元	總額 千元
不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與未到期責任負債變動相關的金額						
- 合同服務邊際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17,465,871	50,189	24,486	1,535,259	(152,517)	18,923,288
-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614,692	43,828	23,473	481,899	(62,529)	1,101,363
- 預計當期發生的保險服務費用	12,438,977	730,474	130,161	6,287,077	(757,232)	18,829,457
- 與當期或過去服務相關的保費經驗調整	-	(10,693)	26,116	800,427	(49,119)	766,731
保險獲取現金流的攤銷	16,491,455	378,050	37,553	313,837	(12,949)	17,207,946
	47,010,995	1,191,848	241,789	9,418,499	(1,034,346)	56,828,785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14,564,466	31,212,591	5,318,933	-	(435,929)	50,660,061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61,575,461	32,404,439	5,560,722	9,418,499	(1,470,275)	107,488,846

4 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財務業績 (續)

(b) 投資回報和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下表分析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計入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回報和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元	千元
(i) 投資回報		
利息收益	40,239,750	35,716,881
股息收入	6,569,250	8,552,940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淨額	862,100	817,228
已實現投資虧損淨額	(5,247,846)	(23,715,368)
未實現投資收益淨額	22,787,424	14,094,496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332,088)	(1,737,63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2,664,685	(162,686)
在損益中確認的投資回報總額	66,543,275	33,565,858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投資回報金額	83,950,749	29,633,711
投資回報總額	150,494,024	63,199,569
(ii) 來自保險合同的淨財務收入／(費用)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	(53,603,209)	(25,864,279)
保險合同計息	(26,084,919)	(21,003,932)
利率和其他財務假設變化	(88,163,536)	(33,243,187)
淨匯兌收益／(虧損)	23,426	(59,005)
來自保險合同的淨財務費用總額	(167,828,238)	(80,170,403)
表示為：		
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61,035,012)	(36,012,224)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	(106,793,226)	(44,158,179)
合計	(167,828,238)	(80,170,403)
(iii) 來自再保險合同的淨財務收入		
再保險合同計息	328,216	243,403
利率和其他財務假設變化	74,102	124,621
淨匯兌收益	25,404	2,889
來自再保險合同的淨財務收入總額	427,722	370,913
表示為：		
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387,959	252,969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	39,763	117,944
合計	427,722	370,913
(iv) 投資合約負債變動淨額		
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65,049)	355,249

5 利息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5,014,227	5,682,1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投資	22,801,357	18,850,088
買入返售證券利息收入	100,981	397,952
賣出回購證券利息費用	(806,295)	(932,083)
銀行存款及其他	2,954,223	3,562,383
	30,064,493	27,560,492
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0,175,257	8,156,389
	40,239,750	35,716,881

6 其他投資回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股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	2,878,823	5,322,364
－投資基金	1,202,754	1,625,3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證券	2,487,673	1,605,196
	6,569,250	8,552,940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淨額	862,100	817,228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上市	(8,165)	33,041
非上市	528,612	204,5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		
上市	(9,188,078)	(21,878,506)
非上市	734,768	835,017
－投資基金		
上市	(5,670)	(8,592)
非上市	(1,827,741)	(2,054,49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上市	(547,107)	(422,818)
非上市	24,22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上市	54,335	(770,058)
非上市	5,020,602	327,666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	-	(17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收益	48,320	-
－其他已實現淨收益／（虧損）	(81,948)	18,983
	(5,247,846)	(23,715,368)
未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上市	683,012	437,942
非上市	7,689,091	2,607,7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		
上市	14,623,820	11,151,114
非上市	870,857	(337,485)
－投資基金		
上市	386,019	(537,198)
非上市	2,776,367	1,887,264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778,581)	(427,421)
－於聯營公司權益減值確認	(3,463,161)	(687,508)
	22,787,424	14,094,496
	24,970,928	(250,704)

7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已確認的減值損失：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793,696)	(1,073,48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538,392)	(664,145)
	(1,332,088)	(1,737,633)

8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應收金融租賃利息	2,145,149	2,139,129
提供養老保險管理服務收入	968,696	806,400
提供資產管理及證券經紀服務收入	492,931	647,304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948,519	1,253,785
提供顧問服務收入	115,652	119,467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137,830	132,409
提供代理及保險中介服務收入	373,460	521,031
出售存貨收入	1,472	91,031
政府補貼	239,618	199,747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淨額	(46,904)	(3,622)
匯兌虧損淨額	(943,115)	(113,852)
物業及設備減值確認	(30,077)	(23,910)
商譽減值確認	-	(364,870)
應收金融租賃款減值沖回	283,780	27,177
其他資產減值確認	(645,797)	(258,137)
其他	605,995	566,961
	4,647,209	5,740,050

9 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賠付及保單費用	43,706,566	45,084,972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	20,462,870	18,203,773
員工成本	15,917,204	14,813,573
折舊和攤銷	3,185,495	3,328,656
稅金及附加費用	731,097	624,208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費用	1,841,148	1,945,005
其他費用	5,496,533	5,101,915
	91,340,913	89,102,102
歸屬於本年保險獲取現金流	(28,452,687)	(26,253,869)
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	30,461,809	30,418,490
	93,350,035	93,266,723
表示為:		
保險服務費用	86,432,636	86,255,383
其他行政費用	6,917,399	7,011,340
	93,350,035	93,266,723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a) 其他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2,663,193	2,692,540
需付息票據利息	729,509	999,198
租賃負債利息	64,676	72,014
	3,457,378	3,763,752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利益	14,214,955	12,762,034
已訂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702,249	2,051,539
	15,917,204	14,813,573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審計和鑒證服務 (註)	47,644	47,183
— 非審計服務	4,336	3,208
物業及設備折舊	2,245,560	2,325,901
租賃使用權資產折舊	939,935	1,002,755

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和鑒證服務內的4,429萬元為支付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11 此附註將於年報中披露。
- 12 此附註將於年報中披露。
- 13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當期稅項		
年度稅款準備	658,787	1,169,826
少提／（多提）以往年度準備	(37,934)	116,021
	620,853	1,285,847
遞延稅項（註）		
暫時性差異之起源	8,709,010	95,279
	9,329,863	1,381,126

註：遞延稅資產和負債項確認之詳情於附註23(a)內披露。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指本集團根據來自直接承保人壽保險、財產保險、資產管理、物業投資、保險中介、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的應評稅溢利，按 16.5%（2023 年：16.5%）的標準稅率計算的估計應繳香港利得稅。另外，香港擁有稅務寬減制度，讓特定合資格保險相關業務可享受 8.25% 利得稅稅率，財產保險附屬公司已使用該寬減制度。有關再保險業務，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指本集團按優惠稅率 8.25%（2023 年：8.25%），即香港標準稅率的一半計算估計應繳香港利得稅，除了人壽業務，其估計應評稅溢利按人壽產品淨保費收入的 5%（2023 年：5%）確定。

中國香港以外附屬公司於中國香港以外地區的稅項以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中國內地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為 25%（2023 年：25%）。

本集團適用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發佈關於支柱二全球最低稅率的相關規則。本集團已進行初步評估並無需對本年度承擔支柱二最低補足稅。根據當前信息，本年度已制訂或實質制訂支柱二法例的相關司法管轄區，其對本集團所得稅之當期稅項或影響預期並不重大。《2024 年香港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最低稅）條例草案》引入香港最低補足稅，將在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實施，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支柱二法例對其未來財務表現的影響。

13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 (續)

(b)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的稅項之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稅前溢利	22,127,699	11,658,067
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5,507,621	2,892,262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項影響	520,099	630,18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5,258,475)	(5,067,190)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之稅項影響	(124,562)	(60,488)
來自離岸風險的再保險業務之稅項優惠	(31,129)	(41,272)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8,774,387	2,928,228
往年度稅項虧損在本年度使用之稅項影響	(35,156)	(18,828)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營運的集團實體因不同 稅率產生之稅務影響	15,012	2,206
少提／(多提)以往年度準備	(37,934)	116,021
稅項支出	9,329,863	1,381,126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431,613	6,189,764
關於永續次級資本證券分派	(999,175)	(815,815)
用於計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溢利	7,432,438	5,373,949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94,018,538	3,594,018,538
每股基本盈利 (港元每股)	2.068	1.495

鑒於本集團於2024年度和2023年度內並未發行具有潛在稀釋效應的普通股，因此本集團無需披露上述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15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向普通股持有人分派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0元，累計1,078,206,000元。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5元（2023年：每股0.30元）。建議派發的股息有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16 法定存款

- (a)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保險法規的規定將為 5,459,845,000 元（2023 年：4,954,474,000 元）的款項存於銀行，作為資本保證基金。該筆款項只可在該附屬公司不能達到法定償付能力要求或清盤時，並得到有關政府部門批准，方可動用。
- (b)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根據新加坡保險條例第 34D 規定持有一筆為數 158,031,000 元（2023 年：124,632,000）的抵押存款，登記人為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 (c)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根據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監管規定將為數 3,159,000 元（2023 年：3,299,000 元）的款項存於銀行，作為保證基金。
- (d)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根據香港信託條例第 77(2e)條規定將為數 1,808,000 元（2023 年：1,756,000 元）的款項以庫務署署長的名義存於銀行。
- (e)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一筆為數 908,000 元（2023 年：1,966,000 元）的款項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f)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規定持有一筆為數 806,867,000 元（2023 年：1,040,377,000 元）的抵押存款，作為對技術準備金的擔保，登記人為澳門金融管理局。

17 物業及設備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元	電腦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經營 租賃資產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3年1月1日	22,206,911	2,189,788	3,642,171	5,027,124	342,762	11,192,600	44,601,356
匯率調整	(130,187)	(32,887)	(46,692)	(61,420)	(4,661)	(68,006)	(343,853)
資產收購 (附註19(b))	594,600	55,324	19	-	-	-	649,943
增置	757,015	1,184,269	384,381	547,942	28,458	1,750,746	4,652,811
出售	-	-	(72,010)	(169,487)	(24,817)	(1,295,099)	(1,561,413)
轉自在建工程至已完成 投資物業 (附註18)	-	(1,303,266)	-	-	-	-	(1,303,266)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 投資物業 (附註18)	(548,700)	-	-	-	-	-	(548,700)
轉自在建工程至土地及建築物	10,622	(10,622)	-	-	-	-	-
轉自己完成投資物業至 土地及建築物 (附註18)	409,750	-	-	-	-	-	409,750
租賃土地折舊資本化 (附註19(a))	-	75,307	-	-	-	-	75,307
於2023年12月31日	23,300,011	2,157,913	3,907,869	5,344,159	341,742	11,580,241	46,631,935
匯率調整	(309,711)	(44,611)	(78,770)	(101,209)	(7,724)	(158,267)	(700,292)
增置	378	604,182	323,781	527,439	7,518	6,957,242	8,420,540
出售	-	-	(37,219)	(179,062)	(14,397)	(1,752,922)	(1,983,600)
轉自在建工程至電腦設備	-	(24,386)	-	24,386	-	-	-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 投資物業 (附註18)	(510,787)	-	-	-	-	-	(510,787)
轉自在建工程至土地及建築物	960,901	(960,901)	-	-	-	-	-
轉自己完成投資物業至 土地及建築物 (附註18)	1,218,932	-	-	-	-	-	1,218,932
租賃土地折舊資本化 (附註19(a))	-	53,700	-	-	-	-	53,700
於2024年12月31日	24,659,724	1,785,897	4,115,661	5,615,713	327,139	16,626,294	53,130,428

17 物業及設備 (續)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元	電腦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經營 租賃資產 千元	總額 千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2,700,455	-	2,670,864	3,321,590	265,607	1,559,604	10,518,120
匯率調整	(29,604)	-	(36,533)	(44,935)	(4,047)	(15,466)	(130,585)
年度折舊	566,225	-	467,238	589,871	29,906	672,661	2,325,901
出售時撥回	-	-	(57,451)	(149,137)	(15,769)	(591,550)	(813,907)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 投資物業 (附註18)	(79,249)	-	-	-	-	-	(79,249)
減值 (附註8)	-	-	-	-	-	23,910	23,910
於2023年12月31日	3,157,827	-	3,044,118	3,717,389	275,697	1,649,159	11,844,190
匯率調整	(42,256)	-	(65,867)	(82,065)	(6,739)	(37,408)	(234,335)
年度折舊	585,140	-	394,745	646,326	18,021	601,328	2,245,560
出售時撥回	-	-	(34,641)	(171,204)	(13,652)	(349,680)	(569,177)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 投資物業 (附註18)	(57,241)	-	-	-	-	-	(57,241)
減值 (附註8)	-	-	-	-	-	30,077	30,077
於2024年12月31日	3,643,470	-	3,338,355	4,110,446	273,327	1,893,476	13,259,074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21,016,254	1,785,897	777,306	1,505,267	53,812	14,732,818	39,871,354
於2023年12月31日	20,142,184	2,157,913	863,751	1,626,770	66,045	9,931,082	34,787,745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6,323,870,000元（2023年：11,150,000元）位於中國澳門或中國香港的土地及建築物已根據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抵押予澳門金融管理局，作為對技術準備金的擔保，或被抵押而擔保銀行貸款。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2,024,156,000元（2023年：3,182,133,000元）的經營租賃資產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授信安排的抵押物。

18 投資物業

	已完成 投資物業 千元	發展中的 投資物業 千元	總額 千元
估值：			
於2023年1月1日	21,830,927	-	21,830,927
匯率調整	(141,417)	-	(141,417)
增置	251,185	11,726	262,911
註銷	(1,291)	-	(1,291)
重估虧損	(427,421)	-	(427,421)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投資物業時的重估盈餘	110,474	-	110,474
轉自在建工程至已完成投資物業 (附注17)	1,303,266	-	1,303,266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投資物業 (附注17)	469,451	-	469,451
轉自租賃土地至已完成投資物業 (附注19(a))	1,688,772	-	1,688,772
轉自己完成投資物業至土地及建築物 (附注17)	(409,750)	-	(409,750)
於2023年12月31日	24,674,196	11,726	24,685,922
匯率調整	(417,655)	(257)	(417,912)
增置	19,322	2,221	21,543
重估虧損	(778,581)	-	(778,581)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投資物業時的重估盈餘	83,522	-	83,522
轉自發展中的投資物業至已完成投資物業	11,157	(11,157)	-
轉自土地及建築物至已完成投資物業 (附注17)	453,546	-	453,546
轉自己完成投資物業至土地及建築物 (附注17)	(1,218,932)	-	(1,218,932)
於2024年12月31日	22,826,575	2,533	22,829,108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於轉移日期及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經由獨立測量師行重新估值。為數 778,581,000 元的重估虧損 (2023 年：427,421,000 元) 已記入綜合損益表內 (附註 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賬面值為 2,160,421,000 元 (2023 年：48,506,000 元) 位於中國澳門或中國香港的投資物業已根據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抵押予澳門金融管理局，作為對技術準備金的擔保，或被抵押而擔保銀行貸款。

18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的分析

下表提供有關如何確定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尤其是使用的估值技術和投入）的資訊：

	公允價值 類別	於2024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千元	估值技巧	重大不可 觀測得出 的變數	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之範圍	不可觀測得出 的變數與 公允價值的 關係
已落成商業物業 單位	第三級	21,549,100	23,382,118	收入法	收益率	2.75% - 9%	收益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單位 市場租金	每平方米 \$2 - \$943	租金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已落成住宅物業 單位	第三級	536,214	529,101	收入法	收益率	1.5% - 9%	收益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單位 市場租金	每平方米 \$3 - \$690	租金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已落成工業物業 單位	第三級	732,218	762,977	收入法	收益率	5% - 8%	收益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單位 市場租金	每平方米 \$1 - \$113	租金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發展中的投資物業	第三級	11,576	11,726	收入法	收益率	5% - 8%	收益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單位 市場租金	每平方米 \$1 - \$8	租金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22,829,108	24,685,922				

本年度內，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

19 租賃使用權資產

(a) 租賃使用權資產變動

	租賃土地 千元	房屋及 建築物 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元	電腦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5,931,136	4,047,135	4,108	7,027	2,812	9,992,218
匯率調整	(72,508)	(57,516)	(59)	(2)	(16)	(130,101)
增置	869	1,137,155	4,068	1,340	90	1,143,522
資產收購 (附註(b))	1,621,227	-	-	-	-	1,621,227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1,564,646)	(2,330)	-	(1,087)	(1,568,063)
轉自租賃土地為已完成的投資物業 (附註 18)	(1,932,702)	-	-	-	-	(1,932,702)
於2023年12月31日	5,548,022	3,562,128	5,787	8,365	1,799	9,126,101
匯率調整	(116,342)	(82,207)	(123)	(89)	(47)	(198,808)
增置	-	1,423,193	419	16	1,608	1,425,236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1,747,876)	(219)	(2,791)	(1,492)	(1,752,378)
於2024年12月31日	5,431,680	3,155,238	5,864	5,501	1,868	8,600,151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778,840	2,057,396	2,252	3,159	1,447	2,843,094
匯率調整	(9,577)	(33,557)	(44)	(2)	(15)	(43,195)
年度折舊	42,464	955,885	1,959	1,830	617	1,002,755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1,233,795)	(2,053)	-	(1,087)	(1,236,935)
租賃土地折舊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附註 17)	75,307	-	-	-	-	75,307
轉自租賃土地為已完成的投資物業 (附註 18)	(243,930)	-	-	-	-	(243,930)
於2023年12月31日	643,104	1,745,929	2,114	4,987	962	2,397,096
匯率調整	(12,742)	(55,623)	(79)	(56)	(45)	(68,545)
年度折舊	87,237	848,270	2,263	1,489	676	939,935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982,055)	(219)	(1,972)	(1,289)	(985,535)
租賃土地折舊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附註 17)	53,700	-	-	-	-	53,700
於2024年12月31日	771,299	1,556,521	4,079	4,448	304	2,336,651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4,660,381	1,598,717	1,785	1,053	1,564	6,263,500
於2023年12月31日	4,904,918	1,816,199	3,673	3,378	837	6,729,005

19 租賃使用權資產 (續)

(a) 租賃使用權資產變動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短期租賃相關的支出	107,972	109,557
短期租賃以外的低值資產租賃支出	1,269	1,220

(b) 資產收購

於2023年度，本集團以現金18.765億元人民幣向深耕拓展投資(北京)有限公司收購了其持有的北京當代久運置業有限公司合計100%的股權。本集團於2023年支付了16.68億元人民幣(等額18.406億元)，餘下的2.085億元人民幣(等額2.301億元)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中確認。收購後北京當代久運置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太平健康養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康養」)。依據股權轉讓合同約定，本次交易的購買日為2023年10月24日，即本公司實際取得北京康養控制權的日期。

本集團採用集中度測試判斷取得的北京康養100%股權是否構成一項業務。由於剔除貨幣資金和遞延所得稅影響後，北京康養固定資產(含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的公允價值幾乎相當於本集團應支付的對價及取得負債的公允價值之和，因此本集團判斷收購北京康養100%股權的交易不構成業務合併。本集團認定該收購為資產收購。有關資產在收購日已由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評估。

關於收購北京康養於購買日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情況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 於收購日 千元	賬面價值 於收購日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9
固定資產		
—物業及設備	649,943	649,943
—使用權資產	1,621,227	1,621,227
其他資產	29,587	29,587
其他應付款	(229,128)	(229,128)
應交稅費	(949)	(949)
淨資產	2,070,689	2,070,689

19 租賃使用權資產 (續)

(b) 資產收購 (續)

	千元
表示為：	
已支付現金作價	1,840,613
尚未支付的現金作價	230,076
	2,070,689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支付現金作價	1,840,613
減：被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1,840,604

20 商譽及無形資產

(a) 商譽

	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085,447
匯率調整	(1,338)
於2023年12月31日	1,084,109
匯率調整	(1,976)
於2024年12月31日	1,082,133
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366,194
減值損失確認 (附註 8)	364,870
匯率調整	(613)
於2023年12月31日	730,451
匯率調整	(905)
於2024年12月31日	729,546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352,587
於2023年12月31日	353,658

20 商譽及無形資產 (續)

(b) 無形資產

	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於2023年12月31日、於2024年12月31日	<u>261,408</u>
攤銷／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於2023年12月31日、於2024年12月31日	<u>-</u>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於2023年12月31日	<u><u>261,408</u></u>

無形資產主要代表於 2008 年收購太平財險時購入之商號，並須進行年度的減值測試。商號之公允價值以免納專利權使用費方法釐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重新評估此方法之假設。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商號的評估乃根據太平財險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增長及以折現率 14% (2023 年：14%) 而釐定。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該商號將無限期提供淨現金流，所以其具無限可使用年期。該商號不會攤銷，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定為有限。

減值測試之詳情如下。

20 商譽及無形資產 (續)

(c) 商譽及沒有使用限期的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在減值測試時，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之商譽及沒有使用限期的無形資產按以下營運分部分配至各現金生產單位：

	於2024年12月31日		
	商譽 千元	無形資產 千元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154,909	-	154,909
財產保險	148,738	261,408	410,146
其他業務	48,940	-	48,940
	352,587	261,408	613,995

	於2023年12月31日		
	商譽 千元	無形資產 千元	總額 千元
人壽保險	154,909	-	154,909
財產保險	148,738	261,408	410,146
其他業務	50,011	-	50,011
	353,658	261,408	615,066

含商譽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此計算使用現金流預測，代表管理層相信現金產生單位於其商業生命中能實現之最佳估計。董事根據過往表現及未來市場發展釐定現金流預測。

有關人壽保險業務，可收回金額以太平人壽之評估價值釐定。評估價值為經調整之資產淨值、扣除資本成本後之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現值之總和。

有關財產保險業務，可收回金額以估計及折算未來現金流至現值釐定。

20 商譽及無形資產 (續)

(c) 商譽及沒有使用限期的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續)

有關其他業務，可收回金額按收益法轉換所有權的預期定期利益轉化為價值指標以估計及折算未來現金流至現值釐定。2023年度其他業務中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為數364,870,000元商譽減值損失在年內確認。確認減值損失後，其他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為50,011,000元。於本年度內無確認商譽減值。

於本年度內無確認無形資產減值(2023年：無)。

21 附屬公司

(a) 主要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下表陳列為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是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佔集團的淨資產相當部分。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的股份類別指普通股。董事認為詳細列出其他附屬公司會過於冗長。

該等附屬公司均為附註1(d)所界定的受控制附屬公司，並已綜合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詳情	本集團有效持股佔比	主要業務
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30,000,000	75.10%	於中國之人壽保險業務
太平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註(ii)及(iv))	中國內地	人民幣 7,670,000,000	100%	於中國之財產保險業務
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00	100%	於中國之養老及團體保險業務
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0	80%	於中國之資產管理業務
太平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ii)及(v))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50,000,000	85.06%	於中國之資產管理業務
太平再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8,822,445,630	75%	於中國香港之再保險業務
太平再保險(中國)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00,000,000	75%	於中國之再保險業務

21 附屬公司 (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的詳情	本集團有效 持股佔比	主要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註(i))	中國香港	普通 \$2,386,000,000 遞延 \$200,000,000	100%	於中國香港之 財產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註(vi))	中國香港	\$20,319,680,326	100%	於中國香港之 人壽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澳門	澳門幣120,000,000	100%	於中國澳門之 財產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註(vii))	中國澳門	澳門幣1,000,000,000	100%	於中國澳門之 人壽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新加坡)有限公司 (註(vii))	新加坡	新加坡幣 270,000,000	100%	於新加坡之財產 及人壽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英國)有限公司 (註(viii))	英國	英鎊 109,000,000	100%	於英國之財產 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印度尼西亞有限公司 (註(ix))	印尼	印尼盾 172,000,000,000	55%	於印尼之財產 保險業務
中國太平保險(盧森堡)有限公司	盧森堡	歐元 10,000,000	100%	於盧森堡之財產 保險業務
太平養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70,000,000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養老產業管理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養老健康服務(成都)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260,000,000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健康養老(廣州)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822,000,000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健康養老服務(昆明)有限公司 (註(ii)及(vi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44,500,000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健康養老(北京)有限公司 (註(ii)及(ix))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559,552,041	75.10%	養老產業投資與 資產管理
太平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980,000,000	75.85%	物業投資
龍壁工業區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11,660,000	100%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776,310,000	85.06%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北京)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76,779,700	75.10%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南寧)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76,000,000	80.08%	物業投資

21 附屬公司 (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詳情	本集團有效持股佔比	主要業務
北京太平廣安置業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200,000,000	75.10%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杭州)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750,000,000	81.57%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海南)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200,000,000	75.10%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廣州)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160,000,000	81.42%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濟南)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50,000,000	83.57%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天津)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945,000,000	87.55%	物業投資
太平置業(合肥)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93,000,000	75.10%	物業投資
太平石化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00	37.55%	金融租賃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註(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50,000,000	73.93%	於中國之 基金管理業務
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註(iii)及註(x))	中國香港	普通 \$5,067,338,915 遞延 \$10,000,000	100%	投資控股
太平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363,870,350	100%	證券經紀服務
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212,000,000	100%	於中國香港之 資產管理業務
太平再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註(i))	中國香港	普通 \$4,000,000 遞延 \$1,000,000	100%	保險經紀
中國太平保險服務(日本)有限公司	日本	日圓 130,000,000	100%	於日本之保險 代理業務
China Taiping Fortun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 群島/中國香港	美元1	100%	提供背對背 融資安排

21 附屬公司 (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註：

- (i) 於太平再保顧問及太平香港的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的持有人無權獲得這些公司的溢利、收取這些公司的任何股東周年大會的通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在會上投票。在這些公司清盤時，投票權遞延股份的持有人無權獲分這些公司首 1,000 億元的資產淨值；超過首 1,000 億元的資產淨值餘額（如有）則根據普通股及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各自的持股量按比例進行分配。
- (ii) 這些公司都是中國內地有限公司。
- (iii) 太平金控的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有權於該公司可用作分配股息的淨利潤超出 100 億元的任何財政年度獲得每年 5% 固定非累積股息。該公司的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的持有人無權獲得該公司的溢利及資產或在公司會議上投票。在該公司清盤時，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有權在普通股股東於清盤時分配到合計 100 億元後，獲分配該公司的剩餘資產，作為已繳資本的回報。
- (iv) 於 2024 年 7 月，太平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 5 億元人民幣至 76.7 億元人民幣，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同意太平財險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 5 億元人民幣。
- (v) 於 2024 年 12 月，太平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 1.5 億元人民幣至 3.5 億元人民幣，太平人壽、太平財險按各自於太平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權益比例分別以現金增入 0.9 億元人民幣、0.6 億元人民幣作為新增資本。
- (vi) 於 2024 年 9 月，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合計增加 95.2 億元至 203.2 億元，中國太平控股以現金 62 億元及澤鴻發展有限公司股權約 33.2 億元增入該等額外新增資本。
- (vii) 於 2024 年 3 月，中國太平人壽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澳門幣 2 億元至澳門幣 10 億元，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太平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太平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按各自於中國太平人壽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比例分別以現金增入澳門幣 1.8 億元、澳門幣 0.18 億元、澳門幣 0.02 億元作為新增資本。
- (viii) 於 2024 年 8 月，太平健康養老服務（昆明）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 550 萬元人民幣至 2.445 億元人民幣，太平人壽以現金增入該等額外新增資本。
- (ix) 於 2024 年 8 月，太平健康養老（北京）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 2 億元人民幣至 35.6 億元人民幣，太平人壽以現金增入該等額外新增資本。
- (x) 於 2024 年 10 月，太平金控註冊資本增加 15 億元至 50.77 億元，中國太平控股以現金增入該等額外新增資本。

21 附屬公司 (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於報告期期末，本公司有其他對本集團不重大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經營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投資控股	中國香港	28	30
	中國澳門	-	1
	中國內地	1	1
		29	32
保險經紀	中國內地	1	1
保險經紀	英國	1	2
金融諮詢服務	中國香港	1	1
金融租賃	中國內地	66	59
休眠	中國香港	13	12
休眠	中國內地	2	2
代理人服務	中國香港	1	1
醫療服務	中國內地	1	1
借貸及物業投資	中國香港	3	3
物業投資	中國香港	16	16
物業投資	中國內地	3	3
物業管理	中國內地	2	2
提供後援運營服務	中國內地	2	2
提供內部審核服務	中國內地	1	1
提供保險索償調查服務	中國香港	1	1
提供投資基金管理服務	中國內地	2	2
提供物業代理服務	中國香港	1	1
提供信託服務	中國香港	1	1
		147	143

對本集團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於附註 21(b)披露。

21 附屬公司 (續)

(b)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主要 經營地點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 權益百分比		分配至 非控股股東權益 的溢利 於12月31日		累計非控股股東權益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太平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註)	中國內地	24.90%	24.90%	3,577,391	2,846,700	27,010,909	29,497,406
太平石化金融租賃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62.45%	62.45%	515,341	489,137	4,957,423	4,910,579
太平再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25.00%	25.00%	239,342	83,261	3,030,830	2,782,648
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337,394	425,387
						35,336,556	37,616,020

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發行金額為11,000,000,000元人民幣永續資本債券（附註39(b)）。

21 附屬公司 (續)

(b)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有關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下列之財務資料概要為分部內抵銷前之金額。

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總資產	1,372,701,090	1,149,527,967
總負債	1,301,026,764	1,067,607,962
淨資產	71,674,326	81,920,00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保險服務業績	20,535,334	16,974,190
投資回報	58,318,471	28,014,891
淨投資業績	3,272,705	(2,482,562)
本年度溢利	13,165,756	11,395,890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20,243,043)	(12,257,929)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7,077,287)	(862,039)
非控股股東應佔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861,419)	(206,225)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625,001	744,199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06,449,646	100,883,330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06,955,302)	(122,833,836)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6,698,224	13,883,439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192,568	(8,067,067)

21 附屬公司 (續)

(b)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太平石化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總資產	64,696,401	68,090,340
總負債	55,880,031	59,267,848
淨資產	8,816,370	8,822,49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其他收入	3,280,361	3,549,268
其他財務費用	1,618,307	1,527,529
本年度溢利	825,205	783,24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192,926)	(580,161)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632,279	203,085
非控股股東應佔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71,409	111,631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324,565	114,375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1,838,429	3,101,370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6,562,752)	(2,550,573)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5,132,621)	(403,335)
現金流入淨額	143,056	147,462

21 附屬公司 (續)

(b)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太平再保險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總資產	44,777,198	48,181,664
總負債	32,653,875	37,051,074
淨資產	12,123,323	11,130,59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保險服務業績	584,476	288,380
投資回報	1,659,800	734,606
淨投資業績	895,426	(4,011)
本年度溢利	957,367	333,0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101,964	(162,72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059,331	170,318
非控股股東應佔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64,832	42,579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16,650	9,212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4,800,349)	(1,600,994)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190,787	(988,697)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13,276)	1,352,933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77,162	(1,236,758)

2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33,215,486	27,557,064
應佔購入後的溢利及其他綜合收益，減去已收股息及減值	(5,016,977)	(533,824)
	28,198,509	27,023,24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農商行」）（註）	中國內地	4.30%	4.30%	銀行業務
太平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48%	48%	有關保險之 電子商務

註：

本集團通過委派一位董事對上海農商行實施重大影響。因此將其確認為聯營公司，以權益法核算。

2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上海農商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收入總額 (注)	29,057,898	29,431,773
本年度淨溢利	13,415,138	13,764,231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281,340	157,567

本綜合財務報告中確認的上海農商行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權益百分比	4.30%	4.30%
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5,641,555	5,219,079
取得投資時公允價值及其他調整	(1,058,272)	2,557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的賬面值	4,583,283	5,221,636

註：

本集團於2024年度核算上海農商行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所分享的利潤，並考慮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重大交易或事項的影響。

2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太平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總資產	1,226,415	1,377,223
總負債	331,482	392,943
淨資產	894,933	984,28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收入總額	696,825	577,002
本年度淨虧損	(77,798)	(70,480)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293,865)	(38,401)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71,663)	(108,88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本綜合財務報告中確認的太平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聯營公司淨資產	894,933	984,280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權益百分比	48.0%	48.0%
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429,568	472,454
確認為聯營公司時重新計量的保留權益	775,708	782,536
確認減值	(593,786)	(542,895)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的賬面值	611,490	712,095

2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單獨為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累計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淨利潤／(虧損)	1,975,729	(297,361)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42,237	(277,315)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2,017,966</u>	<u>(574,676)</u>

(b)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	1,610,707	1,610,707
應佔購入後的溢利及其他綜合收益，減去已收股息及減值	(890,543)	(759,096)
	<u>720,164</u>	<u>851,611</u>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單獨為重大的合營公司。

單獨為不重大的合營公司累計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淨利潤／(虧損)	124,174	(394,207)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763)	17,037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23,411</u>	<u>(377,170)</u>

23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在不考慮同一徵稅地區之結餘抵銷的情況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折舊免稅額 與相關折舊 的差異 千元	物業重估 千元	金融投資 的公允價值 調整 千元	保險合同 負債 千元	未動用 稅項虧損 千元	應付職工 薪酬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349	(1,661,448)	(12,952,172)	14,521,588	6,981,167	2,388,617	275,392	9,585,493
抵免／(支出)								
於綜合損益表	37,902	236,201	(6,146,081)	(4,155,058)	1,482,351	(553,347)	389,022	(8,709,010)
抵免／(支出)								
於其他綜合收益	-	(3,912)	(20,784,631)	26,588,585	-	-	(8,654)	5,791,388
匯兌差額	(1,326)	11,141	2,355,653	(2,151,176)	(118,478)	(135,457)	(4,459)	(44,102)
於2024年12月31日	68,925	(1,418,018)	(37,527,231)	34,803,939	8,345,040	1,699,813	651,301	6,623,769
於2023年1月1日	34,943	(1,924,193)	(2,440,492)	6,906,833	612,478	1,776,938	915,060	5,881,567
抵免／(支出)								
於綜合損益表	7,165	93,338	(3,698,050)	(2,929,809)	6,382,450	676,603	(626,976)	(95,279)
抵免／(支出)								
於其他綜合收益	-	(26,731)	(7,110,695)	11,016,189	-	-	-	3,878,763
匯兌差額	(9,759)	196,138	297,065	(471,625)	(13,761)	(64,924)	(12,692)	(79,558)
於2023年12月31日	32,349	(1,661,448)	(12,952,172)	14,521,588	6,981,167	2,388,617	275,392	9,585,493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已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8,495,132	11,549,792
已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871,363)	(1,964,299)
	6,623,769	9,585,493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有確認54,776,907,000元（2023年：12,077,090,000元）之稅項虧損及633,973,000元（2023年：248,346,000元）的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45,500,666,000元（2023年：11,806,717,000元）稅項虧損總額可以在發生虧損年起計，最多不多於五年，用作抵銷未來之應評稅利潤，尚餘的稅項虧損額及暫時性差異在目前的稅務條例則並無期限。

24 金融投資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債務投資		
—上市	34,706,226	38,265,432
—非上市	249,403,206	227,451,705
股本證券		
—上市	82,602,246	90,945,778
—非上市	9,984,824	20,952,524
投資基金		
—上市	7,923,059	6,057,913
—非上市	65,353,955	76,814,304
	449,973,516	460,487,656
以攤餘成本計量		
—上市	72,677,787	79,088,199
—非上市	39,482,746	46,235,999
	112,160,533	125,324,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投資		
—上市	132,541,427	110,118,877
—非上市	696,244,712	502,844,191
	828,786,139	612,963,0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投資		
—上市	47,638,027	22,407,546
—非上市	3,758,314	2,727,393
	51,396,341	25,134,939

24 金融投資 (續)

註：

- (i)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14,544,262,000元（2023年12月31日：10,323,138,000元）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投資已根據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抵押予澳門金融管理局，作為對技術準備金的擔保。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9,820,000元（2023年12月31日：9,782,000元）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投資已根據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監管規定，預留為保證基金。

- (ii) 對於不為交易而持有，而是以長期投資為目標的權益投資，本集團選擇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於本年度內，為優化資產配置及資產負債管理，本集團處置了6,247,846,000元（2023年：10,998,334,000元）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處置的累計淨收益141,402,000元（2023年：112,649,000元）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保留溢利。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於本年度內確認的股息收入可參見附註6。

25 買入返售證券／賣出回購證券

本集團進行交易把其金融資產直接轉讓至第三者。由於本集團保留有關此等證券的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和回報，因此繼續確認全數的賬面值，並把轉讓所收到的金額確認為賣出回購證券。本集團以商定的日期和價格之回購條款而轉移至另一實體的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可供出售證券和持有作交易用途證券如下。此等證券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持有。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攤銷成本 計量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損益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轉移／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	5,018,164	10,663,678	98,164,085	113,845,927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賣出回購證券	(2,610,406)	(9,806,413)	(34,266,394)	(46,683,213)
淨值	<u>2,407,758</u>	<u>857,265</u>	<u>63,897,691</u>	<u>67,162,714</u>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攤銷成本 計量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損益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轉移／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	13,669,860	12,741,200	39,381,140	65,792,200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賣出回購證券	(6,076,151)	(11,842,277)	(11,397,759)	(29,316,187)
淨值	<u>7,593,709</u>	<u>898,923</u>	<u>27,983,381</u>	<u>36,476,013</u>

相反，本集團亦進行以買入的證券作抵押的短期投資安排。買入的證券並不確認於財務狀況表。

所有買入返售證券及賣出回購證券以人民幣為單位及將在報告期末後一年內付。買入返售證券及賣出回購證券之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允價值。

於2024年12月31日，大部分的買入返售證券及賣出回購證券將於16日內（2023年：25日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0.98%至3%（2023年：1.5%至6.3%）及1.08%至4.4%（2023年：1.6%至5.8%）。

26 應收／（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a)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730	6,877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6,650	6,49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1,834	42,615
	55,214	55,984
貸款予同系附屬公司	1,257,262	1,257,262
	1,312,476	1,313,246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貸款予同系附屬公司包括1,250,000,000元，為無抵押、於五年內償還及年利率為固定利率5.80%（2023：5.80%）。

(b)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696	6,279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15,450	10,360
	22,146	16,639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保險合同

對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小計	合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負債	小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估計	非金融風險調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1,127,607,695	9,250,027	22,128,789	1,158,986,511	19,175,627	514,233	17,060,424	804,333	37,554,617	1,196,541,128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5,195,243)	659,063	3,860,072	(676,108)	(4,018,713)	95,652	3,040,533	106,969	(775,559)	(1,451,667)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資產)	1,122,412,452	9,909,090	25,988,861	1,158,310,403	15,156,914	609,885	20,100,957	911,302	36,779,058	1,195,089,461
綜合收益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保險合同	(38,299,351)	-	-	(38,299,351)	(3,230,433)	-	-	-	(3,230,433)	(41,529,784)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保險合同	(166,708)	-	-	(166,708)	-	-	-	-	-	(166,708)
其他合同	(22,469,610)	-	-	(22,469,610)	(47,101,657)	-	-	-	(47,101,657)	(69,571,267)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60,935,669)	-	-	(60,935,669)	(50,332,090)	-	-	-	(50,332,090)	(111,267,759)
保險服務費用										
當期發生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2,023,064)	21,259,009	19,235,945	-	-	34,641,410	481,156	35,122,566	54,358,511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17,851,055	-	-	17,851,055	12,610,753	-	-	-	12,610,753	30,461,808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2,922,255	-	2,922,255	-	(66,645)	-	-	(66,645)	2,855,610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的履約現金流變動	-	-	825,186	825,186	-	-	(1,669,792)	(398,687)	(2,068,479)	(1,243,293)
保險服務費用合計	17,851,055	899,191	22,084,195	40,834,441	12,610,753	(66,645)	32,971,618	82,469	45,598,195	86,432,636
保險服務業績										
匯率變動的影響	(43,084,614)	899,191	22,084,195	(20,101,228)	(37,721,337)	(66,645)	32,971,618	82,469	(4,733,895)	(24,835,123)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24,289,173)	(177,693)	(351,377)	(24,818,243)	(316,916)	(10,031)	(338,658)	(15,076)	(680,681)	(25,498,924)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165,994,212	299,047	484,570	166,777,829	459,040	(285)	557,820	33,834	1,050,409	167,828,238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98,620,425	1,020,545	22,217,388	121,858,358	(37,579,213)	(76,961)	33,190,780	101,227	(4,364,167)	117,494,191
投資成分及保費返還										
投資成分及保費返還	(97,587,423)	-	97,587,423	-	(2,518,195)	-	2,518,195	-	-	-
現金流量										
收到的保費	228,512,460	-	-	228,512,460	52,726,227	-	-	-	52,726,227	281,238,687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含投資成分)	-	-	(118,327,071)	(118,327,071)	-	-	(38,016,043)	-	(38,016,043)	(156,343,114)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17,565,610)	-	-	(17,565,610)	(10,329,927)	-	-	-	(10,329,927)	(27,895,537)
其他現金流量	3,515,457	-	32,724	3,548,181	(595,514)	-	3,044	-	(592,470)	2,955,711
現金流量合計	214,462,307	-	(118,294,347)	96,167,960	41,800,786	-	(38,012,999)	-	3,787,787	99,955,747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1,340,376,974	10,904,360	25,116,259	1,376,397,593	17,963,297	524,734	17,520,036	1,004,721	37,012,788	1,413,410,381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2,469,213)	25,275	2,383,066	(60,872)	(1,103,005)	8,190	276,897	7,808	(810,110)	(870,982)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資產)	1,337,907,761	10,929,635	27,499,325	1,376,336,721	16,860,292	532,924	17,796,933	1,012,529	36,202,678	1,412,539,399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保險合同 (續)

對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非虧損部分 千元	虧損部分 千元	負債 千元	小計 千元	非虧損部分 千元	虧損部分 千元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小計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978,042,968	9,245,815	18,928,898	1,006,217,681	15,652,492	391,803	18,849,130	830,199	35,723,624	1,041,941,305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3,469,233)	478,086	2,214,695	(776,452)	(1,486,438)	29,159	573,669	6,492	(877,118)	(1,653,570)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974,573,735	9,723,901	21,143,593	1,005,441,229	14,166,054	420,962	19,422,799	836,691	34,846,506	1,040,287,735
綜合收益變動										
保險服務收入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保險合同	(40,193,442)	-	-	(40,193,442)	(4,996,133)	-	-	-	(4,996,133)	(45,189,575)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保險合同	(686,426)	-	-	(686,426)	-	-	-	-	-	(686,426)
其他合同	(15,948,917)	-	-	(15,948,917)	(45,663,928)	-	-	-	(45,663,928)	(61,612,845)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56,828,785)	-	-	(56,828,785)	(50,660,061)	-	-	-	(50,660,061)	(107,488,846)
保險服務費用										
當期發生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2,805,878)	20,519,971	17,714,093	-	-	33,020,862	282,147	33,303,009	51,017,102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17,207,946	-	-	17,207,946	13,210,544	-	-	-	13,210,544	30,418,490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3,002,665	-	3,002,665	-	217,571	-	-	217,571	3,220,236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的履約現金流變動	-	-	1,170,866	1,170,866	-	-	687,522	(258,833)	428,689	1,599,555
保險服務費用合計	17,207,946	196,787	21,690,837	39,095,570	13,210,544	217,571	33,708,384	23,314	47,159,813	86,255,383
保險服務業績										
匯率變動的影響	(39,620,839)	196,787	21,690,837	(17,733,215)	(37,449,517)	217,571	33,708,384	23,314	(3,500,248)	(21,233,463)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13,285,049)	(102,577)	(181,068)	(13,568,694)	(341,800)	(28,648)	61,130	28,888	(280,430)	(13,849,124)
其他	78,976,893	90,979	72,620	79,140,492	562,795	-	444,707	22,409	1,029,911	80,170,403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26,071,005	185,189	21,582,389	47,838,583	(37,228,522)	188,923	34,214,221	74,611	(2,750,767)	45,087,816
投資成分及保費返還	(70,982,637)	-	70,982,637	-	(2,045,515)	-	2,045,515	-	-	-
現金流量										
收到的保費	211,878,656	-	-	211,878,656	54,191,840	-	-	-	54,191,840	266,070,496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	-	(87,720,254)	(87,720,254)	-	-	(35,604,462)	-	(35,604,462)	(123,324,716)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0,385,865)	-	-	(20,385,865)	(12,193,769)	-	-	-	(12,193,769)	(32,579,634)
其他現金流量	1,257,558	-	496	1,258,054	(1,733,174)	-	22,884	-	(1,710,290)	(452,236)
現金流量合計	192,750,349	-	(87,719,758)	105,030,591	40,264,897	-	(35,581,578)	-	4,683,319	109,713,910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1,127,607,695	9,250,027	22,128,789	1,158,986,511	19,175,627	514,233	17,060,424	804,333	37,554,617	1,196,541,128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5,195,243)	659,063	3,860,072	(676,108)	(4,018,713)	95,652	3,040,533	106,969	(775,559)	(1,451,667)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1,122,412,452	9,909,090	25,988,861	1,158,310,403	15,156,914	609,885	20,100,957	911,302	36,779,058	1,195,089,461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保險合同 (續)

對保險合同計量成分的分析 -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合同服務邊際			小計 千元	合計 千元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溯調整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其他保險合同 千元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917,109,951	30,589,846	88,451	179,046,018	32,152,245	211,286,714	1,158,986,511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885,348)	31,174	-	(3,172)	181,238	178,066	(676,108)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916,224,603	30,621,020	88,451	179,042,846	32,333,483	211,464,780	1,158,310,403
綜合收益變動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58,456)	(13,494,809)	(5,219,604)	(18,772,869)	(18,772,869)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2,253,709)	-	-	-	-	(2,253,709)
當期經驗調整	(2,822,091)	-	-	-	-	-	(2,822,091)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23,544,414)	3,298,426	-	-	21,357,165	21,357,165	1,111,177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0,535,785	(1,194,464)	89,732	(9,770,813)	339,760	(9,341,321)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049,603	(238,525)	-	-	-	-	1,811,078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1,049,816	(224,630)	-	-	-	-	825,186
保險服務業績	(12,731,301)	(612,902)	31,276	(23,265,622)	16,477,321	(6,757,025)	(20,101,22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639,188)	(669,626)	(2,489)	(3,553,807)	(953,133)	(4,509,429)	(24,818,243)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156,179,934	2,807,714	519	5,808,240	1,981,422	7,790,181	166,777,829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123,809,445	1,525,186	29,306	(21,011,189)	17,505,610	(3,476,273)	121,858,358
現金流量							
收到的保費	228,512,460	-	-	-	-	-	228,512,460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118,327,071)	-	-	-	-	-	(118,327,071)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17,565,610)	-	-	-	-	-	(17,565,610)
其他現金流量	3,548,181	-	-	-	-	-	3,548,181
現金流量合計	96,167,960	-	-	-	-	-	96,167,960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1,136,376,699	32,133,875	116,887	158,031,657	49,738,475	207,887,019	1,376,397,593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174,691)	12,331	870	-	100,618	101,488	(60,872)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1,136,202,008	32,146,206	117,757	158,031,657	49,839,093	207,988,507	1,376,336,721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保險合同 (續)

對保險合同計量成分的分析 -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千元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合同服務邊際			小計 千元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溯調整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其他保險合同 千元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755,101,233	29,829,479	85,705	200,974,366	20,226,898	221,286,969	1,006,217,681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1,048,160)	38,004	2,236	-	231,468	233,704	(776,452)
於1月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754,053,073	29,867,483	87,941	200,974,366	20,458,366	221,520,673	1,005,441,229
綜合收益變動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208,551)	(14,950,977)	(3,763,760)	(18,923,288)	(18,923,288)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918,440)	-	-	-	-	(1,918,440)
當期經驗調整	(1,065,018)	-	-	-	-	-	(1,065,018)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18,077,116)	1,988,725	-	-	17,614,725	17,614,725	1,526,334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3,988,447	(348,598)	194,515	(10,830,042)	(3,004,322)	(13,639,849)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259,216	217,115	-	-	-	-	1,476,331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1,453,224	(282,358)	-	-	-	-	1,170,866
保險服務業績	(2,441,247)	(343,556)	(14,036)	(25,781,019)	10,846,643	(14,948,412)	(17,733,21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066,783)	(415,365)	(339)	(2,751,147)	(335,060)	(3,086,546)	(13,568,694)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69,648,969	1,512,458	14,885	6,600,646	1,363,534	7,979,065	79,140,492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57,140,939	753,537	510	(21,931,520)	11,875,117	(10,055,893)	47,838,583
現金流量							
收到的保費	211,878,656	-	-	-	-	-	211,878,656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87,720,254)	-	-	-	-	-	(87,720,254)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0,385,865)	-	-	-	-	-	(20,385,865)
其他現金流量	1,258,054	-	-	-	-	-	1,258,054
現金流量合計	105,030,591	-	-	-	-	-	105,030,591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917,109,951	30,589,846	88,451	179,046,018	32,152,245	211,286,714	1,158,986,511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885,348)	31,174	-	(3,172)	181,238	178,066	(676,108)
於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916,224,603	30,621,020	88,451	179,042,846	32,333,483	211,464,780	1,158,310,403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再保險合同

對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款 資產	小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		小計	合計
非虧損部分 千元	虧損部分 千元	非虧損部分 千元			虧損部分 千元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80,058	(85,218)	(3,421,904)	(3,127,064)	(1,437,470)	(234,222)	(6,379,575)	(116,728)	(8,167,995)	(11,295,059)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5,005,461	(20,860)	(4,294,404)	690,197	(310,132)	3,842	(237,360)	(12,812)	(556,462)	133,735
於1月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5,385,519	(106,078)	(7,716,308)	(2,436,867)	(1,747,602)	(230,380)	(6,616,935)	(129,540)	(8,724,457)	(11,161,324)
分出保費的分攤	1,142,677	-	-	1,142,677	5,345,831	-	-	-	5,345,831	6,488,508
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71,863	(601,846)	(529,983)	-	-	(3,129,642)	(68,939)	(3,198,581)	(3,728,564)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67,464)	-	(67,464)	-	(5,887)	-	-	(5,887)	(73,351)
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	-	(592,265)	(592,265)	-	-	622,013	61,922	683,935	91,670
再保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2,749	-	921	3,670	4,229	-	24,724	143	29,096	32,766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2,749	4,399	(1,193,190)	(1,186,042)	4,229	(5,887)	(2,482,905)	(6,874)	(2,491,437)	(3,677,479)
匯率變動的影響	(5,778)	2,274	49,429	45,925	(51,817)	5,216	172,784	1,131	127,314	173,239
再保險合同的金融變動額	(187,148)	1,227	(28,639)	(214,560)	(303,919)	(2,811)	104,883	(11,315)	(213,162)	(427,722)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952,500	7,900	(1,172,400)	(212,000)	4,994,324	(3,482)	(2,205,238)	(17,058)	2,768,546	2,556,546
投資成分及保費返還	469,909	-	(469,909)	-	4,054,586	-	(4,054,586)	-	-	-
現金流量										
支付的分出保費	(7,062,053)	-	-	(7,062,053)	(3,629,865)	-	-	-	(3,629,865)	(10,691,918)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	-	6,180,396	6,180,396	-	-	2,436,454	-	2,436,454	8,616,850
其他現金流量	57,545	-	-	57,545	(77,926)	-	(259)	-	(78,185)	(20,640)
現金流量合計	(7,004,508)	-	6,180,396	(824,112)	(3,707,791)	-	2,436,195	-	(1,271,596)	(2,095,708)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62,257	(81,994)	(3,174,046)	(3,093,783)	(1,136,610)	(249,221)	(6,178,863)	(135,091)	(7,699,785)	(10,793,568)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358,837)	(16,184)	(4,175)	(379,196)	4,730,127	15,359	(4,261,701)	(11,507)	472,278	93,082
於12月3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196,580)	(98,178)	(3,178,221)	(3,472,979)	3,593,517	(233,862)	(10,440,564)	(146,598)	(7,227,507)	(10,700,486)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再保險合同 (續)

對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款 資產	小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		小計	合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41,121	(63,753)	(3,735,411)	(3,458,043)	116,520	(183,291)	(6,627,889)	(565,140)	(7,259,800)	(10,717,843)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5,171,782	(27,083)	(4,314,261)	830,438	(476,107)	(2,204)	(207,617)	363,502	(322,426)	508,012
於1月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資產)	5,512,903	(90,836)	(8,049,672)	(2,627,605)	(359,587)	(185,495)	(6,835,506)	(201,638)	(7,582,226)	(10,209,831)
分出保費的分攤	1,776,818	-	-	1,776,818	5,260,263	-	-	-	5,260,263	7,037,081
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45,424	(285,228)	(239,804)	-	-	(3,544,489)	(35,201)	(3,579,690)	(3,819,494)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70,643)	-	(70,643)	-	(6,506)	-	-	(6,506)	(77,149)
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	-	(439,179)	(439,179)	-	-	(25,132)	26,079	947	(438,232)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25,219)	(724,407)	(749,626)	-	(6,506)	(3,569,621)	(9,122)	(3,585,249)	(4,334,875)
匯率變動的影響	(90,050)	(5)	70,578	(19,477)	21,824	(38,402)	(81,441)	86,386	(11,633)	(31,110)
再保險合同的金融變動額	(315,433)	9,982	102,249	(203,202)	(106,898)	23	(55,670)	(5,166)	(167,711)	(370,913)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1,371,335	(15,242)	(551,580)	804,513	5,175,189	(44,885)	(3,706,732)	72,098	1,495,670	2,300,183
投資成分及保費返還	716,331	-	(716,331)	-	1,412,443	-	(1,412,443)	-	-	-
現金流量										
支付的分出保費	(2,054,535)	-	-	(2,054,535)	(8,032,198)	-	-	-	(8,032,198)	(10,086,733)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含投資成分)	-	-	1,597,908	1,597,908	-	-	5,331,713	-	5,331,713	6,929,621
其他現金流量	(160,515)	-	3,367	(157,148)	56,551	-	6,033	-	62,584	(94,564)
現金流量合計	(2,215,050)	-	1,601,275	(613,775)	(7,975,647)	-	5,337,746	-	(2,637,901)	(3,251,676)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80,058	(85,218)	(3,421,904)	(3,127,064)	(1,437,470)	(234,222)	(6,379,575)	(116,728)	(8,167,995)	(11,295,059)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5,005,461	(20,860)	(4,294,404)	690,197	(310,132)	3,842	(237,360)	(12,812)	(556,462)	133,735
於12月3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資產)	5,385,519	(106,078)	(7,716,308)	(2,436,867)	(1,747,602)	(230,380)	(6,616,935)	(129,540)	(8,724,457)	(11,161,324)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再保險合同 (續)

對再保險合同計量成分的分析 -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合同服務邊際			小計 千元	合計 千元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溯調整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其他保險合同 千元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570,059)	(328,397)	86,799	(31,150)	(284,257)	(228,608)	(3,127,064)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757,275	(38,703)	-	(10,804)	(17,571)	(28,375)	690,197
於1月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1,812,784)	(367,100)	86,799	(41,954)	(301,828)	(256,983)	(2,436,867)
綜合收益變動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22,106)	23,034	459,633	460,561	460,561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19,699	-	-	-	-	119,699
當期經驗調整	32,434	-	-	-	-	-	32,434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當期初始確認的再保險合同影響	497,318	(153,357)	-	-	(343,961)	(343,961)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53,197)	(8,011)	29,485	(11,446)	43,169	61,208	-
關於虧損相關合約的虧損及虧損撥回的估計變更	-	-	(1,320)	(4,709)	(61,435)	(67,464)	(67,464)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611,577)	19,312	-	-	-	-	(592,265)
再保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3,478	192	-	-	-	-	3,670
持有的再合同淨費用	(131,544)	(22,165)	6,059	6,879	97,406	110,344	(43,365)
匯率變動的影響	34,634	7,177	(2,130)	832	5,412	4,114	45,925
再保險合同的金融變動額	(109,517)	(28,438)	3,745	(359)	(79,991)	(76,605)	(214,560)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206,427)	(43,426)	7,674	7,352	22,827	37,853	(212,000)
現金流量							
支付的分出保費	(7,062,053)	-	-	-	-	-	(7,062,053)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6,180,396	-	-	-	-	-	6,180,396
其他現金流量	57,545	-	-	-	-	-	57,545
現金流量合計	(824,112)	-	-	-	-	-	(824,112)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537,121)	(368,563)	94,393	(26,385)	(256,107)	(188,099)	(3,093,783)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306,202)	(41,963)	80	(8,217)	(22,894)	(31,031)	(379,196)
於12月3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2,843,323)	(410,526)	94,473	(34,602)	(279,001)	(219,130)	(3,472,979)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a)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餘額變動 (續)

再保險合同 (續)

對再保險合同計量成分的分析 -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千元
	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估計 千元	非金融風險 調整 千元	合同服務邊際			小計 千元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溯調整法 的保險合同 千元	其他保險合同 千元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022,194)	(392,088)	994	(65,519)	20,764	(43,761)	(3,458,043)
於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936,326	(42,259)	(196)	(19,927)	(43,506)	(63,629)	830,438
於1月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2,085,868)	(434,347)	798	(85,446)	(22,742)	(107,390)	(2,627,605)
綜合收益變動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18)	31,021	232,506	263,409	263,409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03,145	-	-	-	-	103,145
當期經驗調整	1,170,460	-	-	-	-	-	1,170,460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當期初始確認的再保險合同影響	327,745	(141,114)	-	-	(186,631)	(186,631)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69,032	99,928	97,787	15,447	(282,194)	(168,960)	-
關於虧損相關合約的虧損及虧損撥回的估計變更	-	-	(30,343)	(2,127)	(38,173)	(70,643)	(70,643)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變動	(483,142)	43,963	-	-	-	-	(439,179)
持有的再合同淨費用	1,084,095	105,922	67,326	44,341	(274,492)	(162,825)	1,027,192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375)	2,191	(640)	1,319	28	707	(19,477)
再保險合同的金融變動額	(174,861)	(40,866)	19,315	(2,168)	(4,622)	12,525	(203,202)
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886,859	67,247	86,001	43,492	(279,086)	(149,593)	804,513
現金流量							
支付的分出保費	(2,054,535)	-	-	-	-	-	(2,054,535)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含投資成分)	1,597,908	-	-	-	-	-	1,597,908
其他現金流量	(157,148)	-	-	-	-	-	(157,148)
現金流量合計	(613,775)	-	-	-	-	-	(613,775)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570,059)	(328,397)	86,799	(31,150)	(284,257)	(228,608)	(3,127,064)
於12月3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757,275	(38,703)	-	(10,804)	(17,571)	(28,375)	690,197
於12月31日的再保險合同淨負債 / (資產)	(1,812,784)	(367,100)	86,799	(41,954)	(301,828)	(256,983)	(2,436,867)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b) 本年度初始確認合同的影響

下表總結了對於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於當年初始確認對保險合同計量成分的影響。

保險合同

	簽發的 盈利 合同 千元	簽發的 虧損 合同 千元	合計 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 保險獲取現金流	14,141,680	2,626,056	16,767,736
— 應付賠款及其他費用	116,157,855	27,708,222	143,866,077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總額	130,299,535	30,334,278	160,633,813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54,254,103)	(29,924,124)	(184,178,227)
非金融風險調整	2,597,403	701,023	3,298,426
合同服務邊際	21,357,165	-	21,357,165
初始確認的虧損	-	1,111,177	1,111,17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 保險獲取現金流	14,870,786	4,303,798	19,174,584
— 應付賠款及其他費用	103,138,203	39,548,390	142,686,593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總額	118,008,989	43,852,188	161,861,177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37,192,202)	(42,746,091)	(179,938,293)
非金融風險調整	1,568,488	420,237	1,988,725
合同服務邊際	17,614,725	-	17,614,725
初始確認的虧損	-	1,526,334	1,526,334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b) 本年度初始確認合同的影響 (續)

再保險合同

	再保險 合同 千元	合計 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2,478,457	2,478,457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1,981,139)	(1,981,139)
非金融風險調整	(153,357)	(153,357)
合同服務邊際	(343,961)	(343,961)
初始確認的收入	-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975,487	1,975,487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1,647,742)	(1,647,742)
非金融風險調整	(141,114)	(141,114)
合同服務邊際	(186,631)	(186,631)
初始確認的收入	-	-

27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c) 合同服務邊際的預期計入損益

下表提供的合同服務邊際的預期計入損益表示在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分攤到未來各年的金額，不包含合同服務邊際未來新業務及計提的利息。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簽發的 保險合同的 合同服務邊際 千元	分出的 再保險合同的 合同服務邊際 千元	簽發的 保險合同的 合同服務邊際 千元	分出的 再保險合同的 合同服務邊際 千元
預期計入損益的時間				
五年內	67,938,057	(158,338)	69,602,228	(217,150)
五至十年	44,396,523	(64,144)	44,894,481	(52,120)
多於十年	95,653,927	3,352	96,968,071	12,287
合計	207,988,507	(219,130)	211,464,780	(256,983)

28 應收金融租賃款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應收金融租賃款	51,198,631	61,757,102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3,935,359)	(5,290,923)
	47,263,272	56,466,179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2,359,655)	(3,077,455)
	44,903,617	53,388,724

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金融租賃內包含為數3,469,606,000元（2023年：4,366,621,000元）的款項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授信安排的抵押物。

下表呈現應收金融租賃款的到期分析，反映在報告日後收到的未折現租賃付款：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少於一年	16,947,957	19,498,605
一至二年	11,648,970	15,235,847
二至三年	8,170,728	9,435,530
三至四年	5,270,734	6,279,799
四至五年	3,368,935	4,634,015
多於五年	5,791,307	6,673,306
未折現應收金融租賃款總額	51,198,631	61,757,102

29 其他資產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證券清算款	3,102,435	2,678,005
預付增值稅	1,436,739	1,246,732
支付平臺服務商應收款	544,741	483,581
存出保證金／交易保證金	2,138,739	738,055
預付款	1,689,605	539,516
應收養老金管理費	445,130	292,631
租金及公共事業按金	179,351	198,512
經營租賃租金應收款 (註(i))	137,400	177,441
存貨 (註(ii))	122,069	125,371
購入物業之按金	21,584	57,276
預付企業所得稅及其他稅金	170,823	32,390
支付予香港稅務局的儲稅券	-	193,169
其他	4,267,326	4,007,425
	14,255,942	10,770,104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820,762)	(1,250,809)
	12,435,180	9,519,295

註：

- (i)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60,216,000元（2023年：無）的經營租賃租金應收款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授信安排的抵押物。
- (ii)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建產品、週轉材料等以及子公司所購入的土地，並已決定將其用於建成以出售為目的的物業。

30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中為數552,011,000元（2023年：743,488,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代表本集團發出保函提供保證，作為出具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以及為再保險安排作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中為數460,370,000元（2023年：707,103,000元）為受限使用，根據中國有關規定撥為風險準備金。

本集團從事金融租賃業務的子公司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存款準備金。於2024年12月31日，存款準備金共計213,855,000元（2023年：961,706,000元），其繳存比例為已收取存款總額的5%（2023年：5%）。本集團的存放中央銀行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經營。

所有的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預計在一年內支付。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8,305,711	15,181,566
銀行及庫存現金	36,082,871	27,372,836
	44,388,582	42,554,402

32 投資合約負債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6,030,767	5,437,063
年內已收保費	25,361,866	3,083,879
分配至投資合約之投資利益，減管理費	272,928	438,256
退保及其他	(10,952,897)	(2,861,292)
匯兌差額	(332,951)	(67,139)
於12月31日之結餘	20,379,713	6,030,767

33 需付息票據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美元票據 (註(a))	2,363,299	2,379,475
人民幣票據 (註(b))	-	4,503,575
人民幣資本補充票據 (註(c))	8,450,123	21,723,545
	10,813,422	28,606,595

註：

(a) 於2013年10月2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 China Taiping Fortunes Limited 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300,000,000 美元 6.0%的票據。票據將於 2028 年 10 月 2 日到期。票據利息每半年於期末支付。

票據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

(b) 於 2021 年第二季度期間，太平石化租賃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2,000,000,000 元人民幣 3.45%的票據和本金價值 2,000,000,000 元人民幣 3.59%的票據。票據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票據並無任何抵押品及擔保。票據已於 2024 年第二季度到期及全部贖回。

(c) 於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太平財險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3,000,000,000 元人民幣 4.18%的資本補充票據。票據將於 2029 年 11 月 22 日到期，但票據可以由太平財險酌定於發行日的第五周年以票面值贖回。票據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票據已於 2024 年第四季度提前全部贖回。

於 2021 年 12 月 2 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太平人壽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10,000,000,000 元人民幣 3.61%的資本補充債券。債券將於 203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但債券可以由太平人壽酌定於發行日的第五周年以票面值贖回。債券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於本年度內，太平人壽回購並註銷 8,210,000,000 元人民幣資本補充債券。上述資本補充債券的回購及註銷完成後，該資本補充債券未償還本金金額為 1,790,000,000 元人民幣。

於 2022 年 1 月 14 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太平人壽以票面價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5,000,000,000 元人民幣 3.45%的資本補充債券。債券將於 2032 年 1 月 18 日到期，但債券可以由太平人壽酌定於發行日的第五周年以票面值贖回。債券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於本年度內，太平人壽回購並註銷 3,420,000,000 元人民幣資本補充債券。上述資本補充債券的回購及註銷完成後，該資本補充債券未償還本金金額為 1,580,000,000 元人民幣。

33 需付息票據 (續)

註：(續)

(c) (續)

上述太平人壽回購並註銷資本補充債券產生其他虧損 261,638,000 元人民幣 (相當於 287,075,000 元)，在本年度於損益中確認。

於 2023 年 3 月 3 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太平再保險 (中國) 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1,300,000,000 元人民幣 3.88% 的資本補充票據。票據將於 2033 年 3 月 7 日到期，但票據可以由太平再保險 (中國) 酌定於發行日的第五周年以票面值贖回。票據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票據並無任何抵押品及擔保。

於 2024 年 11 月 18 日，太平財險以票面值發行了本金價值 3,000,000,000 元人民幣 2.48% 的資本補充票據。票據將於 2034 年 11 月 20 日到期，但票據可以由太平財險酌定於發行日的第五周年以票面值贖回。票據利息每年於期末支付。

34 銀行貸款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無抵押		
銀行貸款 (註(i))	11,958,549	14,964,472
為金融租賃的銀行貸款 (註(ii))	49,399,915	46,099,283
	61,358,464	61,063,755
抵押		
銀行貸款 (註(iii))	4,600,707	4,602,381
為金融租賃的銀行貸款 (註(iv))	3,913,060	5,510,828
	69,872,231	71,176,964

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一年內	56,674,260	45,833,18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372,310	23,969,902
五年後	825,661	1,373,875
	69,872,231	71,176,964

上表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的預定還款日期而列報。

34 銀行貸款 (續)

註：

- (i)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無抵押及帶利息，年利率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4%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2023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4%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有效年利率則由4.46%至6.39%（2023年：2.82%至6.46%）。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為金融租賃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及帶利息，加權平均年利率為1.90%至6.12%（2023年：2.07%至6.80%）。
- (iii)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以投資物業、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本及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為抵押及帶利息，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3%（2023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3%），有效年利率為5.60%（2023年：6.30%）。
- (iv)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為金融租賃的銀行貸款以經營租賃資產、應收金融租賃款及應收經營租賃款作為抵押及帶利息，年利率為2.47%至5.55%（2023年：2.47%至6.86%）。

35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於2024年5月20日，本公司、龍璧、富傑及太平養老訂立增資協議，太平養老同意向富傑有條件發行相當於太平養老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10%的新股份，以10.75億元人民幣（相當於11.80億元）為對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太平養老已收到對價，而相關監管批准程序仍然在進行中，已收到的對價已包含在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其餘所有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應付集團 內公司款項 千元	租賃負債 千元	需付息票據 千元	銀行貸款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16,639	1,646,685	28,606,595	19,566,853	49,836,772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增加	5,507	-	-	-	5,507
償還租賃負債	-	(900,379)	-	-	(900,379)
發行需付息票據	-	-	3,291,675	-	3,291,675
贖回需付息票據	-	-	(20,441,304)	-	(20,441,304)
償還銀行貸款	-	-	-	(3,000,000)	(3,000,000)
支付利息	-	-	(975,059)	(1,053,990)	(2,029,049)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總額	5,507	(900,379)	(18,124,688)	(4,053,990)	(23,073,550)
非現金項目變動：					
新增租賃	-	1,425,236	-	-	1,425,236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766,843)	-	-	(766,843)
利息費用	-	64,676	729,509	1,046,393	1,840,578
匯兌差額	-	(31,476)	(397,994)	-	(429,470)
非現金項目變動總額	-	691,593	331,515	1,046,393	2,069,501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22,146	1,437,899	10,813,422	16,559,256	28,832,723
	應付集團 內公司款項 千元	租賃負債 千元	需付息票據 千元	銀行貸款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19,005	1,793,124	27,398,385	21,011,078	50,221,592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減少	(2,366)	-	-	-	(2,366)
償還租賃負債	-	(1,007,184)	-	-	(1,007,184)
發行需付息票據	-	-	1,443,562	-	1,443,562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	-	2,500,000	2,500,000
償還銀行貸款	-	-	-	(3,950,000)	(3,950,000)
支付利息	-	-	(957,697)	(1,161,447)	(2,119,144)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總額	(2,366)	(1,007,184)	485,865	(2,611,447)	(3,135,132)
非現金項目變動：					
新增租賃	-	1,143,522	-	-	1,143,522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331,128)	-	-	(331,128)
利息費用	-	72,014	999,198	1,167,222	2,238,434
匯兌差額	-	(23,663)	(276,853)	-	(300,516)
非現金項目變動總額	-	860,745	722,345	1,167,222	2,750,312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16,639	1,646,685	28,606,595	19,566,853	49,836,772

37 股本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千元	股份數目	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股本：				
於1月1日	<u>3,594,018,538</u>	<u>40,771,408</u>	<u>3,594,018,538</u>	<u>40,771,408</u>
於12月31日	<u>3,594,018,538</u>	<u>40,771,408</u>	<u>3,594,018,538</u>	<u>40,771,408</u>

本公司所發行的所有股份均享有同等權益，並沒有附帶任何優先權。

38 儲備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資本儲備 千元	合併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千元	保險金融 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普通股股東 小計 千元	永續次級 資本證券 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5,618,303)	(6,842,218)	(5,962,339)	32,151,963	(61,414,865)	1,562,384	84,340,080	38,216,702	15,991,524	37,616,020	91,824,246
本年度溢利	-	-	-	-	-	-	8,431,613	8,431,613	-	4,366,223	12,797,83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因自用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而產生之 重估收益，減遞延稅項	-	-	-	-	-	77,570	-	77,570	-	2,040	79,610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報表 的匯兌差額	-	-	(1,891,869)	-	-	-	-	(1,891,869)	-	(609,208)	(2,501,0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淨變動，減遞延稅項	-	-	-	3,791,627	-	-	-	3,791,627	-	918,888	4,710,5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淨變動，減遞延稅項	-	-	-	44,143,456	-	-	-	44,143,456	-	14,117,656	58,261,112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財務費用，減遞延稅項	-	-	-	-	(60,554,084)	-	-	(60,554,084)	-	(19,645,940)	(80,200,024)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的財務收入，減遞延稅項	-	-	-	-	32,541	-	-	32,541	-	2,605	35,146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減遞延稅項	-	-	-	138,825	-	-	-	138,825	-	47,012	185,837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	-	(1,891,869)	48,073,908	(60,521,543)	77,570	8,431,613	(5,830,321)	-	(800,724)	(6,631,045)
向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1,078,206)	(1,078,206)	-	-	(1,078,206)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	-	-	(1,080,447)	(1,080,447)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分配	-	-	-	-	-	-	(999,175)	(999,175)	999,175	-	-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 處置指定為通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反映公允價值 的權益投資	-	-	-	(141,402)	-	-	141,402	-	(1,000,213)	(398,293)	(1,398,506)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5,618,303)	(6,842,218)	(7,854,208)	80,084,469	(121,936,408)	1,639,954	90,835,714	30,309,000	15,990,486	35,336,556	81,636,042

38 儲備 (續)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資本儲備 千元	合併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千元	保險金融 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普通股股東 小計 千元	永續次級 資本證券 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5,618,303)	(6,842,218)	(4,839,608)	15,011,588	(36,410,708)	1,479,780	79,787,927	42,568,458	-	25,503,729	68,072,187
本年度溢利	-	-	-	-	-	-	6,189,764	6,189,764	-	4,087,177	10,276,941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因自用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而產生之 重估收益，減遞延稅項	-	-	-	-	-	82,604	-	82,604	-	1,139	83,743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報表 的匯兌差額	-	-	(1,122,731)	-	-	-	-	(1,122,731)	-	(344,107)	(1,466,8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淨變動，減遞延稅項	-	-	-	227,576	-	-	-	227,576	-	125,841	353,4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淨變動，減遞延稅項	-	-	-	17,025,448	-	-	-	17,025,448	-	5,144,151	22,169,599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財務費用，減遞延稅項	-	-	-	-	(25,071,946)	-	-	(25,071,946)	-	(8,027,929)	(33,099,875)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的財務收入，減遞延稅項	-	-	-	-	67,789	-	-	67,789	-	8,040	75,829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	-	(1,122,731)	17,253,024	(25,004,157)	82,604	6,189,764	(2,601,496)	-	994,312	(1,607,184)
向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934,445)	(934,445)	-	-	(934,445)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佈的股息	-	-	-	-	-	-	-	-	-	(983,759)	(983,759)
發行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永續資本證券	-	-	-	-	-	-	-	-	15,674,799	12,090,038	27,764,837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分配	-	-	-	-	-	-	(815,815)	(815,815)	815,815	-	-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	-	-	-	-	-	-	-	-	(499,090)	-	(499,090)
向附屬公司注入資本	-	-	-	-	-	-	-	-	-	11,700	11,700
處置指定為通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反映公允價值 的權益投資	-	-	-	(112,649)	-	-	112,649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5,618,303)	(6,842,218)	(5,962,339)	32,151,963	(61,414,865)	1,562,384	84,340,080	38,216,702	15,991,524	37,616,020	91,824,246

38 儲備 (續)

(a) 儲備目的或性質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是指所收購目標權益、目標資產及負債之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所發行股份公允價值的差額。

(ii)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代表以下兩者之差異(i)作為支付予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代價所發行的股份之公允價值,及(ii)股本權益的股本及股份溢價和收購前及收購後均由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共同控制的若干資產之賬面價值。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所有中國香港以外業務賬項至本集團之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匯兌差異。此儲備根據有關附註 1(v)所披露的會計政策處理。

(iv)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根據有關附註 1(g)(ii)所披露的會計政策處理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v) 保險金融儲備

保險金融儲備包括根據有關附註 1(c)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保險財務收入和保險財務費用組成。

(vi)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代表額外購入太平財險時,有關過往持有太平財險權益為聯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重估。此外,亦包括若干物業由土地及建築物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重估。

(vii) 未分配利潤

按「公司法」及公司條例之規定,各子公司需按本年溢利(扣除往年累計虧損之淨值)設置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金融法規的法定盈餘儲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子公司法定盈餘儲備 79.4731 億元(2023 年:76.1949 億元)。

39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 (a) 本公司於 2023 年 3 月 9 日簽訂協議，發行本金總額為 2,000,000,000 美元（約 157 億元）的永續次級資本證券，可於 2028 年贖回。根據該證券的條款和條件，該證券賦予持有人自發行日期起接受分配的權利。分派率為(i)從發行日（包括該日）至 2028 年 3 月 9 日（不包括該日）期間的年利率 6.40%，(ii)從 2028 年 3 月 9 日（包括該日）期間適用的 5 年期美國國債利率加年利率 2.072%。本公司可按本金數額全部（而非部分）贖回證券，以及在 2028 年 3 月 9 日或之後應計的任何分配。本公司可以選擇推遲任何分配，並且不受任何可推遲分配次數的限制，如果任何分配被推遲，本公司將受到某些限制，不能進行股息或分配。

該永續次級資本證券除發行成本後以 15,674,799,000 元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在權益中入賬。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永續次級資本證券結餘包括應付的分派付款。

於本年度內，有關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應付的分派金額為 999,175,000 元（2023 年：815,815,000 元），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及已支付金額為 1,000,213,000 元（2023 年：499,090,000 元）。

- (b) 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及中國人民銀行核准，太平人壽於 2023 年 12 月 19 日發行了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其面值總額為 11,000,000,000 元人民幣（約 121 億元），票面利率為 3.3%。該永續債的其他主要條款：(i) 利率每五年重置一次，每次重置後的年化固定利率為基準利率調整日的基準利率加發行時所確定的固定利差。(ii) 在該永續債的每個付息日，太平人壽可自行選擇將全部或部分當期利息以及按照合同條款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推遲至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亦不構成違約事件，遞延支付的利息不另計息。(iii) 當存在遞延支付利息的情形時，太平人壽在當期利息以及已遞延利息全部清償完畢前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收益分配。以及(iv) 清償順序劣後於太平人壽的保單責任、其他普通負債和附屬資本工具，先於太平人壽核心一級資本工具。

該永續資本證券除發行成本後以 12,090,038,000 元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在非控股股東權益中入賬。

於本年度內，該永續資本證券應付的分派金額為 398,293,000 元（2023 年：12,480,000），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宣佈及已支付金額為 398,293,000 元（2023 年：無）。

40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適用於按香港僱傭條例僱用的員工，本集團參與了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提供一項僱員公積金計劃（「公積金計劃」）。此強積金計劃是通過獨立信託人管理，屬已訂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此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雙方均須按僱員之相關收入 5% 供款至此計劃，惟相關之收入上限為 30,000 元。供款須即時投入計劃。就公積金計劃，本集團須按有關僱員薪金按其於本集團服務年期而定之百分比作供款。公積金之沒收供款用作扣減本集團日後供款。

根據中國勞工條例，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其僱員參加了由市及省政府組織的不同類型已訂定供款退休計劃。這些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的薪金，花紅及某些津貼的 10% 至 22%（2023 年：10% 至 22%）供款給那些退休計劃。參與計劃的成員可以領取相等於在其退休之時薪金的一個固定比例的退休金。

本集團除作出上述已訂定的供款外，毋須支付退休金或任何其他離職後的進一步責任。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本集團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歸類為第一級為於活躍流動市場交易並受標準條款及條件規管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分別參照近期交易價格或標價（不做任何調整）釐定；
-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折算現金流分析及對非可選衍生工具的存續期適用收益率曲線釐定；
- 歸類為第二級為包含在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指非上市投資基金及非上市債務證券）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公允價值參照各自的基金管理人報價或採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量法。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債券價格，利率，外匯匯率，提前償還率，對方信用利差；及
- 第三級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非上市股本證券。公允價值通常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包括折現現金流量折算和市場比較方法。不可觀察的投入包括折現率，可比公司估值倍數，流動性價差，類似工具的近期交易價格等。估值要求管理層對模型的不可觀察輸入做出某些假設。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a) 本集團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其公允價值可按其觀察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162,873,939	238,679,172	48,420,405	449,973,5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28,332,303	798,747,973	1,705,863	828,786,1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42,212,530	6,371,830	2,811,981	51,396,341
	<u>233,418,772</u>	<u>1,043,798,975</u>	<u>52,938,249</u>	<u>1,330,155,996</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合約負債	2,889,618	13,944,711	-	16,834,329
	<u>2,889,618</u>	<u>13,944,711</u>	<u>-</u>	<u>16,834,329</u>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額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176,236,045	224,217,628	60,033,983	460,487,6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44,594,710	566,605,585	1,762,773	612,963,0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6,968,862	5,451,249	2,714,828	25,134,939
	<u>237,799,617</u>	<u>796,274,462</u>	<u>64,511,584</u>	<u>1,098,585,663</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合約負債	1,075	1,377,129	-	1,378,204
	<u>1,075</u>	<u>1,377,129</u>	<u>-</u>	<u>1,378,204</u>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a) 本集團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第三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投資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債務投資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0,033,983	1,762,773	2,714,828	64,511,584
購買	6,172,634	-	17,476	6,190,110
收益或虧損確認於：				
－損益	1,480,945	(591)	-	1,480,354
－其他綜合收益	-	(5,238)	79,410	74,172
出售	(18,182,218)	(13,585)	-	(18,195,803)
轉入到第三級	219,521	-	11,463	230,984
從第三級轉出	(60,000)	-	-	(60,000)
匯兌差額	(1,244,460)	(37,496)	(11,196)	(1,293,152)
於2024年12月31日	<u>48,420,405</u>	<u>1,705,863</u>	<u>2,811,981</u>	<u>52,938,249</u>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投資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債務投資 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66,912,938	1,802,345	3,052,180	71,767,463
購買	7,640,399	-	158,967	7,799,366
收益或虧損確認於：				
－損益	(464,158)	2,177	(34,990)	(496,971)
－其他綜合收益	(1,554)	(15,573)	(157,133)	(174,260)
出售	(12,313,409)	(626)	(302,785)	(12,616,820)
轉入到第三級	151,643	-	-	151,643
從第三級轉出	(954,536)	-	-	(954,536)
匯兌差額	(937,340)	(25,550)	(1,411)	(964,301)
於2023年12月31日	<u>60,033,983</u>	<u>1,762,773</u>	<u>2,714,828</u>	<u>64,511,584</u>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a) 本集團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11,387,608,000元(2023年：5,470,016,000元)之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從第一級轉為第二級，由於該等投資在市場中的所報價格已不再是經常使用。相反地，賬面值為1,095,508,000元(2023年：3,864,611,000元)之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從第二級轉為第一級，由於該等投資可於2024年12月31日從活躍市場中取得所報價格。

轉入第三級是由於2024年度和2023年度，部分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計量輸入值發生改變。

(b) 並未有恆常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但需要進行公允價值披露)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除了下文列出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團所持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存在重大性差異。該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披露如下：

	賬面值 千元	公允價值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2,160,533	106,865,798	47,886,446	28,010,930	30,968,422
需付息票據	10,813,422	10,951,012	-	10,951,012	-
	賬面值 千元	公允價值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5,324,198	117,734,434	66,597,544	16,556,103	34,580,787
需付息票據	28,606,595	26,347,115	-	26,347,115	-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b) 並未有恆常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但需要進行公允價值披露) (續)

就分類為第一級的上市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其公允價值乃基於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中標價 (不做任何調整) 釐定。

就分類為第二級的非上市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其公允價值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包括基於可在市場觀察的輸入數據 (如市場利息收益率) 計算的折算現金流量分析。

就分類為第三級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其公允價值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包括基於無法觀察的折現率計算的折算現金流量分析，以反映相關的信用風險。

42 承擔

(a) 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性承擔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已訂約但未反映		
— 物業及設備	46,909	643,159
— 對外投資	1,387,677	4,218,449
批准但未訂約		
— 物業及設備	23,975	21,129
	1,458,561	4,882,737

42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經營租賃資產及投資物業。這些租賃一般初步為期2至5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租賃付款額通常會每2至5年檢討，以反映市場租金。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本集團持有作經營租賃的經營租賃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賬面總額為 37,561,926,000 元 (2023年：34,617,004,000 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租戶簽訂合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一年內	1,537,889	2,114,951
一年後但二年內	1,169,069	1,457,430
二年後但三年內	860,934	1,121,415
三年後但四年內	539,614	889,318
四年後但五年內	411,256	590,835
五年後	1,057,529	1,054,735
	5,576,291	7,228,684

43 或然負債

除上述所披露及在本集團日常保險業務中產生的訴訟外，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決訴訟或其他或然負債。

4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的經常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於本年度內沒有進行重大經常交易。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薪酬於附註11及12披露。

(b) 與關連人士的非經常交易

與中國政府控制的國家控股企業（統稱為「國有實體」）之間的業務交易屬於關聯交易。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國有實體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保單銷售、租賃服務及銀行相關服務之交易，該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跟本集團日常保險業務過程中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亦已制定就其主要保險產品的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該等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的性質後，董事相信該等交易並非須獨立披露之關聯人士交易。

45 控股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及設備		18,304	26,151
— 投資物業		266,298	273,919
— 租賃使用權資產		269,361	158,06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64,690,609	57,545,2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14,486	665,6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1,328	193,746
遞延稅項資產		378	248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5,307,266	5,421,643
其他資產		28,412	26,4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9,612	12,254,272
		74,006,054	76,565,357
負債			
銀行貸款		7,050,094	8,550,094
租賃負債		274,261	166,717
應付集團內公司款項		2,765,208	2,704,232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25,879	301,282
當期稅項		1,671	-
		10,317,113	11,722,325
資產淨值		63,688,941	64,843,03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40,771,408	40,771,408
儲備		6,927,047	8,080,100
		47,698,455	48,851,508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39	15,990,486	15,991,524
總權益		63,688,941	64,843,032

45 控股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61,995)	74,407	8,667,688	8,080,100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36,195	-	36,195
本年度溢利	-	-	689,915	689,915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198,218	-	-	198,218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 分配	-	-	(999,175)	(999,175)
向股東宣佈股息	-	-	(1,078,206)	(1,078,206)
於2024年12月31日	<u>(463,777)</u>	<u>110,602</u>	<u>7,280,222</u>	<u>6,927,047</u>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661,995)	54,235	7,073,838	6,466,078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20,172	-	20,172
本年度溢利	-	-	3,344,110	3,344,110
向永續次級資本證券持有人 分配	-	-	(815,815)	(815,815)
向股東宣佈股息	-	-	(934,445)	(934,445)
於2023年12月31日	<u>(661,995)</u>	<u>74,407</u>	<u>8,667,688</u>	<u>8,080,100</u>

46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直屬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中國香港成立的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及於中國成立的中國太平保險集團。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隸屬於中國國務院。

47 會計估計及判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重要估計及假設，因而影響到所列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以至相關披露之金額。更改假設或會對更改假設之期間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引致下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有重大調整主要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a)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每年按照附註 1(n)所述之會計政策評估與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蒙受任何減值。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已折現現金流量釐定，已折現現金流量須使用經營業務估計收入、投資回報及適當之折現率進行計算。於2024年12月31日，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352,587,000元(2023年:353,658,000元)及261,408,000元(2023年:261,408,000元)。

(b)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相關金融資產的ECL進行計量，需要作出判斷，特別是在計算ECL時使用減值模型和對未來宏觀經濟狀況的重大假設。

在應用計量ECL的會計規定時，還需要作出一些重要的判斷，例如但不限於：

- 確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選擇適當的模型和假設來測量ECL；和
- 建立和確定前瞻性情景的相對權重。

詳情載於附註 1(g)(iii)。

(c) 金融工具及投資性房地產減值

投資性房地產和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根據涉及某些假設的估值模型確定的。這些假設的有利或不利變化將導致公允價值的變化和對損益中報告的損益金額的相應調整。

47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d)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目前掌握的資料就本集團須在履行其保險合同的責任需要支付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本集團對計量保險合同負債的假設進行估計，這些假設包括但不限於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費用、保單紅利、賠付發展因素、預計賠付率和風險折現率。本集團因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仍未收到分保公司所提供之保費及賠款金額數據而作出之估計，並按歷史資料、精算分析、財務模型及其他分析技巧而確定此等估計。董事不斷檢討有關之估計，並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但實際結果可能與作出估計時預計的結果差別很大。

履約現金流

履約現金流由如下部分組成：

- 對未來現金流現值的估計；
- 為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與未來現金流有關的財務風險而進行的調整，但財務風險不包括在對未來現金流的估算中；以及
- 非金融風險調整。

集團估算未來現金流的目的是確定一系列情景的期望值，以反映所有可能的結果。對每種情況下的現金流進行折現，並根據該結果的估計概率進行加權得出預期現值。

用於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中使用的假設在各子公司及產品層面決定以反映近期經驗及合同組內保單持有人的情況。

所涉及的重大假設論述如下：

折現率

本集團對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現金流，以無風險收益率曲線為基礎附加流動性溢價，採用風險中性法確定不同產品的折現率。

假設的折現率為從 1.08% 至 7.14% 的範圍（2023 年：1.56% 至 7.04%）。

本集團對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現金流，採用風險中性法或真實世界法確定不同產品的折現率。在採用真實世界法時，本集團考慮以往投資經驗、目前投資組合及相關收益趨勢。對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現金流採用反應其波動性的折現率。

47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d)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履約現金流 (續)

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

本集團根據全國的死亡率數據、行業發展變化趨勢以及實際經驗確定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

本集團根據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以及中國人身保險業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表(2020)，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本集團長期的歷史死亡率及發病率經驗。

退保率假設

退保率假設基於本集團定價假設，並參考本集團實際經驗並分險種、保單期限和銷售趨勢進行調整。

費用假設

費用假設受如未來通貨膨脹率和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這些因素給費用假設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根據每個報告期末時可獲得的資訊來確定費用假設。

分紅假設

預期保單紅利支出根據不同產品根據保單約定比例、監管要求反應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以及各業務部門對未來政策、戰略和運營和投資回報假設一致的最佳估計。

47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d) 保險和再保險合同 (續)

履約現金流 (續)

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續)

本集團通過複核單項索賠，並考慮已經發生但尚未報告的案件來估算在報告日已發生但尚未支付的索賠的最終理賠費用，和其他預期收回款項的價值。最終理賠費用的估計採用一系列準備金技術進行估算。本集團採用這些方法時以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和賠付水平為基礎作為未來理賠趨勢以及終極賠付的指標。

本集團所使用的預期賠付率水平和預期索賠通脹率，以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和賠付水平為基礎，本集團考慮過去經驗假設存在不確定性並可能增長。

計量非金融風險調整使用的方法

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是為了反映本集團承擔非金融風險所需的補償而確定的，並根據對各保險合同風險狀況的分析系統性地分配給各保險合同組。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反映了保險合同各種保單權益，並反映了其規避風險的程度，以及採用相關矩陣方法帶來的風險分散。

為確定再保險合同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額，集團在簽發實體層面計算非風險調整額，然後根據風險概況分攤至各合同組。

應用置信度技術，本集團估計每個報告日期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現值的概率分佈，並計算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調整，計算得出的風險調整相當於 75% - 85% 的置信水平(2023年：75% - 85%) (目標置信度) 的風險值超出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現值的部分。

48 已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前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可能產生的影響

在此等財務報表發佈日期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以下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但此等新及經修訂準則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因此亦尚未應用於此等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	非公共受托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⁴

註：

¹ 生效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尚未定。

² 生效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³ 生效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⁴ 生效於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聯營企業及合資企業的投資之修訂涉及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的情況。此修訂澄清，因失去對不包含採用權益法核算的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交易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應計入母公司利潤的，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利益為限確認。同樣，將保留在任何之前已成為採用權益法核算的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子公司的投資，重新計量為公允價值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新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利益為限確認。

董事會不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會對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48 已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前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可能產生的影響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此修訂規定了一種貨幣於何時可以及不可以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並且當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實體如何決定即期匯率。

於此修訂下，實體需要提供額外披露以幫助使用者評估當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時候，如何影響，或預計影響，該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

董事會不認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會對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對金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此修訂包括以下要求：

- 金融資產以環境、社會與治理目標或相似特徵分類；
- 以電子支付系統清償金融負債；及
- 關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及包含或有事項特徵之金額工具的披露

此修訂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

此修訂需要追溯應用。然而，實體無需重述前期以反映採用此修訂，除非實體能夠無需使用事後確認而重述前期，則該實體可重述前期。如果一實體沒有重述前期，該實體應該在首次應用日，作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期初餘額調整，以及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成分，如適用）期初餘額之累計影響相應調整，確認任何有關初次應用此修訂之影響。

本集團正評估應用此準則時帶來的影響。

48 已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前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可能產生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 11 卷

此年度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小範圍修訂，以及作為定期維護準則的一部分的附帶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更新第 B6 段落有關「有效性要求」，以及增加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第 B5 及 B6 段落的相互參考，以改善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要求的一致性，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有關對沖會計的可明白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移除第 27A 段落的過時參考，以及更新第 B38 段落有關「不可觀測得出的變數」的字眼，以保持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一致。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附帶指引修訂澄清該指引不一定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參考段落內的所有要求，並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第 IG14 段落有關「公允價值」的字眼，以保持與其他準則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修訂處理一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有關應收賬款初始確認的抵觸，以及承租人如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第 23 段落對租賃負債的終止確認進行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之修訂澄清第 B74 段落描述的關係是其中一個情況下的例子，需要運用判斷以決定一方是否作為確實代理人。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訂以術語「按成本」取代第 37 段落的「成本法」，因為「成本法」的定義已於以前年度被移除。

董事會不認為應用香港財務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 11 號會對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旨在改善實體的財務表現資訊的透明性及可比較性。

主要改變包括：

- 一個更有結構性的損益表；
- 提升管理層業績指標的披露要求；及
- 合計及分解資訊的更高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於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需要追溯應用。該準則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正評估應用此準則時帶來的影響。

48 已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前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可能產生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非公共受托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允許合資格的子公司採用以簡化財務報告，因此以較少的披露確保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報告日，如符合下列情況，子公司可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於其綜合、單獨或個別財務報表內：

- 它不負有公共受托責任；及
- 其母公司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的子公司需要於其明確及無保留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遵例聲明內清楚表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已被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於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該準則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正評估應用此準則時帶來的影響。

49 報告期後事件

於 2025 年 3 月，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太平人壽以票面值發行了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其面值總額為 90 億元人民幣，票面利率為每年 2.4%。票面利率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 5 年調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太平人壽有條件贖回權。由於該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未構成太平人壽無法避免的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義務，因此分類為權益工具。

50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本集團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上述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任何相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對財務資料進行的受委聘核證，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此公告發表保證。

五年財務概要

(以港元列示)

業績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2022年 千元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保險服務收入	111,267,759	107,488,846	108,906,236	--	--
保險服務費用	(86,432,636)	(86,255,383)	(88,823,601)	--	--
持有的再保合同淨費用	(2,811,029)	(2,702,206)	(2,132,673)	--	--
保險服務業績	22,024,094	18,531,257	17,949,962	--	--
總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	--	--	262,549,260	233,534,532
減：分出保費	--	--	--	(10,835,446)	(13,201,539)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費收入	--	--	--	251,713,814	220,332,993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化，減再保險	--	--	--	(1,218,133)	(2,401,260)
已賺取保費及保單費收入淨額	--	--	--	250,495,681	217,931,733
利息收益	40,239,750	35,716,881	35,248,642	--	--
其他投資回報	24,970,928	(250,704)	(19,924,784)	--	--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332,088)	(1,737,633)	(1,295,201)	--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2,664,685	(162,686)	24,631	609,426	(1,571,190)
投資收入	--	--	--	58,227,356	46,870,904
承保財務費用	(61,035,012)	(36,012,224)	(21,680,079)	--	--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387,959	252,969	210,753	--	--
投資合約負債變動淨額	(65,049)	355,249	(64,271)	--	--
其他收益	4,647,209	5,740,050	5,920,501	7,134,579	5,310,609
保單持有人利益淨額	--	--	--	(85,908,107)	(65,274,064)
傭金及手續費支出淨額	--	--	--	(24,106,866)	(21,145,845)
其他行政費用	(6,917,399)	(7,011,340)	(7,152,868)	(34,418,746)	(34,249,967)
壽險合約負債變化，減再保險	--	--	--	(158,737,955)	(132,417,008)
其他財務費用	(3,457,378)	(3,763,752)	(3,123,440)	(2,381,532)	(2,190,363)
除稅前溢利	22,127,699	11,658,067	6,113,846	10,913,836	13,264,809
稅項抵免／(支出)	(9,329,863)	(1,381,126)	2,243,083	38,537	(2,807,928)
除稅後溢利	12,797,836	10,276,941	8,356,929	10,952,373	10,456,881
應佔：					
本公司股東權益	8,431,613	6,189,764	4,296,898	7,513,701	6,548,9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4,366,223	4,087,177	4,060,031	3,438,672	3,907,901
	12,797,836	10,276,941	8,356,929	10,952,373	10,456,881

註：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起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新準則」）。本集團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上年同期對比數據；同時，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採用分類重疊法列報上年同期數據。

五年財務概要 (續)
(以港元列示)

	2024年 千元	2023年 千元	2022年 千元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資產及負債					
法定存款	6,430,618	6,126,504	6,113,255	5,543,578	6,317,763
固定資產	68,963,962	66,202,672	63,063,287	63,595,390	50,088,262
商譽及無形資產	613,995	615,066	980,661	985,356	983,773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28,918,673	27,874,851	26,897,674	20,679,533	18,527,929
遞延稅項資產	8,495,132	11,549,792	7,849,882	5,502,790	2,239,919
金融投資	1,442,316,529	1,223,909,861	1,022,124,117	--	--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	--	--	963,524,800	821,686,758
買入返售證券	2,005,621	7,108,241	14,259,130	6,923,758	4,861,664
應收集團內公司款項	1,312,476	1,313,246	2,059,864	2,051,643	2,037,290
保險合同資產	870,982	1,451,667	1,653,570	--	--
保險客戶應收賬款	--	--	--	20,064,258	17,629,908
再保合同資產	10,793,568	11,295,059	10,717,843	--	--
分保公司應佔保險合約準備	--	--	--	13,333,198	14,340,059
有關投資連結產品之保單持有人 賬戶資產	--	--	--	1,603,338	1,443,637
應收金融租賃款	44,903,617	53,388,724	44,616,648	51,294,691	42,466,477
其他資產	12,435,180	9,519,295	10,637,313	110,166,726	94,509,136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1,226,236	2,412,297	1,519,922	1,405,678	1,231,9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05,055,425	86,730,213	109,096,898	111,967,237	90,643,428
總資產	1,734,342,014	1,509,497,488	1,321,590,064	1,378,641,974	1,169,007,966
減：總負債	(1,611,934,564)	(1,376,901,834)	(1,211,792,628)	(1,265,186,014)	(1,052,394,907)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336,556)	(37,616,020)	(25,860,067)	(25,389,128)	(25,965,607)
	87,070,894	94,979,634	83,937,369	88,066,832	90,647,452
股本	40,771,408	40,771,408	40,771,408	40,771,408	40,771,408
儲備	30,309,000	38,216,702	43,165,961	47,295,424	49,876,044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15,990,486	15,991,524	--	--	--
	87,070,894	94,979,634	83,937,369	88,066,832	90,647,452
	元	元	元	元	元
每股盈利					
基本	2.068	1.495	1.196	2.091	1.822
攤薄	2.068	1.495	1.196	2.091	1.822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履歷

執行董事

尹兆君先生，59歲，2024年1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長。尹先生自2025年2月至今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董事長，兼任太平人壽董事長*、太平財險董事長、太平養老董事長、太平資產董事長*、太平人壽（香港）董事長及太平新加坡董事長。尹先生曾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董事長、總經理及合規負責人及本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尹先生亦曾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行長，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河北省、北京市分行行長兼北京管理部（集團客戶部）副總裁。尹先生持有中國北京財貿學院會計系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中國政法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會計師。

李可東先生，57歲，2025年1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李先生自2025年2月至今出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董事長及總經理，兼任太平人壽董事、太平財險董事、太平養老董事、太平資產董事、太平資本董事長、太平產業董事長及太平金控董事長。李先生曾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及本公司副總經理。李先生亦曾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業務總監、客戶管理和市場開發部總經理、產品管理部總經理、項目險管理部／國家項目事業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上海分公司總經理及廣東分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民航總局辦公廳局長辦公室主任。李先生持有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動力系航空發動機專業工學碩士學位，彼亦為工程師。

非執行董事

郭兆旭先生，60歲，2019年至今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郭先生自2020年起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曾任中國財經出版傳媒集團總經理，經濟科學出版社副總編輯及社長，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編輯室副主任、主任及副總編輯。郭先生持有中國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為編審。

胡興國先生，59歲，2019年至今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胡先生自2020年起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曾任中國財經報社副社長，中國財政部會計司綜合處、全國會計專業技術資格考試辦公室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調研員、司秘書、會計司綜合處處長。胡先生持有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中國礦業大學（北京）管理科學博士學位，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及中級會計師。

張翠女士，60歲，2019年至今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自2020年起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非執行董事。張女士曾任湖南監管局（原財政部駐湖南專員辦）副監察專員及副局長，中國財政部駐內蒙古專員辦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內蒙古財政廳研究所編輯。張女士持有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周梁剛先生，54歲，2025年3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先生自2025年3月起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歷任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重慶市稅務局副局長，重慶市地方稅務局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總經濟師、副局長。周先生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 有待相關監管部門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范椒芬女士，72歲，2020年至今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女士現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南旋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五礦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女士亦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會議成員、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董事及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女士持有香港大學（榮譽）理學士學位，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並獲發Littauer Fellow榮銜），香港中文大學教育碩士學位並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羅女士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太平紳士及獲頒授大紫荊勳章及金紫荊星章。

劉怡女士，61歲，2024年1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現任中國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中國財稅研究中心主任，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副會長及北方華創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亦自2024年5月起擔任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持有中國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邵善波先生，75歲，2024年1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先生現任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新範式基金會總裁，中信改革與發展基金會專家庫成員、資深研究員，中國人民大學重陽金融研究院資深研究員，上海東亞研究所顧問，中國北京大學港澳研究院特聘研究員，中國深圳大學港澳及國際問題研究中心學術顧問及全國港澳研究會顧問。邵先生曾任第十屆、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副秘書長，國務院港澳辦公室、新華社香港分社香港過渡期事務顧問及香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理事。邵先生持有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邵先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太平紳士及獲頒授金紫荊星章。

蔡洪平先生，70歲，2024年1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現任漢德資本主席，並擔任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蔡先生曾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德意志銀行投行亞太區執行主席，瑞銀投行亞洲區主席，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中國區主席，百富勤投資高級副總裁、董事總經理，國務院國家體改委中國企業海外上市指導小組成員及中國H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會議主席。蔡先生持有中國復旦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朱捷先生，56歲，2021年成為高級管理層，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朱先生自2021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總經理，兼任太平財險董事及總經理、太平養老董事、太平資產董事*、太平香港董事長、太平澳門董事長及太平印尼董事長*。朱先生持有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趙峰先生，52歲，2023年成為高級管理層，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趙先生自2023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總經理，兼任太平人壽董事、太平財險董事、太平金服董事長、太平再保險董事長*及太平盧森堡董事長。趙先生持有中國哈爾濱科學技術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彼亦為高級工程師。

楊明剛先生，54歲，2024年2月成為高級管理層，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自2024年4月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總經理。楊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焦艷軍先生，52歲，2013年成為高級管理層。焦先生自2013年加入中國太平保險集團，現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高級管理層。焦先生持有中國北京農業工程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中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若晗先生，49歲，2013年成為高級管理層，現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張先生自2013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董事會秘書，自2016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公司秘書及自2023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財務負責人，兼任太平財險董事、太平養老董事及太平人壽（香港）董事。張先生持有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Giordano Dell' Amore Foundation, Italy 銀行與金融學碩士學位。

李慶明先生，51歲，2022年成為高級管理層，現為本公司業務總監。李先生自2022年至今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業務總監，兼任本公司、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品牌宣傳部總經理、太平金控董事及太平人壽（香港）董事及行政總裁。李先生持有中國南昌大學國民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中國江西財經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全人謹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的直接人壽保險業務、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海外的直接財產保險業務、養老及團體人壽保險，以及各類全球再保險業務。此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亦從事資產管理、保險中介、金融租賃、物業投資、醫康養投資、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務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董事相信毋須分析各地區之溢利貢獻亦可對其業務作合理評估。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公告之「董事長致辭」及「管理層回顧和分析」一節。有關討論屬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企業文化

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文化建設，大力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積極培育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建立健全集團企業文化體系。我們踐行「共享太平」的發展理念，堅持「央企情懷、客戶至上、創新引領、價值導向」，倡導「躬身入局、熱愛太平、實事求是、擔當作為」，努力實現「建設成為中國保險業最具價值成長的國際化現代金融保險集團」的願景。

本集團通過官微、官網、雜誌和歷史文化展廳等多渠道搭建企業文化傳播平台，精心編撰《太平有象》歷史文化書籍，升級建設香港、上海、深圳等地的中國太平歷史文化展廳，全面展示集團悠久歷史和發展成就。組織「尋找太平印記」活動，講好太平故事，傳播太平文化。

舉辦中國太平創立95周年志慶活動，香港特首李家超、香港中聯辦主任鄭雁雄出席活動並高度評價集團在港貢獻。連續四年舉辦「中國太平日」香港電車免費乘車日活動。各機構以95周年為主題開展了豐富多彩的企業文化活動，展現了太平人健康向上、奮勇拼搏、團結協作的精神風貌，為集團高質量發展提供強而有力的文化支撐。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入貫徹可持續發展理念，發揮ESG治理牽引作用，加大支持實體經濟和保障社會民生力度，助推經濟社會全面綠色轉型，不斷提升ESG管理及表現。

夯實管理根基，完善治理體系

本集團持續探索完善ESG治理體系。在「董事會—綠色金融及ESG管理委員會（管理層下設）—委員會辦公室」三個層級ESG管治架構下，持續健全各子公司、各職能部門全面參與、自上而下的綠色金融和ESG執行體系。不斷完善ESG制度框架，積極將ESG融入管理決策、業務發展和日常運營，推進ESG戰略落地，積極為股東、客戶、社會創造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政策及表現 (續)

聚力高質量發展，深耕金融「五篇大文章」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發展重大戰略，基本建成以《關於深入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 加快高質量發展的實施方案》為核心的「1+N」體系，涵蓋做好「五篇大文章」、拓展「七大保險」重點領域。本集團堅持「立足港澳、深耕大灣區」戰略方向，深度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參與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傾力服務鄉村振興。

本集團持續加強優質保險產品供給和創新，賦能科技型企業發展，大力拓展綠色保險，為各類創新主體、老年群體及新市民等特定人群提供多層次重點產品；發揮保險資金長期資金、耐心資本優勢，踐行負責任投資；穩步拓展「保險+醫康養」和「保險+金融科技」兩大生態圈建設；構建六大數字化平台體系、推出六大「數字+」專項行動，扎實提升科技基礎支持能力。

弘揚綠色理念，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認真落實國家「雙碳」政策，堅持綠色低碳運營，推廣綠色辦公與技術，打造高品質綠色建築；守護生態自然，積極參與環保教育宣傳活動，致力保護生物多樣性。

本集團將氣候因素納入集團戰略決策，不斷加強對氣候風險的識別與策略應對。持續關注氣候變化導致的巨災風險，助力建設國家巨災保險保障體系。認真落實國家關於開展風險減量服務的有關要求，啟動集團氣象災害預警監控項目建設、開發「一路有象」平台，不斷提升本土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自然災害風險分析能力，為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實現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履行社會責任，共建美好未來

本集團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僱傭條例》等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相關法律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助力員工職業發展、關愛員工生活。本集團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理念，持續升級「一線、一網、一廳、一節、一圈」和NPS「5+1」客戶服務體系，提升客戶體驗、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本集團踐行央企責任擔當，積極開展慈善助學及關愛老年群體、體育事業發展等各類公益活動，增加社會民生福祉，為社會民生進步貢獻太平力量。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文化及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詳情將載於《2024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暨社會責任報告》。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客戶、員工、業務夥伴、政府及社區、供應商等，是本集團高質量發展道路上的重要驅動力。本集團建立完善常態化持份者溝通機制，旨在搭建和諧穩定的持份者關係，以行動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為各持份者創造更大價值。

股東

本集團一個主要目標是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旨在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可持續盈利增長，保持較好投資回報，確保資產保值增值。同時注重保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透明的信息披露。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續)

客戶

本集團緊跟國家和行業政策動向，堅持「客戶至上」，完善金融消費者保護機制，升級客戶服務體系，提升客戶服務質量，優化客戶體驗，滿足客戶多樣化、差異化、品質化綜合服務需求，以用心服務促業務蓬勃發展，助力千家萬戶美好生活。同時，本集團亦加大金融科技應用力度，推動數字化轉型，健全智能化、便捷化的線上線下運營服務體系，為廣大客戶搭建便利、貼心、可靠的服務網絡。

員工

本集團視人才為第一資源，以促進人力資本高質量發展為目標，打造優質人才發展高地，提供公平的競爭平台和廣闊的事業發展空間。本集團已建立良好培訓體系、為員工提供科學合理及市場化的薪酬激勵機制，不斷完善員工權益保障措施和福利體系，幫助員工實現個人價值。注重人文關懷，建立健康的工作環境，保障職業安全，關心員工業餘生活，舉辦豐富活動，持續提升員工滿意度和幸福感。

業務夥伴

本集團主要業務夥伴包括投資或聯營夥伴、戰略客戶、個人代理人及銀保業務人員、中介機構等。本集團通過平等互利合作、戰略合作等，致力於與合作夥伴共同成長，共享價值。

中國太平擁有數十萬代理人隊伍和銀保業務人員亦為本集團的重要業務夥伴。本集團向個險代理人提供各級制式的系統培訓，以幫助新人了解行業法規，掌握必備的知識和技能，明確發展目標；幫助業務經理提升小組經營能力；幫助高級經理、高階主管從理論認知和實務操作兩個方面提升團隊經營能力，以提升優秀個人和團隊協同發展。本集團在與銀行維持良好業務夥伴關係並促進長遠商業利益的同時，建立有效的激勵體系並營造廣闊的發展空間，助力銀保隊伍保持核心競爭力。

政府及社區

本集團在全球多個地區經營業務，積極助推當地行業交流與協作，熱心參與慈善、捐助等社會公益事業，關心支持教育、文化等公共福利事業，矢志成為優秀的企業公民。在行業發展、文體教育、愛心助困、社區建設、環保公益等領域恪盡企業社會責任，與各界攜手創造價值，實現社企雙贏。

供應商

本集團支援市場公平競爭、公平採購，嚴格按照招標採購流程選取合格供應商，嚴守商務規則，推進誠信互惠合作。

主要保險客戶

主要保險客戶於本年度佔本集團的保險服務收入的資料載列如下：

	佔本集團 保險服務收入 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保險客戶	0.70%
五大保險客戶合計	2.01%

本公司的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 5.0%以上）均沒有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擁有這些主要保險客戶的任何權益。

風險因素

2024年，本集團繼續推進以風險資本為核心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採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自上而下與自下而上」相結合的方式對風險進行識別和評估：一是進一步完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將風險偏好與預算編制、規劃中期評估等相關工作緊密結合，充分發揮風險偏好在集團和子公司經營決策中的作用；二是貫徹落實監管及公司相關要求，進一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機制體制，加強風險監測預警，提升整體風險防控水平。

2024年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應對措施如下：

一、集團一般風險

本集團結合外部監管要求及內部管理需要，加強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戰略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一般風險在集團層面的管理，指導和協助成員公司開展相關風險管理及風險防控工作。

1 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的描述及降低風險的措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保險、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一節。

2 戰略風險

戰略風險是指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導致戰略與市場環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風險。2024年，世界百年變局加速演進，大國戰略博弈更加激烈，外部環境異常複雜嚴峻。地緣政治衝擊、全球區域保護主義加劇、國際宏觀政策不確定性、全球治理失序等擾動因素突出。面對宏觀形勢、監管政策、客戶需求、競爭格局的深刻調整，本集團積極應對形勢變化，深入貫徹中央關於做好經濟金融工作的決策部署，勇於履行央企擔當，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積極服務國家戰略、支持實體經濟、促進民生保障，取得了近年來最好的經營業績，符合集團高質量發展戰略，契合集團實際，得到各方肯定，戰略風險總體可控。

風險因素 (續)

一、集團一般風險 (續)

3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系統以及外部事件而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的風險。隨著監管形勢日益驅嚴，本集團通過持續完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與流程、豐富操作風險管理手段等加強對操作風險的管控，尤其是通過強化宣導和培訓、開展操作風險全面風險排查、完善相關信息系統等方面進一步提升操作風險評估和管控的有效性。

4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集團和成員公司的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持份者、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公司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公司品牌價值，不利於本集團和各成員公司正常經營的風險。本集團在本集團和成員公司層面均建立了較完善的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和應對處置機制。2024年，本集團高度重視維護市場聲譽，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與輿情監測，堅持前瞻、及時、主動的原則，做好各個前端領域的風險防控，有效避免觸發或累積成重大聲譽風險事件，維護本集團良好的品牌形象。

二、集團特有風險

本集團積極落實監管要求，加強對風險傳染、集中度風險、組織結構不透明和非保險領域風險等集團特有風險管理。

1 風險傳染

風險傳染是指各成員公司的風險通過內部關聯交易或其他方式傳染到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使其他成員公司或集團公司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發揮綜合協調作用，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結合授權機制，不斷完善關聯交易管理，加強防火牆建設，有效防範風險傳染。本集團高度重視關聯交易管理，嚴格遵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等境內監管機構、聯交所的相關規定以及本集團關聯交易管理相關制度，建立健全規範化、標準化的關聯交易管理體系，嚴格履行關聯交易事前申報、分級授權審批流程。本集團持續加強防火牆建設，集團本部、保險子公司和非保險子公司之間建立了法人、人員、資金、信息等方面的防火牆，避免風險由非保險子公司傳遞至集團本部或者保險子公司，及各種可能的交叉傳染。

2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是指成員公司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集團層面聚合後，可能直接或間接威脅到集團公司償付能力的風險。本集團主要從交易對手、投資資產、保險業務和非保險業務等四個方面對集中度風險進行管理。考慮子公司業務特點、規模、產品結構、風險狀況等因素，確定集中度風險容忍度和風險限額，定期對集中度風險進行評估、監控、計量和彙報。

風險因素 (續)

二、集團特有風險 (續)

3 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

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是指本集團股權結構、管理結構、運作流程、業務類型等過度複雜和不透明而導致集團公司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內部股權結構清晰可穿透，不存在交叉持股和違規認購資本工具情形。股權控制層級符合監管規定。本集團及各子公司的職能部門權責明晰，能夠較好地做到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總體可控。

4 非保險領域風險

非保險領域風險是指非保險類成員公司的經營活動對本公司及其他保險類成員公司償付能力的影響。本集團高度重視非保險領域風險的管理，設立獨立法人經營非保險業務，實現專業化經營。本集團非保險子公司業務多元，但大多體量較小，尚不構成系統重要性，投資規模未觸及監管閾值。2024年，本集團非保險業務經營總體穩健，非保險金融業重大股權投資餘額佔比和非金融業重大股權投資餘額佔比均滿足監管要求。本集團從嚴控制新設機構，嚴格執行相關報批報備要求，不存在偏離主業情形。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一貫遵循外部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要求，並結合本集團特點開展各項工作。盡我們所知，2024年本集團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等法規，同時在重大方面遵守金融監管總局等境內外監管機構規定，嚴守合規底線。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內。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股息分派比率。本公司將在滿足監管償付能力要求與支持公司價值業務增長的前提下進行股息分派。本公司有意保持股息分派的穩定性與持續性，在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確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考慮下列因素：一是本公司的發展戰略、資本狀況、經營結果與資本需求；二是資本市場狀況與投資者預期。

股息

本年度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2023年：無）。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董事會確認就股息做出的所有決定均符合上述股息政策。股息須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中獲股東批准。如獲得批准，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22日左右向於2025年7月11日（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上述股息。

為確定有權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11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上述現金股息，股東最遲須於2025年7月10日下午4時30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息 (續)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持有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庫存股份），庫存股份將不會收取有關末期股息。

股本

有關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可分配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合共為72.80億港元（2023年：86.68億港元）。

股票掛鈎協議

於年結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作出437萬港元（2023年：855萬港元）的慈善捐款。

董事會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尹兆君
李可東
王思東（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郭兆旭
胡興國
張翠
周梁剛（於2025年3月24日委任）
羅范椒芬*
劉怡*（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邵善波*（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蔡洪平*（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諸大建*（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胡定旭*（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解植春*（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 獨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第97條，不少於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並重選有關建議重新委任為董事均無指定期限，但須按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酬金將由本公司的提名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訂定，惟仍需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於本年度內，所有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的董事姓名名單已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tih.entaiping.com。

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確認其獨立性的確認函。本公司亦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2024年8月27日（為通過本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當日）至2025年3月24日（為通過本公司2024年年報當日）期間，董事按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披露資料的變動如下：

尹兆君先生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董事長、太平人壽董事長*及太平資產董事長*，於2025年3月不再擔任太平再保險董事長，以及於2024年12月不再擔任太平盧森堡董事長。

李可東先生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及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副董事長、總經理。

周梁剛先生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及經董事確認後，除以上披露外，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中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訂立於1年內不可在不予賠款（一般法定賠款除外）的情況下終止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段的釋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登記冊的記錄所載，或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要求，需要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在本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或任何他們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權益或獲授權利認購本公司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亦並無任何上述人士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本公司、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均沒有在本年度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他們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每位董事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遭致或發生與此相關之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責任保險，為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 有待相關監管部門批准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記錄所載不屬於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	身份	普通股股數	好倉/ 淡倉	佔已發行股份 %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	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1,515,256 (註1)	好倉	61.25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 (香港)	1,913,138,449股 為實益擁有人及 288,376,807股 (註2) 為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1,515,256	好倉	61.25

註：

- (1)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於本公司之權益由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易和、太平金和及汶豪持有，各公司均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 (2) 168,098,887股股份由易和持有，53,975,970股股份由太平金和持有，而66,301,950股股份由汶豪持有。

除上述者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記錄所示，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任何有關於2024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全盤業務或其中任何重要部份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擁有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結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均沒有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一、關連交易

於 2024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龍璧、富傑及太平養老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富傑同意有條件認購，而太平養老同意有條件發行相當於太平養老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 10% 的認購股份，以人民幣 10.75 億元為對價。同日，本公司、龍璧、富傑和太平養老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規管本公司、龍璧、富傑和太平養老的權利和義務，其中包括，太平養老向富傑授予了一項增持選擇權，據此富傑有權在股東協議簽署日後至交割之日的第 3 個周年日止的任何時間選擇通過隨時和不時一次性或分多次自行認購或提名其一家或多家符合法律的附屬公司認購太平養老將發行的某一數量的股份，從而將富傑及其附屬公司的持股比例最高增至(含)24.99%（「**增持選擇權**」）。

由於富傑分別直接及間接持有太平人壽合共 24.9%、直接持有太平資產 20%及直接持有太平再保險 25%股權，而太平人壽、太平資產和太平再保險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富傑作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增資協議項下的交易及授予增持選擇權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有關增資協議及授予增持選擇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9 月 21 日及 2024 年 5 月 20 日的公告。

二、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中石化集團公司與其聯繫人（「**中石化集團**」）進行了以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1、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就營業租賃服務訂立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

茲題述本公司於 2023 年 3 月 28 日刊發的 2022 年度業績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9 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太平石化金租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本集團的 10%，太平石化金租不再屬本公司的非重大附屬公司。由於太平石化金租由太平人壽及中石化集團公司分別持有 50%股權，中石化集團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主要股東）與其聯繫人亦因此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太平石化金租集團**」）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若干聯繫人訂立了有固定期限、固定條款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統稱「**營業租賃服務協議**」），且該等營業租賃服務協議在本年度內仍然生效，太平石化金租集團根據營業租賃服務協議向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提供的營業租賃服務由本公司的持續交易變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就此，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60 條於 2023 年 3 月 28 日就營業租賃服務協議出具公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二、持續關連交易 (續)

1、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就營業租賃服務訂立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 (續)

於2024年度期間仍然生效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及其主要條款摘要載列如下：

訂約方	項目	日期	期限	租賃物	租金總額
太平石化金租 (作為出租人) 中石化勝利石油 工程有限公司勝利 資產調劑租賃 公司(「勝利資產 租賃」)(作為承 租人)	勝利資產租賃壓 裂泵車等設備經 營租賃項目	2018年10月29日	6年	壓裂泵車、頂驅、 鑽機等鑽井設備	約234,765,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勝利資產租賃須在起租日 後5個月支付首期12個月 租金，其餘租金在首期租 金支付日後每12個月支付 一次。
	勝利資產租賃修 井機等設備經營 租賃項目 I	2019年1月29日	5年	修井機等設備	約52,943,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勝利資產租賃須在起租日 後6個月支付首期6個月 租金，其餘租金在首期租 金支付日後每6個月支付 一次。
	勝利資產租賃修 井機等設備經營 租賃項目 II	2019年5月14日	5年	修井機等設備	約111,996,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勝利資產租賃須在起租日 後6個月支付首期6個月 租金，其餘租金在首期租 金支付日後每6個月支付 一次。
	勝利資產租賃壓 裂設備經營租賃 項目	2019年7月24日	6年	壓裂泵撬等設備	約254,836,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勝利資產租賃須在起租日 後3個月支付首期3個月 租金，其餘租金在首期租 金支付日後每3個月支付 一次。
太平石化金租 (作為出租人) 中石化江漢石油 工程有限公司 (「江漢石油工 程」)(作為承租 人)	江漢石油工程鑽 探設備經營性租 賃項目	2018年12月13日	6年	壓裂泵撬等設備	約46,555,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漢江石油工程須在起租日 支付首期12個月租金，其 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 後每12個月支付一次。
	江漢石油工程壓 裂設備經營性租 賃項目	2019年7月11日	5年	壓裂車、壓裂撬	約155,757,000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 漢江石油工程須在起租日 支付首期12個月租金，其 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 後每12個月支付一次。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二、持續關連交易 (續)

1、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就營業租賃服務訂立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 (續)

訂約方	項目	日期	期限	租賃物	租金總額
太平石化金租 (作為出租人) 中安聯合煤化 有限責任公司 (「中安聯合」) (作為承租人)	中安聯合儲罐經營性租賃項目	2019年 1月29日	5年	高鹽水暫存罐	約 38,609,000 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中安聯合須在起租日後 6 個月支付首期 6 個月租金, 其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後每 6 個月支付一次。
	中安聯合設備經營性回租項目 I	2022年 7月26日	5年	化工產品管綫、其他石油和化學工業專用設備	約 678,916,000 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中安聯合須在起租日後 6 個月支付首期 6 個月租金, 其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後每 6 個月支付一次。
	中安聯合設備經營性回租項目 II	2022年 7月26日	5年	東方爐、空分裝置	約 336,476,000 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中安聯合須在起租日後 6 個月支付首期 6 個月租金, 其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後每 6 個月支付一次。
太平十二號(天津)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太平十二號」) (作為出租人)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工程」)(作為承租人)	海洋石油工程 1 艘 AHTS 租賃項目	2021年 5月11日	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一年, 雙方可在租賃期屆滿前按照約定的租金費率簽訂續租協議。有關期限已根據續租協議延續一年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	拖船	約 7,665,000 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海洋石油工程須在起租日後 6 個月支付首期 3 個月租金, 其餘租金在首期租金支付日後每 3 個月支付一次。
太平二十二號(天津)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太平二十二號」)(作為出租人) 海洋石油工程(作為承租人)	中石化海洋局 JU2000E 自升式鑽井平台經營性租賃項目	2022年 8月7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 雙方可在租賃期屆滿前按照約定的租金費率簽訂續租協議。有關期限已根據續租協議延續一年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勘探船	約 38,982,000 元人民幣, 以人民幣現金方式結算。海洋石油工程須在起租日後 6 個月及 12 個月分兩次支付。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二、持續關連交易 (續)

1、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就營業租賃服務訂立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 (續)

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租賃期屆滿後，承租人可按需要續租、歸還、購買或雙方認可的其他方式處理租賃物。

更多有關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8日的公告。

2、太平石化金租與中石化產融控股訂立的租賃框架協議

茲提述上文「1.太平石化金租及其附屬公司與中石化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就營業租賃服務訂立的營業租賃服務協議」一段，由於太平石化金租集團（作為出租人）不時向中石化集團（作為承租人）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營業租賃服務，且本公司預期太平石化金租集團會繼續向中石化集團提供租賃服務，因此，於2023年5月11日，太平石化金租與中石化產融控股有限公司（「中石化產融控股」）（為中石化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租賃框架協議（「租賃框架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太平石化金租集團（作為出租人）同意向中石化集團（作為承租人）提供租賃服務，自2023年5月1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天）。

根據租賃框架協議，太平石化金租集團（作為出租人）於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向中石化集團（作為承租人）提供(1)售後租回（即出租人須向承租人購買租賃物，然後由承租人向出租人租回）的融資租賃及／或營業租賃安排（按適用會計準則釐定）；(2)涉及出租人按承租人的選擇購買租賃物並出租給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及／或營業租賃安排（按適用會計準則釐定）；(3)其他中國法律認可的融資租賃、營業租賃及其項下租賃物的續租或租賃等交易安排。

太平石化金租集團與中石化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三個年度內每年，並在租賃框架協議有效期間任何時間的過去12個月內簽立的實施協議所提供的租賃服務的年度上限分別為60億元人民幣（融資租賃服務）及40億元人民幣（營業租賃服務）。

融資租賃服務的相關交易代價總額包括實施協議中訂明的租賃本金、租賃利息、經濟諮詢費用及／或其他費用（如有）。而營業租賃服務的相關交易代價總額則包括實施協議中訂明的年度租金、就提供營業租賃服務向中石化集團購買租賃物的對價、經濟諮詢費用及／或其他費用（如有）。

2024年度，太平石化金租集團向中石化集團所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營業租賃服務的交易代價總金額分別為34.91億元人民幣及5.79億元人民幣。

更多有關租賃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1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續）

二、持續關連交易（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以上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以上持續關連交易乃：

- (i)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委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下之「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審查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確認沒有注意到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宜。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披露。而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所披露的關聯人士交易，並不屬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需付息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需付息票據的摘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永續次級資本證券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永續次級資本證券的摘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5個財務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財務報表之末端。

退休計劃

有關該等退休計劃的摘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企業管治

有關本年度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公告「企業管治報告書」之內文。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有關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合及本年度的工作詳載於本公告企業管治報告書標題「審計委員會」一節之內文。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是足夠的，此乃因為公眾持股量並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25.0%。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2022 年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 2023 年的核數師，並已於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任期屆滿時退任。隨著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退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接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尹兆君

中國香港，2025 年 3 月 24 日

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制訂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尤其著重公司透明度及問責性。董事會不時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股東期望及符合越趨嚴謹的監管要求，並履行其優質企業管治的承諾。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除外：

時任董事長王思東先生由於另有事務在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大會」）。本公司的時任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尹兆君先生代表董事長主持會議，並回答大會上的提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所載的要求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共同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業務及各事務的管理工作。董事會現時由10位董事組成，包括2位執行董事、4位非執行董事及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名單詳載於本公告「公司資料」標題下之內文。

董事的履歷詳載於本公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履歷」標題下之內文。

本年度內，董事會舉行9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如下：

	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¹	提名薪酬委員會 ²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³	風險管理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尹兆君先生	7/9	-	-	1/1	4/4	1/1
李可東先生	7/9	-	-	1/1	-	1/1
王思東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8/9	-	-	1/1	-	0/1
非執行董事						
郭兆旭先生	9/9	-	-	-	4/4	1/1
胡興國先生	9/9	4/4	-	-	-	1/1
張翠女士	9/9	4/4	-	-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范椒芬女士	8/9	4/4	-	-	-	1/1
劉怡女士 (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	1/1	-	-	-	-
邵善波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	1/1	-	-	-	-
蔡洪平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委任)	-	1/1	-	-	-	-
諸大建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8/9	3/3	-	-	-	1/1
胡定旭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9/9	3/3	-	-	-	1/1
解植春先生 (於2024年12月18日辭任)	9/9	3/3	-	-	4/4	1/1

¹ 2024年8月27日起，審核委員會更名為審計委員會。

² 2024年8月27日起，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合併為提名薪酬委員會，本年度所有會議以書面決議形式召開。各項決議表決前，本公司確保所有委員可通過各類溝通方式分享他們的觀點和意見，及確保所提意見均被高度重視並妥善處理。

³ 前身為企業管治委員會，被於2024年8月27日成立的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取代，並加入監督本公司戰略、投資等事宜。

董事會（續）

董事會負責擬定本集團之整體戰略，監管其財務表現及確保各附屬公司具備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日常營運及行政由各附屬公司的管理層負責。於本年度，上述之董事概無與任何其他董事有或保持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沒有指定的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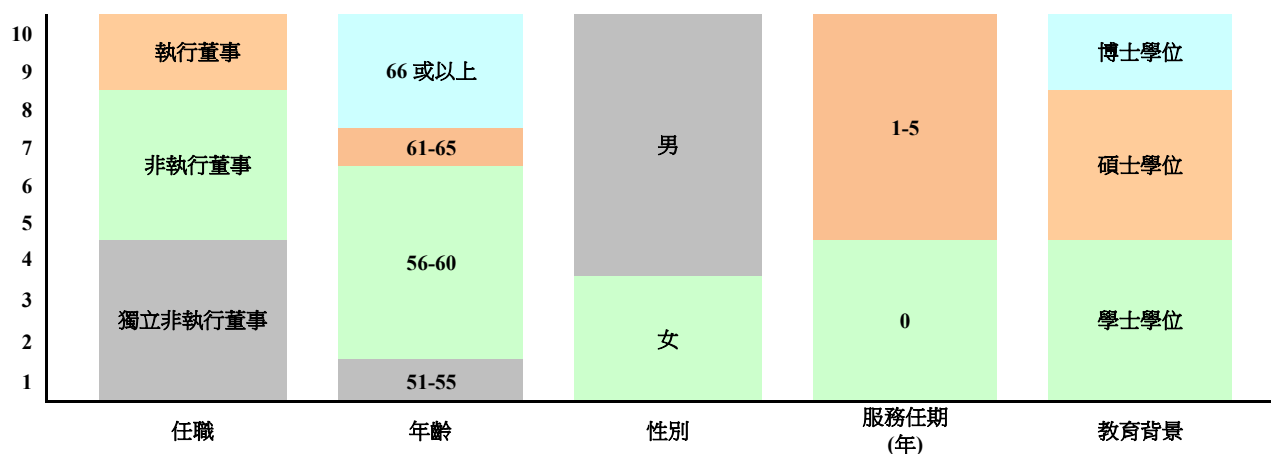
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提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提名薪酬委員會在董事會需要增加董事人數或填補董事空缺時，負責物色及提名合資格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同時，提名薪酬委員會亦會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各候任人選能否履行董事責任、配合公司策略、具備相關的經驗、聲譽、符合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等作為甄選的考慮準則。惟此等因素並不旨在涵蓋所有因素，提名薪酬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同時，董事會亦設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設定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成員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性別，使董事會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以支持本公司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

於本公告日期，按主要的多元角度看董事會的組成概覽如下：

董事數目



此外，董事會成員擁有廣泛及豐富的專業背景和技能，當中主要包括保險公司、銀行、政府及監管機構、財務會計、學術研究、新聞出版、以及上市公司任職董事的經驗。目前董事會共有10名董事，其中3名為女性，佔比約30%。董事會希望其女性成員比例維持在現時的水平，有見愈來愈多女性在經濟體系中出任高職，日後若有適合人選，董事會將繼續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

董事會認為現行董事會的組成是多樣的，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標準，其經驗能對管理層作有效的監督和指導並配合公司的發展戰略。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的多樣性，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確保董事會可取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

提名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董事會及管治架構的以下主要特徵或機制，認為有關特徵或機制足以有效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 (1)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架構 - 董事會有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此之間及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各自獨立，概無任何關係。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而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委員會主席。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固定或不收取董事袍金。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 在考慮人選是否適合時，提名薪酬委員會將審閱有關人選的履歷、資格及可投入的時間，同時亦考慮人選對董事會的組成、董事的技能及經驗的匹配、是否符合公司的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任職投入時間的情況及獨立性的年度檢視 -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均向本公司提供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情況，並向本公司確認已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處理本公司事務。同時，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在其獲委任時接受獨立性審核，其後每年須再次接受審核，確保其獨立性。
- (5) 利益衝突管理 - 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時各董事均需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作利益申報，並採取適當行動避免利益衝突的情況。
- (6)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議案彙報或調研會議 -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請參加議案彙報會議，分享他們的觀點和意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提意見均被高度重視並妥善處理。同時，視工作需要或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本公司會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各類調研活動，參加本集團經營管理相關會議等。
- (7) 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長會面 - 董事長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年度會議，提供了有效平台讓董事長就本集團各項議題聽取獨立意見。
- (8) 專業意見 - 為協助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或內部法律團隊徵詢意見，亦可徵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員工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亦在員工層面推行多元化政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共62,266人，其中女性佔比51.1%、男性佔比48.9%，本公司員工男女性比例整體較為平均。按職能劃分員工類別，以管理、專業及支持序列劃分的全職內勤人員女性比例分別約為42%、54%及45%，本公司在性別多元化方面有較堅實的成果。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員工隊伍結構的多元化，每月對全體員工的性別、年齡、學歷、文化背景、工作經歷等信息進行統計，定期開展分析，避免出現結構失衡的情況，並持續促進及保持本公司員工多元化的環境。

董事培訓

各董事已獲提供有關擔任董事之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之相關法例及規例及權益披露之責任之相關指引資料，而於2024年12月新委任董事劉怡女士（「劉女士」）、邵善波先生（「邵先生」）、蔡洪平先生（「蔡先生」）及於2025年3月新委任董事周梁剛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時，亦已向其提供該等就任須知資料。劉女士、邵先生、蔡先生及周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9日、2024年12月9日及2025年3月1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法律意見及確認明白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本年度內，尹兆君先生、李可東先生、郭兆旭先生、胡興國先生、張翠女士、羅范椒芬女士、劉怡女士、邵善波先生及蔡洪平先生均提供其培訓紀錄及確認彼等已透過出席相關主題之座談會、培訓課程及閱讀資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及遵守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

董事長及總經理

尹兆君先生於2024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長，接替於同日辭任的王思東先生，並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李可東先生於2025年1月23日獲委任為總經理，接替於2024年12月1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的尹兆君先生。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是清晰界定、分開並以書面列載的，並非由同一人士擔任。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現設有4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其界定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0年5月29日成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於2024年8月27日更名為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根據守則編制。審計委員會的角色及主要職責包括定期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及中期與年度業績。

劉怡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12月18日獲委任接替於同日辭任的胡定旭先生為審計委員會的主席。同日，邵善波先生及蔡洪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接替於同日辭任的諸大建先生及解植春先生為審計委員會成員。現時審計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怡女士，成員包括2位非執行董事胡興國先生及張翠女士，及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范椒芬女士、邵善波先生及蔡洪平先生。

2024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審計委員會曾舉行5次會議。審計委員會根據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主要工作如下：

- 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2024年度的中期及年度業績；
- 檢討及建議核數師的委任、批准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評核核數師的獨立客觀性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審閱季度及年度的內部審計報告；及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計功能的調查結果。

提名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3月29日及2005年2月24日成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於2024年8月27日，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合併為提名薪酬委員會。

提名薪酬委員會的角色及主要職責包括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就董事的提名及委任制定相關的程序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董事會之專業知識、技能、經驗及多元化取得平衡，同時亦包括向董事會就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及架構提交建議；設立正式及富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該等薪酬的政策；及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訂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詳情可參考以上「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

本集團薪酬政策之主要原則包括下列各項：

- (a) 薪酬應參考如同類公司提供的薪酬，工時、職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應否按表現釐定薪酬等因素而釐定；
- (b) 在審閱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時，應參照董事會不時已修訂的公司目標；及
- (c) 董事不應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合併前，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諸大建先生，成員包括王思東先生、尹兆君先生、胡定旭先生、解植春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而提名委員會主席為王思東先生，成員包括李可東先生、諸大建先生、胡定旭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於2024年8月27日，提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諸大建先生（主席）、王思東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於2024年12月18日，邵善波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接替於同日辭任的諸大建先生為提名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尹兆君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獲委任接替於同日辭任的王思東先生為提名薪酬委員會成員。現時提名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善波先生，成員包括1位執行董事尹兆君先生及1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范椒芬女士。

2024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提名薪酬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提名薪酬委員會根據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主要工作如下：

- 檢討董事會架構、多元化政策及取得獨立觀點的政策；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根據提名政策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
- 批准董事的委任函件。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0日成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的角色及主要職責包括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框架，擔當第二道防線，並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於2024年12月18日，蔡洪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接替於同日辭任的解植春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於2025年1月23日，李可東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尹兆君先生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現時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成員包括1位執行董事李可東先生，及2位非執行董事郭兆旭先生及張翠女士。

2024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曾舉行4次會議。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主要工作如下：

- 審閱季度和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及年度合規報告；及
- 審閱集團的風險偏好。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4年8月27日成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取代於2014年10月17日成立的企業管治委員會，值此監督本公司戰略、投資及企業管治等事宜。

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為王思東先生，成員包括2位執行董事尹兆君先生及李可東先生。於2024年8月27日，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包括王思東先生（主席）、尹兆君先生、李可東先生及胡興國先生。於2024年12月18日，尹兆君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調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接替於同日辭任的王思東先生。於2025年3月24日，周梁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委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現時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為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尹兆君先生，成員包括1位執行董事李可東先生及2位非執行董事胡興國先生及周梁剛先生。

2024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含企業管治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並根據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主要工作如下：

- 審閱董事會架構、多元化政策及取得獨立觀點的政策檢視報告；
- 審閱股東通訊政策檢視報告；
- 審閱守則的合規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及
- 審閱向附屬公司增資及其他投資事宜。

核數師酬金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彼等所提供的服務包括審計、其他鑑證及非審計服務。於2024年財政年度，有關本集團已付及應付的服務費為4,863萬港元，當中法定審計及其他服務費分別為4,429萬港元及434萬港元。

董事關於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財務報表，以使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就董事所知，本年度內並無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有關本公司的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應承擔的責任聲明，詳列於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公司秘書

張若哈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本年度內，張先生參加不少於 15 小時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合規要求的專業培訓。

全面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覆蓋全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制度、工作機制與流程等得到進一步完善。

董事會根據職責對風險管理工作進行年度審查，保證其執行的有效性。

2024 年，本集團緊緊圍繞「嚴守底線、穩健審慎」的風險偏好對待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推動高質量發展戰略實施落地。通過進一步完善「三道防線」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落實風險偏好，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鞏固加強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協同職能，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增強風險的評判和應對能力，及時化解存量風險，有效防範增量風險。董事會認為本集團 2024 年風險管理整體有效，風險可控。本公司將 ESG 納入全面風險管理工作中，逐步完善本集團 ESG 風險管理框架，對 ESG 風險識別、監測、評估和管理融入到日常經營管理中。

一、董事會對於全面風險管理責任的聲明

建立健全並有效實施全面風險管理是董事會的職責，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由董事會、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共同實施，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目標為在堅持風險與收益相匹配的原則下，穩健審慎地推進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

由於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存在固有局限性，本公司對達到上述目標僅提供合理保證；且風險管理的有效性亦可能隨本公司內、外部環境及經營情況的改變而改變。

董事定期對每年度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行自我評估和持續改進。評估認為，於本年度內，未發現本公司存在風險管理設計或執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日常檢查發現的不足或缺陷而可能導致的風險均在可控範圍內，並經過認真整改落實，對本公司財務報告目標的實現不構成實質性影響。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是健全的、執行是有效及足夠的。

本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已完成並已經過董事會審議，本公司董事會及其全體成員對風險管理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責任。

全面風險管理（續）

二、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

本公司已建立了由董事會決策並負最終責任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其中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會決策提供支持，經營層直接管理和執行，風險管理部門牽頭組織，各職能部門各司其職，全體員工共同參與，審計委員會、審計部和太平稽核負責監督。

第一道防線由各職能部門和業務單位組成，對風險管理工作直接負責。

第二道防線由相關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組成，負責組織、協調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

第三道防線由相關審計委員會、審計部、太平稽核組成，負責審查和評價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三、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本集團2024年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圍繞本集團風險防控工作要求，聚焦集團發展戰略，以「嚴守底線、穩健審慎」的風險偏好對待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完善風險管理體制機制，明確「風險管理，人人有責」的管理文化，著力抓好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工作，提升風險應對和危機處置能力，持續化解存量風險，有效防範增量風險，努力為本集團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提供有力的風險管理保障。

3.1 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建設

本集團按照全面風險管理及「統一框架、分級管理」的內部風險管理需要推進全系統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建設，風險管理條線工作流程與機制得到進一步提升，並通過貫徹落實全面風險管理下「三道防線」職能部門的職責分工，不斷加強組織間的協同合作，形成風險防控合力，持續優化風險防控體制機制。

3.2 風險管理總體策略設定

本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策略綜合考慮股東、客戶等各方利益，提高經營管理的有效性，降低實現經營目標的不確定性，保障公司價值持續增長。本集團及子公司根據自身條件和外部環境，圍繞發展戰略，確定風險偏好體系，確保風險管理策略的有效實施。

結合中央防範化解金融風險工作要求以及對國際、國內金融形勢的研判，2024年本集團繼續採用「嚴守底線、穩健審慎」的風險偏好對待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在此基礎上，進一步強化資本約束，加強本集團特有風險管理，推進本集團業務高質量發展。2024年風險偏好體系以資本充足水平、資產質量、風險資本收益、公司聲譽四個維度構建，通過強化傳導機制，建立相匹配的風險容忍度和風險限額。風險限額對風險點設置了「正常」、「預警」和「超限」三個區間。正常區間代表符合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要求，不需採取管理措施；預警區間代表風險狀況逼近風險限額，應引起關注，需要依據風險處置預案進行處理；超限區間則代表超限額的情況，必須進入超限額的報告程序。超限情況需向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報告，重大風險情況向公司管理層、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雙線彙報，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2024年，本集團風險偏好體系運行正常，整體風險情況平穩。

全面風險管理（續）

3.3 風險管理制度

本集團通過自上而下不斷傳導細化，持續夯實風險管理「四樑八柱」制度體系。一是風險管理的總體指引與策略，包括全面風險管理基本制度、風險偏好陳述書和風險偏好體系管理相關制度；二是分類風險管理辦法，包括集團特有風險、七大風險管理辦法與相關制度；三是系統與工具類管理辦法，包括風險管理信息系統、資本規劃、資產負債管理、壓力測試等管理辦法。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結合自身業務發展實際，根據當地的監管要求進一步細化本集團風險管理要求。

3.4 風險管理工具

本集團不斷豐富風險管理方法和工具。一是資產負債管理。本集團建立健全資產負債管理制度，定期監控、評估重要子公司資產負債匹配狀況，並定期編制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內部分分析報告。二是全面預算。本集團每年指導和審核子公司全面預算，不斷深化目標導向型預算管理體系，加強資本約束，科學合理地確定各預算單位的經營管理目標，完善預算檢視機制，推動全面落實集團高質量發展戰略。三是資本規劃。本集團每年均根據集團發展戰略、各子公司發展規劃等制定三年資本滾動規劃，並根據子公司實際發展需要，落實資本籌集計劃，確保資本供給與資本需求匹配。四是壓力測試。本集團建立了償付能力壓力測試管理辦法並明確每年度工作方案，科學制定壓力情景假設，根據壓力測試結果分析風險並提出相應管理措施，按照監管要求持續開展償付能力壓力測試並報送監管部門。

3.5 風險管理信息系統

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系統涵蓋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法務管理、授信限額管理、稽核整改管理等功能，用戶範圍覆蓋本集團及境內、境外各子公司，風險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斷提升，後續將不斷完善優化，加大推廣和使用力度，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效能。

3.6 風險管理文化與人才

本集團高度重視風險管理文化培育和人才培養，從戰略高度推進風險管理工作，推動建立以風險資本為核心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調以風險資本管理為核心的風險管理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並通過內部培養與外部引進相結合的方式，推進風險管理專業人才隊伍建設。

四、內部控制工作開展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結合公司發展戰略、內部管理、市場變化等因素，在控制環境、風險識別與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五個方面對內部控制體系進行了優化完善。

4.1 內部控制環境不斷優化

本公司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由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構建的公司治理結構運作規範、權責分明、制衡有效，以「三道防線」為主的內部控制組織架構已經建立並有效運行。2024年，制定修訂各項制度37項，促進制度體系的持續更新完善；深入開展2024年度授權方案編制工作，推進本公司治理體系現代化；組織開展2024年防範非法集資宣傳月活動，向社會大眾宣傳普及防範非法集資知識；開展關連交易、制裁風險管理、涉刑案件風險防控、反洗錢合規等多次培訓，不斷提升各級員工內控合規意識。

全面風險管理（續）

4.2 風險識別評估效果不斷提升

2024年，本集團組織全系統開展操作風險排查，針對排查發現的風險，督促各公司有效整改，通過問題整改不斷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建立操作風險防範長效機制；加強合規風險研判，全面分析2024年各附屬公司受到行政處罰的數量、分佈、特點及原因，綜合研判本集團面臨的形勢。

4.3 控制活動質量持續提升

本公司已形成了以流程為核心的內控管理機制，並不斷優化；制定操作風險、涉刑案件風險防控、涉刑案件管理等相關制度，持續提升本集團法律合規管理水平；進一步優化關連交易管理，優化關連交易管理系統；修訂投資管理基本制度和另類投資業務投後管理制度，進一步明確管理要求；修訂財產保險產品管理制度，強化財產保險產品管理。

4.4 信息與溝通更為順暢

本公司成立獨立的品牌宣傳部門，進一步完善品牌宣傳管理架構；制定自媒體宣傳管理相關制度，規範集團自媒體賬號及宣傳內容管理，不斷強化品牌宣傳管理；進一步加強監管數據報送規範化、流程化管理；制定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基本制度和管理辦法，進一步優化信息披露管理。

4.5 內部監督進一步深化

內部審計機構以風險為導向，結合保險「償二代」二期監管規則要求，持續加強對重點領域的審計監督力度，強化風險預警及審計成果運用。推動各附屬公司建立常態化問責管理機制，強化違規問責。修訂集團違規問責相關制度，強化管理。

4.6 內部控制評價

本年度內，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中國財政部等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以及金融監管總局相關監管規定，從控制環境、風險識別和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監督等五個方面，分析、識別內部控制缺陷，對本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實施和運行結果進行年度全面評價，形成了評價結論。

本次內部控制評價及內部檢查結果表明，本公司內部控制基本健全、合理、有效，已經建立了較為健全的內部控制組織架構、內部控制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體系，能夠根據內外部情況變化及時調整內部控制措施，持續優化業務控制流程，健全風險控制制度，改進信息系統控制，強化內部控制監督管理，在組織、人員、制度、流程和執行等方面保障內部控制目標的實現。

本公司將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對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進行持續整改，並對整改措施的落實情況進行跟蹤評價。

全面風險管理（續）

4.7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公司管理、企業責任及高透明度。因此，特別制定舉報政策，旨在期望並鼓勵公司所有董事、本集團各級職員，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人士，對於集團內任何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行為（包括歧視及騷擾行為）進行舉報，並提供指引以協助透過具名或匿名的方式向審計委員會作出舉報。

4.8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認為，廉潔守正、誠實正直、公平公正、不偏不倚是本集團所有董事及各級職員必須時刻維護的公司核心價值。因此，本公司制定有反貪污政策，以強調本公司所有董事及職員在反貪污方面應當遵守的義務，從而維護業務誠信、誠實與透明度。

五、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多項程序和措施，包括提升本集團內幕信息保密的重要性意識、根據知情需要原則向指定人員傳播信息，以及嚴格遵守相關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他相關指引。

股東權利

應股東的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566至568條，股東可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股東在存放要求書當日須佔全體有權在中國太平控股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總表決權最少5%。該書面要求必須述明會議目的，並由有關的股東簽署及送遞致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京華道18號中國太平金融中心25樓），並註明致公司秘書。要求書可包含數份同樣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1名或多於1名有關的股東簽署。

將股東的建議提呈予股東大會的程序

當股東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須依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15至616條的要求及程序。有關股東須將一份由有關股東簽署的要求書／要求（或兩份或多於兩份載有全體有關股東簽署的要求書）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在大會上退任的董事（無論為輪值退任或以其他方式退任）以外的任何人士概無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或重新委任為董事，除非：

- (a) 其獲董事會推薦，或
- (b) 在不早於大會通告寄發後翌日起至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日期前7日止不少於7日的期間內，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擬被提名的人士除外）向公司秘書發出書面通知表示有意建議委任或重新委任該名人士，而被提名人士亦發出簽署書面通知表示願意獲委任或重新委任。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股東權利 (續)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經投資者關係團隊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公司秘書，聯絡詳情如下：

投資者關係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京華道 18 號中國太平金融中心 25 樓

電話: (852) 2854 6555

傳真: (852) 2866 2262

電郵: ir@cntaiping.com

公司秘書將轉交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本公司董事會及／或有關的董事委員會（若適當），以便回覆股東的提問及／或與有關股東會面。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年度內並無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本公司明白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的重要性，也認識到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當前及相關信息的價值。本公司透過設有投資者關係專頁的公司網站 www.ctih.cntaiping.com 向股東及投資者發佈各類公司的資料（包括財務及運營表現、業務計劃及策略、重大發展、企業管治及公司架構等）推動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的有效通訊，適時發放公司信息及其他相關的財務及非財務資料。本公司的最新資料包括年報、中期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暨社會責任報告、公告、通函及新聞稿以及組織章程文件亦已刊發於網站。同時，本公司亦透過舉行股東會議、投資者會議、見面會、開放日與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溝通，以及安排投資者關係團隊處理股東恆常的查詢及保持溝通等。

綜上，本公司透過不同渠道促進與股東有效溝通及聯繫，經過年度檢討，戰略與投資委員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於本年度內獲適當實施且為合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尹兆君 董事長

李可東 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郭兆旭

胡興國

張翠

周梁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范椒芬

劉怡

邵善波

蔡洪平

審計委員會

劉怡 主席

胡興國

張翠

羅范椒芬

邵善波

蔡洪平

提名薪酬委員會

邵善波 主席

尹兆君

羅范椒芬

風險管理委員會

蔡洪平 主席

李可東

郭兆旭

張翠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尹兆君 主席

李可東

胡興國

周梁剛

公司秘書

張若晗

授權代表

尹兆君

張若晗

註冊辦事處

香港北角京華道18號

中國太平金融中心25樓

電話：(852) 2854 6100

傳真：(852) 2544 5269

電郵：mail@cntaiping.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網址

www.ctih.cntaiping.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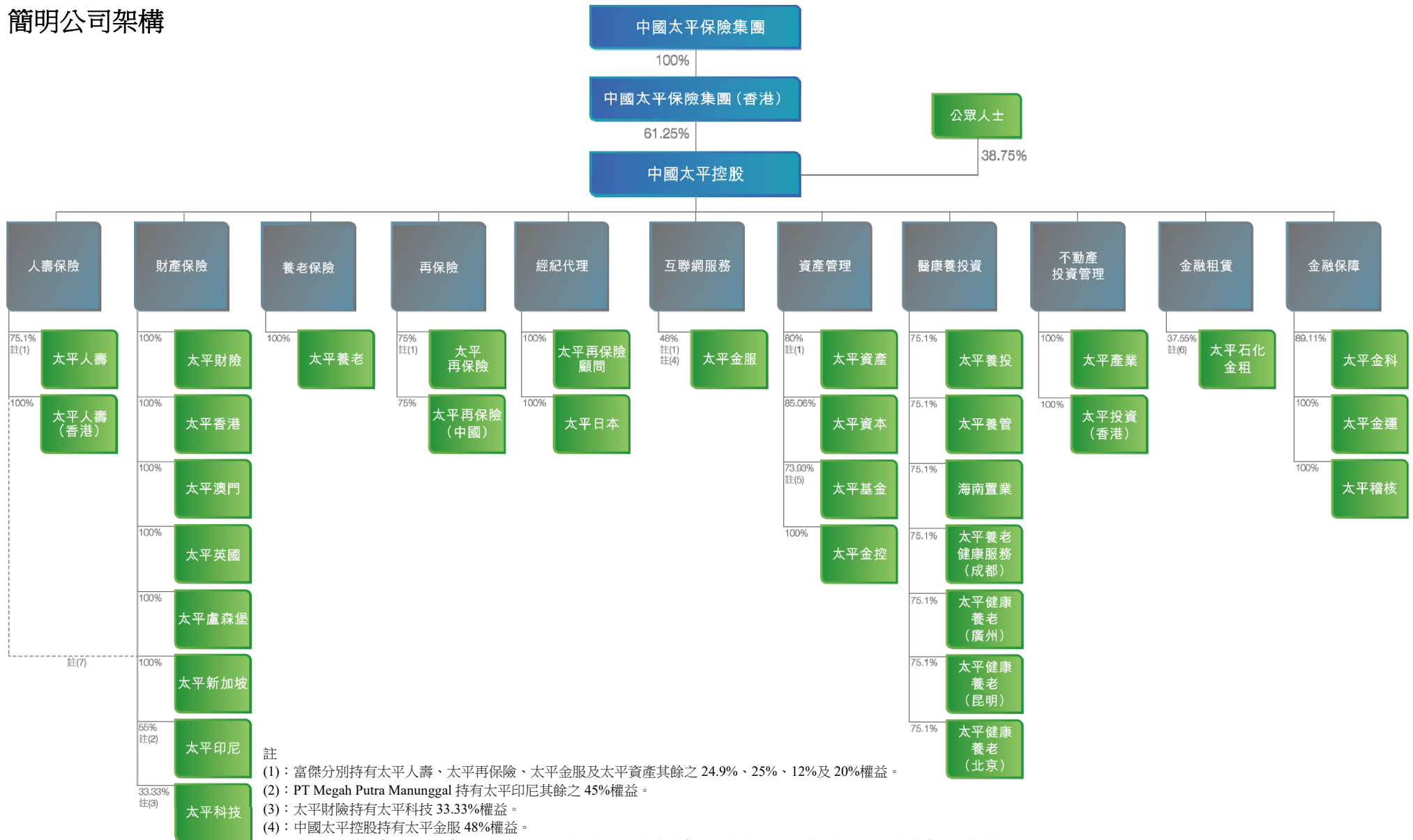
www.cntaiping.com

上市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碼：HK 00966)

簡明公司架構



註

- (1)：富傑分別持有太平人壽、太平再保險、太平金服及太平資產其餘之 24.9%、25%、12%及 20%權益。
- (2)：PT Megah Putra Manunggal 持有太平印尼其餘之 45%權益。
- (3)：太平財險持有太平科技 33.33%權益。
- (4)：中國太平控股持有太平金服 48%權益。
- (5)：安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太平基金之 5.23%權益，太平資產持有太平基金之 56.31%權益，太平人壽持有太平基金之 38.46%權益。
- (6)：中石化集團公司持有太平石化金租之 50%權益，其餘之 50%權益由太平人壽持有。
- (7)：太平新加坡同時亦持有壽險業務牌照，為綜合性保險公司。
- (8)：所示股比為有效持股比例。除註(1)至(6)外，本圖所示附屬公司股權均由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持有。
- (9)：以上架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富傑」	指	比利時富傑保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 「中國太平控股」	指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償二代」	指	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
「太平香港」	指	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璧」	指	龍璧工業區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易和」	指	易和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中國太平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印尼」	指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去年」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盧森堡」	指	盧森堡大公國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汶豪」	指	汶豪有限公司
「金融監管總局」	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新加坡」	指	新加坡共和國
「中石化集團公司」	指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太平金和」	指	太平金和投資有限公司
「本年度」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太平資產」	指	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資本」	指	太平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稽核」	指	太平金融稽核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太平金控」	指	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太平金服」	指	太平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太平金運」	指	太平金融運營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太平金科」	指	太平金融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	指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	指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太平財險」	指	太平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太平投資（香港）」	指	太平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太平產業」	指	太平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人壽」	指	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太平人壽（香港）」	指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太平人壽（澳門）」	指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養老」	指	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置業」	指	太平置業（海南）有限公司
「太平再保險顧問」	指	太平再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太平再保險」	指	太平再保險有限公司
「太平再保險（中國）」	指	太平再保險（中國）有限公司
「太平健康養老（北京）」	指	太平健康養老（北京）有限公司
「太平健康養老（廣州）」	指	太平健康養老（廣州）有限公司

「太平健康養老（昆明）」	指	太平健康養老服務（昆明）有限公司
「太平養投」	指	太平養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太平養管」	指	太平養老產業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基金」	指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印尼」	指	中國太平保險印度尼西亞有限公司
「太平日本」	指	中國太平保險服務（日本）有限公司
「太平盧森堡」	指	中國太平保險（盧森堡）有限公司
「太平澳門」	指	中國太平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新加坡」	指	中國太平保險（新加坡）有限公司
「太平科技」	指	太平科技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英國」	指	中國太平保險（英國）有限公司
「太平石化金租」	指	太平石化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太平養老健康服務（成都）」	指	太平養老健康服務（成都）有限公司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若晗

中國香港，2025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10名董事組成，其中尹兆君先生及李可東先生為執行董事，郭兆旭先生、胡興國先生、張翠女士及周梁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羅范椒芬女士、劉怡女士、邵善波先生及蔡洪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